

编号：2023-AHHF-FJSZ-09

# 合肥市建筑智能化系统采购及安装 招标文件示范文本

（电子招标投标 2023年版）

合肥市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局

# 城改·云庐府项目智能化及三网工程项目招 标

（招标项目编号：2026BFFAZ50172）

## 招 标 文 件

招 标 人：合肥瑞兴辰景置业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安徽公共资源交易集团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2026年3月

## 目 录

<b>第一章 招标公告</b> .....	<b>1</b>
1. 招标条件 .....	1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	1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	2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	3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	3
6. 资格审查方式 .....	3
7. 评标办法 .....	3
8. 开标时间及地点 .....	3
9. 招标文件的异议、投诉 .....	4
10. 发布公告的媒介 .....	4
11. 联系方式 .....	4
12. 其他事项说明 .....	5
13. 投标保证金账户 .....	5
<b>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b> .....	<b>6</b>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6
附录 1 资格审查条件（资质最低条件） .....	23
附录 2 资格审查条件（财务最低要求） .....	26
附录 3 资格审查条件（业绩最低要求） .....	27
附录 4 资格审查条件（信誉最低要求） .....	28
附录 5 资格审查条件（项目负责人最低要求） .....	29
附录 6 资格审查条件（其他要求） .....	30
投标人须知正文修改一览表 .....	31
1. 总则 .....	32
2. 招标文件 .....	36
3. 投标文件 .....	37
4. 投标 .....	41
5. 开标 .....	42
6. 评标 .....	43
7. 定标 .....	44
8. 合同授予 .....	45
9. 纪律和监督 .....	46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	47
附件：合肥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招标投标操作规程 .....	48
<b>第三章 评标办法 综合评估法（一次平均）</b> .....	<b>52</b>
评标办法前附表 .....	52
商务及技术文件初步评审标准 .....	54
报价文件初步评审标准 .....	57
商务、技术及报价文件详细评审标准 .....	58
1. 评标方法 .....	75
2. 评审标准 .....	75
3. 评标程序 .....	76
<b>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b> .....	<b>79</b>
<b>第五章 供货要求</b> .....	<b>118</b>
<b>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b> .....	<b>158</b>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城改·云庐府项目智能化及三网工程项目招标公告

#### 1. 招标条件

- 1.1 项目名称：合肥瑞兴辰景置业有限公司高新区讯飞小镇保障性住房项目
- 1.2 项目审批、核准或备案机关名称：合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经济发展局
- 1.3 批文名称及编号：合肥高新区经发局项目备案表、2405-340161-04-01-212795
- 1.4 招标人：合肥瑞兴辰景置业有限公司
- 1.5 项目业主：合肥瑞兴辰景置业有限公司
- 1.6 资金来源：自筹
- 1.7 项目出资比例：100%
- 1.8 资金落实情况：已落实

####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 2.1 招标项目名称：城改·云庐府项目智能化及三网工程项目
- 2.2 招标项目编号：2026BFFAZ50172
- 2.3 标段划分：本招标项目共划分1个标段。
- 2.4 招标项目标段编号：2026BFFAZ50172
- 2.5 建设地点：合肥市高新区崇德东路与运河大道交口西北角
- 2.6 建设规模：本项目规划总用地面积54096.20平方米(约81亩)，容积率2.20。规划总建筑面积约166214平方米，其中人防面积8558.66平方米。本项目拟建14幢高层住宅(5幢25层、9幢17层)、相关配套用房及地下车库，共计新建约1140套住房。地块住宅单体按照装配式建筑实施，装配率不少于30%。
- 2.7 合同估算价：830万元（其中智慧生活服务平台定制开发约171万元）
- 2.8 交货及安装周期：接到招标人出具的书面开工通知起120日历天内完成采购及施工、安装、调试并通过招标人书面验收合格
- 2.9 交货及安装地点：合肥市高新区崇德东路与运河大道交口西北角
- 2.10 招标范围：本次招标范围为城改云庐府项目智能化及三网工程、智慧生活服务平台定制开发，具体详见第五章供货要求、工程量清单、智慧生活服务平台

台技术要求等。

2.11 项目类别：工程货物

2.12 其他： /

### 3.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应依法设立并具备承担本招标项目的如下条件：

3.1.1 投标人资质要求： /

3.1.2 项目负责人资格要求： /

3.1.3 投标人业绩要求：自 2020 年 1 月 1 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投标人具备单个合同总金额不少于 400 万元的建筑智能化供货及安装业绩。

**该业绩内容须包含以下系统中的任意四项：视频监控系统、楼宇对讲系统、电子巡更系统、出入口管理系统、综合管网系统、停车管理系统、智慧灯杆系统、五方对讲系统、室外广播系统。系统功能一致即可，系统名称无须完全一致。**

3.1.4 项目负责人业绩要求： /。

3.1.5 财务要求： /

3.1.6 信誉要求：投标人未被合肥市及其所辖县（市）、区（开发区）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部门记不良行为记录的；或被记不良行为记录（以公布日期为准），但同时符合下列情形的：

- （1）开标日前（含当日）6 个月内记分累计未满 10 分的；
- （2）开标日前（含当日）12 个月内记分累计未满 15 分的；
- （3）开标日前（含当日）18 个月内记分累计未满 20 分的；
- （4）开标日前（含当日）24 个月内记分累计未满 25 分的。

3.1.7 本招标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 （1）联合体各方总数量不超过 2 家；
- （2）联合体各方均须符合 3.1.6 信誉要求；
- （3）项目负责人由联合体牵头方委派。

3.2 投标人不得存在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第 1.4.4 项规定的情形。

3.3 其他要求： /

## 4.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获取时间：2026年3月10日至投标截止时间。

4.2 获取方式：

（1）本招标项目实行全流程电子化交易。

（2）潜在投标人可登录安徽合肥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以下简称“电子服务系统”）查阅招标文件，如参与投标，则须在本条第4.1款规定的招标文件获取时间内通过安徽公共资源交易集团电子交易系统【新版】([http://hy.ahggzyjy.com/onlineBidder/default/login\\_bidder?type=13](http://hy.ahggzyjy.com/onlineBidder/default/login_bidder?type=13))获取招标文件。

（3）招标文件获取过程中有任何疑问，请在工作时间（9：00-17：30，节假日休息）拨打技术支持热线（非项目咨询）：0512-58188516。项目咨询请拨打：0551-66223117；0551-66223831。

4.3 招标文件价格：0元。

## 5.投标文件的递交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6年3月30日9时30分，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安徽公共资源交易集团电子交易系统【新版】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 6.资格审查方式

本招标项目采用资格后审方式进行资格审查。

## 7.评标办法

本招标项目评标办法采用综合评估法（一次平均）。（见招标文件第三章“评标办法”）

## 8.开标时间及地点

8.1 开标时间：2026年3月30日9时30分。

8.2 开标地点：

8.2.1 合肥市滨湖新区南京路2588号要素交易市场A区（徽州大道与南京路交口）2楼8号开标室。

8.2.2 本招标项目采用“云上开标大厅”方式开标。

## 9.招标文件的异议、投诉

9.1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应当在规定的时间内通过电子交易系统在线提出或以其他书面形式提出。

9.2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规定的时间内通过网上投诉系统或以其他书面形式向监管部门提出投诉。

9.3 受理异议的联系人和联系方式见招标公告 11.1 和 11.2。

## 10.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安徽合肥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安徽省公共资源交易监管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上发布。

## 11.联系方式

### 11.1 招标人

招 标 人：合肥瑞兴辰景置业有限公司

地 址：合肥市高新区崇德东路与运河大道交口西北角

邮 编：230000

联 系 人：汪工

电 话：0551-65526603

### 11.2 招标代理机构

招标代理机构：安徽公共资源交易集团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合肥市滨湖新区南京路 2588 号（徽州大道与南京路交口）六楼

邮 编：230000

联 系 人：夏溯

电 话：0551-66223117、66223831

### 11.3 电子交易系统

电子交易系统名称：安徽公共资源交易集团电子交易系统【新版】

电子交易系统电话：0512-58188516

#### 11.4 电子服务系统

电子服务系统名称：安徽合肥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

电子服务系统电话：0551-66223830、0512-58188516

#### 11.5 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部门

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部门：合肥市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局

地 址：合肥市滨湖区南京路 2588 号

电 话：0551-66223530、0551-66223680

## 12.其他事项说明

12.1 投标人应合理安排招标文件获取时间，特别是网络速度慢的地区防止在系统关闭前网络拥堵无法操作。如果因计算机及网络故障造成无法完成招标文件获取，责任自负。

## 13.投标保证金账户（如采用银行转账或银行电汇形式递交的，请选择以下任何一家银行递交即可）

标段简称：城改·云庐府项目智能化及三网工程项目

[户名：安徽合肥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户行：中国银行合肥庐阳支行；子账号：178251459695]

[户名：安徽合肥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户行：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蜀山支行；子账号：1023701021001095993263298]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3.4	技术性能指标	见招标文件第五章“供货要求”
1.4.1	投标人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p>(1) 资质条件：见附录 1</p> <p>(2) 财务要求：见附录 2</p> <p>(3) 业绩要求：见附录 3</p> <p>(4) 信誉要求：见附录 4</p> <p>(5) 项目负责人要求：见附录 5</p> <p>(6) 其他要求：见附录 6</p>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p><input type="checkbox"/>不接受</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接受，应满足下列要求：</p> <p>(1) 投标人以联合体参加招标投标活动的，由联合体牵头人负责投标保证金缴纳事宜。</p> <p>(2) 投标人以联合体参加招标投标活动的，联合体各方应当签订联合体协议书，并将联合体协议书连同投标文件一并提交招标人；未提交联合体协议书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p> <p>(3) 投标人以联合体参加招标投标活动的，其异议应当由组成联合体的所有成员共同提出，或者联合体各方指定牵头人，授权其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负责异议相关事宜，并向被异议人提交由所有联合体成员法定代表人签字（盖章）并加盖公章的授权书。</p> <p>(4) 投标人以联合体参加招标投标活动并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就中标项目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p> <p>(5) 招标人关于联合体中标的其他相关要求： / 。</p>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4.3 (17)	投标人不得存 在的其他情形	/
1.4.4 (4)	投标人不得存 在的其他不良 状况或不良信 用记录	投标人被设区的市级及以上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房屋 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招标投标活动的监督部门 因安全生产责任事故限制本次招标项目工程所在地 或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所在地承接新的工程项目且在 限制期内。 评标委员会仅通过“电子服务系统”查询拟推荐中 标候选人是否存在上述情形，并将查询截图及查询结 果在评标报告中予以记录。
1.9.1	踏勘现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组织，投标人自行踏勘 <input type="checkbox"/> 组织，踏勘时间：_____ 踏勘集中地点：_____
1.10.1	投标预备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召开 <input type="checkbox"/> 召开，召开时间：_____ 召开形式：_____
1.10.2	投标人在投标 预备会前提出 问题	时间：___/___ 形式：___/___
1.11.1	分包	<input type="checkbox"/> 不允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允许，分包内容要求： <u>仅智慧生活服务平台允许分 包。</u> 分包金额要求：_____ 接受分包的第三人资质要求：_____
1.12.1	实质性要求和 条件	/
1.12.3	其他可以被接 受的技术支持	/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资料	
1.12.4	偏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偏差范围：见招标文件第五章“供货要求” 最高项数：见招标文件第五章“供货要求”
2.1（7）	构成招标文件的 其他材料	<u>工程量清单及最高投标限价、图纸、技术规范书等</u>
2.2.1	投标人要求澄 清招标文件	时间：2026年3月20日17时30分前。 形式：通过电子交易系统在线提出
2.2.2	招标文件澄清 发出的形式	通过电子服务系统发出
2.3.1	招标文件修改发 出的形式	通过电子服务系统发出
3.2.1	增值税税金相 关要求	（1）计税方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般计税方法 <input type="checkbox"/> 简易计算方法 （2）发票类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增值税专用发票 <input type="checkbox"/> 增值税普通发票 （3）增值税税率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4）注册地不在合肥市行政区域范围（含四县一市）的中标人，应按照国家税务总局规定，在建筑服务发生地及时足额预缴增值税。
3.2.4	最高投标限价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通过电子交易系统发布
3.2.5	投标报价的其 他要求	— / —
3.3.1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计算 120 日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3.4.1	投标保证金	<p>是否要求投标人提交投标保证金：</p> <p><input type="checkbox"/>不要求</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要求，具体如下：</p> <p>（1）投标保证金的金额：<u>人民币壹拾万元</u></p> <p>（2）投标保证金的形式：电子保函、现金（银行转账、银行电汇）、纸质保函（纸质银行保函、纸质担保机构担保、纸质保证保险）</p> <p>注：本项目鼓励优先使用电子保函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p> <p>（3）具体要求：</p> <p>①采用现金形式的，投标保证金应当从投标人基本存款账户转出，投标保证金的到账截止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投标保证金转出账户与投标人投标文件提供的基本存款账户不一致的，视为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开户银行及账号见招标公告（选择任何一家银行提交即可）。</p> <p>②采用纸质银行保函的，应为投标人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行出具的不可撤销、不可转让的见索即付独立保函。</p> <p>③采用纸质担保机构担保的，应为经安徽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审查批准，依法取得融资担保业务经营许可证的融资担保机构出具的不可撤销、不可转让的见索即付独立保函。</p> <p>④采用纸质保证保险的，应为保险公司出具的不可撤销、不可转让的见索即付保证保险。</p> <p>⑤采用纸质担保机构担保、纸质保证保险的，办理担保机构担保、保证保险的费用必须从投标人基本账户汇（支）出。投标人须将本单位针对该项目（标段）</p>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p>从基本账户汇出保函（或保证保险）费用的凭证（须载有所投项目标段编号或项目名称、投标人基本账户信息、收取该费用的保函或保证保险出具单位名称及其账户信息）扫描件、基本存款账户信息（或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扫描件、融资担保机构的融资担保业务经营许可证扫描件、保函（或保证保险）扫描件编入投标文件中，由评标委员会在评标时审查认定。未提交或未完整提交的视为未按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p> <p>⑥采用电子保函的，请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安徽省·合肥市）（安徽合肥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电子保函”栏目查看《合肥市（信易贷）电子保函平台投标保函操作手册》并按照操作手册规定内容办理。</p> <p>（4）是否适用免缴投标保证金政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适用</p> <p>（5）其他要求： ①特别提醒 投标人采用保函方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如出现本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第3.4.4项所列情形的，提供担保的银行、担保机构及保险机构将无条件向招标人支付保函所列的全部投标保证金金额，该支付行为视同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p> <p>②投标保证金弄虚作假情形 投标人采用虚假保函方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除依法承担弄虚作假、骗取中标的法律责任外，还应根据招标文件规定承担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的民事责任，其承担方式为限时足额缴纳招标文件所列全部投标保证金，投标人在招标人发出追缴通知后的规定缴纳时</p>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p>间内不能足额支付投标保证金的，招标人将依法提起诉讼追缴，招标人因此发生的诉讼费、律师代理费等费用均由投标人承担。</p> <p>（6）投标保证金注意事项：</p> <p>①投标人采用纸质保函形式的，须提供明确有效的查询途径（网址链接及查询方式），否则无效。</p> <p>②保函存在明显异常情形的（如多家投标人的保函编号相同；保函存在明显伪造痕迹、内容前后矛盾等情形），评标委员会应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查询途径进行核查，并在评标报告中予以记录。</p> <p>③中标候选人须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将其开具至本招标项目的纸质保函原件提交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且原件须与投标文件中提供的扫描件一致，如存在未按照规定提交或提交内容不一致，或发现弄虚作假的，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应报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部门。</p>
3.4.3	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p>按照安徽合肥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进一步优化投标保证金退还流程的通知》（合公中心〔2023〕3号）执行。</p> <p>（如有最新规定，按照最新规定执行）</p>
3.4.4 (3)	其他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情形	/
3.6.1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具体要求：_____
3.7.4	非加密投标文件递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具体要求如下： 非加密投标文件由投标人自行确定是否递交。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p>如递交，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在开标地点递交，并提供以下证明材料，否则招标人不予接收。</p> <p>（1）法定代表人亲自递交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法定代表人的有效身份证件；</p> <p>（2）委托代理人递交的，应提供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代理人的有效身份证件。</p> <p>非加密投标文件介质：光盘或U盘</p>
4.1.2	非加密投标文件密封和标记要求	<p><b>非加密投标文件封套：</b></p> <p>投标人名称：_____</p> <p>____投标文件</p> <p>（非加密投标文件）</p> <p>在____年__月__日__时__分前不得开启</p>
4.2.2	递交非加密投标文件地点	同开标地点
4.2.3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退还安排：_____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p>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p> <p>开标地点：见招标公告</p>
5.2	开标程序	<p>（3）解密时间：<u>30</u>分钟（以电子交易系统解密倒计时为准）；</p> <p><input type="checkbox"/>（5）公布投标人名称、标段名称、投标报价。</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5）公布投标人名称、标段名称；商务、技术文件评审完成后，根据第三章“评标办法”的规定再公布所有投标人的投标报价。</p>
6.3.2	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数量	第一中标候选人 <u>1</u> 家。
6.4	中标候选人公	（1）公示媒介：同招标公告发布媒介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示媒介、期限及其他要求	<p>(2) 公示期限：<u>不少于3日</u></p> <p>(3) 其他要求：</p> <p>①进入安徽合肥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交易的工程建设项目，招标人（或委托代理机构）在发布中标候选人公示时应当同时公开以下评标情况：</p> <p>a.投标人名称、投标报价、投标文件被否决的原因及依据；</p> <p>b.评标委员会的评分情况。包括商务文件、技术文件、报价文件评分，其中技术文件还需公开采用编码标注的各评标委员会成员评分；</p> <p>c.中标候选人经评审通过的拟任项目负责人（如有）：项目负责人姓名；</p> <p>d.中标候选人经评审通过的项目负责人业绩（如有，含资格审查用业绩和商务文件评分用业绩）：项目名称；</p> <p>e.中标候选人经评审通过的投标人业绩（如有，含资格审查用业绩和商务文件评分用业绩）：项目名称；</p> <p>f.中标候选人通过银行保函或担保机构担保或保证保险形式提交的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p>
7.1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7.2	中标结果公示媒介	同招标公告发布媒介
7.3	中标通知书和中标结果通知发出的形式	<p>(1) 中标通知书发出的形式：<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数据电文 <input type="checkbox"/>纸质</p> <p>(2) 中标结果通知发出的形式：<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数据电文 <input type="checkbox"/>纸质</p> <p>特别提醒：招标人确定中标人后，通过电子交易系统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发出即视为送</p>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达。投标人应主动登录电子交易系统查询，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不承担投标人未及时关注相关信息引发的相关责任。
8.1.1	履约保证金	<p>是否要求投标人递交履约保证金：</p> <p><input type="checkbox"/>不要求</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要求，具体如下：</p> <p>（1）履约保证金金额：<u>中标金额的 2 %</u></p> <p>（2）履约保证金的接受形式：<u>电子保函、现金（银行转账、银行电汇）、纸质保函（纸质银行保函、纸质担保机构担保、纸质保证保险）。</u></p> <p>注：本项目鼓励优先使用电子保函形式递交履约保证金。</p> <p>（3）履约保证金提交期限的要求：<u>签订合同前。</u></p> <p>（4）履约保证金退还时限：<u>项目按时竣工（包括但不限于运输、安装、调试等）并通过招标人书面验收合格后退还。</u></p> <p>（5）具体要求：</p> <p>①采用纸质银行保函的，应为不可撤销、不可转让的见索即付独立保函。</p> <p>②采用纸质担保机构担保的，应为经安徽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审查批准，依法取得融资担保业务经营许可证的融资担保机构出具的不可撤销、不可转让的见索即付独立保函。</p> <p>③采用纸质保证保险的，应为保险公司出具的不可撤销、不可转让的见索即付保证保险。</p> <p>④采用电子保函的，请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安徽省·合肥市）（安徽合肥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电子保函”栏目查看《合肥市（信易贷）电子</p>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p>保函平台履约保函操作手册》并按照操作手册规定内容办理。</p> <p>（6）本招标项目是否减免履约保证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减免    <input type="checkbox"/>减免</p> <p>（7）其他要求：投标人采用现金（银行转账、银行电汇）形式提交履约保证金的，同时退还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利息。</p>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0.1	获取与查看通知	本招标项目的招标文件、图纸、工程量清单、最高投标限价、澄清及修改等相关资料均通过电子服务系统发布；投标人应当及时登录电子服务系统自行查看并下载。
10.2	电子招标	本招标项目实行全流程电子化交易，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电子招标投标操作要求见本章附件《合肥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招标投标操作规程》。
10.3	相关政策要求	<p>（1）省外建设工程企业按照《关于优化进皖建设工程企业信息登记服务和管理有关工作的通知》（建市规〔2025〕4号）进行相关信息登记。</p> <p>（2）工程质量保证金执行《关于以保函等方式替代工程质量保证金的通知》（合建〔2020〕29号）。</p> <p>（3）关于投标保证金、履约保证金、工程质量保证金执行《关于加快推进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实行工程担保制度的通知》（建市〔2020〕84号）。</p> <p>（4）保证保险产品应按《中国银保监会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财产保险公司产品监管有关问题的通知》执行。</p> <p>（5）采用一级建造师投标的应按《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全面实行一级建造师电子注册证书的</p>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p>通知》（建办市〔2021〕40号）执行。</p> <p>（6）采用一级注册建筑师投标的应符合《全国注册建筑师管理委员会关于开展使用一级注册建筑师电子注册证书工作的通知》（注建〔2021〕2号）规定，投标文件提供的一级注册建筑师证书应在个人签名处手写本人签名，未手写签名或与签名图像笔迹不一致的，该电子证书无效。</p> <p>（7）投标保证金、履约保证金、预付款担保、质量保证金缴纳执行安徽合肥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发布的《关于全面推行投标保证金、履约保证金、预付款担保、质量保证金电子保函的通知》。</p> <p>注：①未列明的按照国家、省、市相关政策执行。 ②如有相关政策文件更新，按照最新政策文件执行。</p>
10.4	评标过程中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p>（1）评标委员会通过电子交易系统将需要澄清、说明或补正的内容以询标函的形式发送给投标人，投标人应安排专人登录电子交易系统并保持在线状态，以便及时接收评标委员会可能发出的询标函。</p> <p>（2）因投标人未登录电子交易系统导致无法及时接收询标函（远程网上询标）或未在规定时间内（<u>15</u>分钟）内按照评标委员会要求进行澄清、说明或补正内容的，视同投标人放弃澄清、说明或补正内容的权利，评标委员会可按照对投标人不利的解释进行判定。</p>
10.5	投标人对所提供材料应承担的责任	<p>（1）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部门将依法处理，并记入不良行为记录，予以披露。</p> <p>（2）投标人对所提供的材料承担缔约过失责任和法律责任。若投诉人或举报人对前述材料存在争议，进行有效投诉或举报，被投诉人、被举报人应当主动配</p>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合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部门调查，并在规定期限内举证，提供有关证明材料；拒绝配合调查，且未在规定期限内举证、提供证明材料的，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部门将依法处理。
10.6	中标人未履行相关义务的责任	<p>中标人未履行相关义务的，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部门将依法对中标人进行处理，追究相关责任：</p> <p>（1）中标后，中标人被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部门查实存在违法行为，不满足中标条件的，由招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并做好项目后续工作；</p> <p>（2）中标人应在规定期限内提交履约保证金并与招标人签订合同，若中标人未能在规定期限内提交履约保证金或签订合同，招标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并报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部门；</p> <p>（3）合同签订后，中标人存在规定时间内不组织人员进场开工、不履行合同义务等情况，招标人有权解除合同，追究其违约责任，并报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部门。</p>
10.7	同义词语	构成招标文件组成部分的“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和“供货要求”等章节中“买方”和“卖方”，等同于招标投标阶段的“招标人”和“投标人/中标人”。
10.8	解释权	<p>（1）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p> <p>（2）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p> <p>（3）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p>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p>（4）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照招标公告、投标人须知、评标办法、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p> <p>（5）按照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招标人负责解释。</p>
10.9	异议提出方式	通过电子交易系统在线提出或以其他书面形式提出
10.10	投标所需资料	<p>（1）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投标文件并对投标文件进行电子签章并使用数字证书加密，并于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电子交易系统完成上传。投标人应合理安排投标文件递交时间，特别是网络速度慢的地区防止在系统关闭前网络拥堵无法操作。如果因计算机及网络故障造成无法完成投标文件递交情形，责任自负。</p> <p>（2）投标人应及时查看上传的相关资料，如出现上传的相应投标资料不全、模糊不清、超出有效期等情况，评标委员会将作出对投标人不利的认定，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p> <p>（3）投标人提供的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注册建造师证书、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等证书证件应在有效期内，若法律法规或发证机构或相关主管部门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了相关证明材料，或经询标被评标委员会认定符合相关规定的，评标委员会应予以认可。</p> <p>（4）采用一级建造师投标的应符合《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全面实行一级建造师电子注册证书的通知》(建办市〔2021〕40号)规定，投标文件应提供一级建造师电子注册证书，且应在个人签名处手写</p>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p>本人签名，未手写签名或与签名图像笔迹不一致的，该电子证书无效。</p> <p>（5）采用一级注册建筑师投标的应符合《全国注册建筑师管理委员会关于开展使用一级注册建筑师电子注册证书工作的通知》（注建〔2021〕2号）规定，投标文件提供的一级注册建筑师证书应在个人签名处手写本人签名，未手写签名或与签名图像笔迹不一致的，该电子证书无效。</p> <p>（6）具体资料以第三章“评标办法”和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要求为准。</p>
10.11	招标人补充的其他内容	<p>（1）投标人投标文件中填报人员及投标人按招标文件提出的最低要求填报派驻投标标段的其他管理和技术人员，经招标人审核后不得进行更换。除非招标文件另有约定，投标人派驻投标标段的项目经理及项目管理机构主要人员均应为投标单位在职人员（不含外聘人员、返聘人员、临时聘用人员），否则招标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p> <p>（2）因电子服务系统或电子交易系统出现软件设计或功能缺陷、运行异常等情况，可能影响招投标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有权中止或终止招投标活动，招投标各方免责。</p> <p>（3）唱标信息内容与投标函中不一致的，以投标函中内容为准。</p> <p>（4）为有助于投标人选择投标产品，如供货要求中提供了推荐品牌（或型号）、参考品牌（或型号）等，上述品牌（或型号）仅供参考，并无限制性，投标人可以选择性能不低于推荐（或参考）的品牌（或型号）的其他品牌产品；采用其他品牌（或型号）的应在投</p>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p>标文件中《技术条款偏差表》中注明并提供有关技术性能指标证明资料等供评标委员会评审，未在《技术条款偏差表》中注明且未提供有关技术性能指标证明资料，或经评标委员会评审未通过的，中标后只能从招标人推荐（或参考）品牌中进行选择，合同价格不予调整。</p> <p>（5）本项目清单中智慧生活管理服务平台企业专线服务费及质保期外升级扩容费作为暂估价，按招标工程量清单中列出的金额填写，不可竞争，详见全费用清单。此项费用按实际发生结算。</p> <p>（6）本工程时间紧、任务重，投标人需根据工期要求及项目特点，编制合理可行的施工方案。</p>
10.12	招标代理服务费及造价咨询工作服务费	<p>（1）招标代理服务费：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须向招标代理机构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可以银行转账、银行电汇方式。</p> <p>招标代理服务费：以每标段的中标价为计算基数，具体收取金额为附件1对应表格相应招标类别收费标准的80%，每标段收取金额不足4000元的按照4000元最低标准收取。</p> <p>（2）造价咨询工作服务费：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须向造价咨询机构缴纳造价咨询工作服务费，可以银行转账、银行电汇方式。</p> <p>造价咨询工作服务费：以每标段的中标价为计算基数，具体收取金额按如下勾选类别规定的计算结果收取，每标段收取金额不足1000元的按照1000元最低标准收取。</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编制招标工程量清单及最高投标限价：附件1对应表格相应类别规定标准计算结果×70%。</p>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p>(3) 以上相关费用，投标人在报价单中不单列，包含在投标总价中，招标人不再单独计量支付。</p>
10.13	重要提示	<p>(1) 中标人的项目负责人未经批准擅自离开施工现场，招标人有权按 5000 元/天处违约金。中标人不得擅自更换投标时所报项目负责人，经招标人同意后，更换人员必须为本企业正式员工，不得低于中标人投标时所报人员资质和技术水平，且中标人须先行支付发包人 20 万元违约金。如中标人的项目负责人上岗后能力不能满足发包人要求，招标人有权要求中标人在 7 天内完成更换，且无需说明理由。承包人拒绝更换的，发包人有权向承包人处 20 万元的违约金，同时承包人仍应按发包人指示执行。</p> <p>(2) 材料进场前中标人应提交相关产品的厂家授权书以及具有相关资质检测单位出具的检测报告，并按要求报送样品进行确认，否则禁止使用。材料进场后保管、成品保护的相关费用已全部含在合同价内，招标人不再承担该费用。中标人负责管理该工程施工范围内现场的材料和货物，因丢失、损耗及维修导致的费用由中标人承担。</p> <p>(3) 中标人自行采购的材料应严格按设计要求采购或生产，因材料质量引起的工程质量、进度延期等问题由中标人承担所造成的一切损失；</p> <p>(4) 中标人进场前与总包单位签订总分包管理协议及安全管理协议，因不服从总包单位现场安全管理造成总包单位对中标人的停工，责任自行承担。</p> <p>(5) 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分批进退场及人员安排等所产生的费用，此费用包含在投标报价中，结算时一律不调整。</p>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p>(6) 本项目所有涉及开孔、顶管、封堵等费用均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投标人综合考虑, 中标后不予调整。</p> <p>(7) 施工期间产生的施工垃圾自行清运, 不得丢弃在施工现场; 否则招标人将另行安排施工队伍完成该项工作, 由此产生的费用将从中标人工程款中直接扣除。进场的材料自行保管, 并满足安全文明施工要求, 相关费用自行考虑在投标报价中。</p> <p>(8) 中标人需无条件配合总包、供水、燃气、弱电、消防、装修、电梯、室外总体景观绿化等施工及验收配合工作。</p> <p>中标人需做好项目分批次实施、分批次验收的准备, 同时还应考虑分批进退场及人员安排等所产生的费用, 以及承包范围内的所有工程在竣工验收前由中标人自行负责看护, 此费用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结算时一律不调整。</p> <p>(10) 项目中所有需要进行数据对接的智能化系统, 中标人须保证产品厂家须无条件开放程序包和接口, 使系统能够与第三方平台互通互联。本标段所涉及所有软件, 投标人需保证在所有采购货物使用寿命周期内能够免费升级及使用。</p> <p>(11)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人要求配合总包做好工程创优评奖工作。</p> <p>(12) 投标人需根据施工进度, 配备满足施工现场的管理人员, 除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外, 至少额外配备 2 名技术人员, 4 名施工人员。</p>

## 附件 1 招标代理服务费和造价咨询工作服务费

1.招标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			
中标金额（万元）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施工 / 工程总承包
100 以下	1.5%	1.5%	1.0%
100-500	1.1%	0.8%	0.7%
500-1000	0.8%	0.45%	0.55%
1000-5000	0.5%	0.25%	0.35%
5000-10000	0.25%	0.1%	0.2%
10000-100000	0.05%	0.05%	0.05%
100000 以上	0.01%	0.01%	0.01%

注：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中标金额含本数。例如：某服务招标代理业务中标金额为 6000 万元，具体收取金额为上表（招标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相应招标类别收费标准\*80%，计算招标代理服务费收取金额如下：

100 万元×1.5%×80%=1.2 万元

（500—100）万元×0.8%×80%=2.56 万元

（1000—500）万元×0.45%×80%=1.8 万元

（5000—1000）万元×0.25%×80%=8 万元

（6000—5000）万元×0.1%×80%=0.8 万元

合计收费=1.2+2.56+1.8+8+0.8=14.36(万元)

2. 造价咨询工作服务费收费标准											
序号	咨询项目	收费基础	工程类型	中标（成交）价 金额（万元） 费率： %							
				100以内	200以内	500以内	1000以内	2000以内	5000以内	10000以内	10000以上
1	招标工程量清单	中标价	建筑工程	4.80	4.30	3.80	3.40	3.00	2.80	2.50	2.30
			安装工程	5.00	4.60	4.00	3.60	3.10	2.90	2.60	2.40
2	最高投标限价	中标价	建筑工程	2.00	1.80	1.60	1.40	1.30	1.20	1.10	1.00
			安装工程	2.10	1.90	1.70	1.60	1.40	1.30	1.20	1.10

注意：本收费标准中的“建筑工程”适用建筑工程及配套的装饰工程、安装工程、市政工程等。“安装工程”适用单独安装工程、装饰工程（含二次装饰装修）；房屋修缮；园林绿化及仿古建筑工程等。以上中标价含本数。

例如：某造价咨询项目中标金额为 6000.00 万元，工程类型为建筑工程，计算造价咨询工作服务费金额如下：

①如编制招标工程量清单及最高投标限价：  
 $6000.00 \text{ 万元} \times (0.25\% + 0.11\%) \times 70\% = 15.12 \text{ 万元}$

②如按“双编比选”方法审核招标工程量清单及最高投标限价：  
 $6000.00 \text{ 万元} \times (0.25\% + 0.11\%) \times 70\% = 15.12 \text{ 万元}$

③如规范性审核招标工程量清单及最高投标限价：  
 A:  $6000.00 \text{ 万元} \times (0.25\% + 0.11\%) \times 50\% = 10.8 \text{ 万元}$   
 B:  $6000.00 \text{ 万元} \times (0.25\% + 0.11\%) \times 10\% = 2.16 \text{ 万元}$

## 附录 1 资格审查条件（资质最低条件）

资质证书及其他要求
1.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注：投标人应提供营业执照等材料扫描件。

## 附录 2 资格审查条件（财务最低要求）

财务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需提供。

### 附录3 资格审查条件（业绩最低要求）

投标人业绩要求
见招标公告。

注：

1. 投标人应提供下列勾选的业绩证明材料：

（1）合同；

（2）供货安装完毕并验收合格的相关证明文件（如验收证书或合同甲方开具的证明等，验收证书或合同甲方开具的证明等应盖合同甲方单位公章）；

2. 业绩需在商务文件中“资格审查资料”栏“投标人业绩情况表（资格审查）”中注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如投标人提供的上述业绩证明材料未能完整或充分反映评审因素（如合同签订时间、合同总金额等）的，应另附合同甲方证明材料（须加盖合同甲方单位公章）予以明确说明，否则评标委员会不予认可。

3. 本招标项目投标人业绩（资格审查）数量：1个。

## 附录 4 资格审查条件（信誉最低要求）

信誉要求
见招标公告。

注：投标人无需提供证明材料，由评标委员会通过电子服务系统查询。

## 附录 5 资格审查条件（项目负责人最低要求）

资格要求
1. 项目负责人必须是本单位人员。 2. 项目负责人业绩具体要求见招标公告。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社保要求：提供投标人所属社保机构出具的项目负责人自 <u>2025 年 1 月 1 日</u> 以来任意连续三个月社保缴费证明（或其他能够证明项目负责人参加社保的有效证明）材料，项目负责人的社保缴纳单位应当是投标人或者投标人不具备独立法人资格的分支机构。 （社保缴费证明或社保的有效证明材料至少含养老保险）

注：

1. 投标人应提供项目负责人相关证书、参加社保的有效证明材料（如要求）。
2. 投标人应提供下列类别勾选的业绩证明材料：  
（1）合同；  
（2）供货安装完毕并验收合格的相关证明文件（如验收证书或合同甲方开具的证明等，验收证书或合同甲方开具的证明等应盖合同甲方单位公章）；

注：业绩需在商务文件中“资格审查资料”栏“项目负责人业绩情况表（资格审查）”中注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如投标人提供的上述业绩证明材料未能完整或充分反映评审因素（如合同签订时间、合同总金额等）的，应另附合同甲方证明材料（须加盖合同甲方单位公章）予以明确说明，否则评标委员会不予认可。

3. 投标人提供的项目负责人业绩证明材料应反映出本招标项目的项目负责人在此业绩中担任过项目负责人或项目经理的岗位。

4. 本招标项目的项目负责人业绩(资格审查)数量：0个。

## 附录 6 资格审查条件（其他要求）

其他要求
<p>1. 投标人不得存在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第 1.4.4 项规定的情形。</p> <p>2. 其他要求：<u>1. 投标人拟委任项目负责人目前未在其他项目上任职或虽在其他项目上担任项目负责人岗位，但承诺在本项目中标通知书发放后 3 个工作日内，提供原在建项目业主单位同意其项目负责人撤离的证明文件，中标通知书发放后 15 日内能够从其他项目完成撤离所有手续后至本项目并全面履约，否则视为放弃中标资格。</u></p> <p><u>2. 确保项目中智慧生活服务平台规范有序推进，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交书面承诺函，郑重保证如其中标，完全满足招标文件附件中对于智慧生活服务平台承建方的要求，并须在签订合同前提供相关的证明材料（包括企业证书、项目团队人员资格证书及社保证明）供招标人核查并且保证均真实、合法、有效且内容准确；经招标人同意后，方可进场，如无法提供满足要求的资料，招标人有权不予签订合同或要求更换满足要求的分包单位，存在任何虚假、伪造或隐瞒情形，投标人愿承担由此引发的一切法律责任与招标损失。</u></p>

注：

1. 投标人应按照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诚信投标承诺书”承诺。如投标人承诺与实际不符，招标人有权取消其中标（或中标候选人）资格，并报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部门。

## 投标人须知正文修改一览表

投标人须知正文条款内容修改如下：

条款编号	示范文本中条款内容	修改后条款内容

## 1. 总则

###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招标项目进行招标。

1.1.2 招标人：见招标公告。

1.1.3 招标代理机构：见招标公告。

1.1.4 招标项目名称：见招标公告。

1.1.5 建设地点：见招标公告。

###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资金来源：见招标公告。

1.2.2 出资比例：见招标公告。

1.2.3 资金落实情况：见招标公告。

### 1.3 招标范围、交货及安装周期、交货及安装地点和技术性能指标

1.3.1 招标范围：见招标公告。

1.3.2 交货及安装周期：见招标公告。

1.3.3 交货及安装地点：见招标公告。

1.3.4 技术性能指标：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标段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 (1) 资质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2) 财务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3) 业绩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4) 信誉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5) 项目负责人资格：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6) 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投标人为代理经销商的，对投标人的资质要求可包含对制造商的资质要求，

对投标人的业绩要求可包含对投标货物的业绩要求。

需要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见本章第 3.5 款的规定。

1.4.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除应符合本章第 1.4.1 项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联合体各方应按照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并承诺就中标项目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2）联合体协议约定同一专业分工由两个以上成员共同承担的，按照承担该专业工作的资质等级最低的成员确定联合体该专业的资质；不同专业分工由不同成员分别承担的，按照各自的专业资质确定联合体的资质；

（3）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同一标段中投标。

（4）联合体各方应分别按照本招标文件的要求，填写投标文件中的相应表格，并由联合体牵头人负责对联合体各成员的资料进行统一汇总后一并提交给招标人；联合体牵头人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应被认为已代表了联合体各成员的真实情况；

（5）尽管委任了联合体牵头人，但联合体各成员在投标、签约与履行合同过程中，仍负有连带的和各自的法律 responsibility。

1.4.3 投标人（包括联合体各成员）不得存在下列情形：

（1）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

（3）与本标段其他投标人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

（4）与本标段的其他投标人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5）为本标段前期准备提供过设计、编制技术规范和其他文件的咨询服务；

（6）为本工程项目的监理人，或者与本工程项目的监理人存在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

（7）为本标段的代建人；

（8）为本标段的招标代理机构；

（9）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

（10）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存在控股或参股关系；

（11）被依法暂停或者取消投标资格，且在处罚期和处罚范围内（以有关行

政管理部门的行政处罚决定或司法机关出具的有关法律文书为准）；

（12）在最近三年内（自投标截止之日向前追溯3年）有骗取中标或串通投标或严重违约或发生重大产品质量问题的（以相关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决定或司法机关出具的有关法律文书为准），前述行政处罚已完成信用修复的，但自行政处罚作出机关或信用修复主管部门同意修复之日起满一年的，不受三年期限限制；

（13）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吊销执照，或吊销资质证书；

（14）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15）投标人或其法定代表人、项目负责人在近三年内（自投标截止之日向前追溯3年）有行贿犯罪行为；

（16）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禁止投标的情形；

（17）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1.4.4 投标人（包括联合体各成员）不得存在下列不良状况或不良信用记录：

（1）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2）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

（4）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否则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1.7 语言文字

招标投标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1.9 踏勘现场

1.9.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部分投标人未按时参加踏勘现场的，不影响踏勘现场的正常进行。招标人不得组织单个或部分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1.9.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除招标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招标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项目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招标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9.5 无论投标人是否到项目现场实地踏勘，中标后签订合同时和履约过程中，投标人不得以不完全了解现场情况或现场情况与招标文件描述不一致等为由，提出任何形式的增加合同价款或索赔的要求。

## 1.10 投标预备会

1.10.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投标预备会的，招标人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召开投标预备会，澄清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1.10.2 投标人应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招标人，以便招标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1.10.3 投标预备会后，招标人将对投标人所提问题的澄清，按照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时间和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该澄清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1.11 分包

1.11.1 投标人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货物进行分包的，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分包内容、分包金额和资质要求等限制性条件，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非主体货物外，其他工作不得分包。

1.11.2 中标人不得向他人转让中标项目，接受分包的人不得再次分包。中

标人应就分包项目向招标人负责，接受分包的人就分包项目承担连带责任。

## 1.12 响应和偏差

1.12.1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满足性或更有利于招标人的响应，否则，投标人的投标将被否决。实质性要求和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2.2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货物技术性能指标的详细描述、技术支持资料及技术服务和质保期服务计划等内容已对招标文件作出响应。

1.12.3 投标文件中应针对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中列明的技术要求提供技术支持资料。技术支持资料以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或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或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允许的其他形式为准，不符合前述要求的，视为无技术支持资料，其投标将被否决。

1.12.4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了可以偏差的范围和最高偏差项数的，偏差应当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偏差范围和最高项数，超出偏差范围和最高偏差项数的投标将被否决。

1.12.5 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的全部偏差，均应在投标文件的商务和技术偏差表中列明，除列明的内容外，视为投标人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 2. 招标文件

###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招标公告；
- （2）投标人须知；
- （3）评标办法；
- （4）合同条款及格式；
- （5）供货要求；
- （6）投标文件格式；
- （7）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材料。

根据本章第 1.10 款、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当招标文件、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文件为准。

##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有疑问，应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向招标人发出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的要求。

2.2.2 招标人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的，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向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发出澄清文件，澄清文件一经发出则视为送达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因投标人未及时查阅上述澄清文件而导致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2.3 澄清文件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日的，并且澄清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招标人将相应顺延投标截止时间。

2.2.4 除非招标人认为确有必要答复，否则，招标人有权拒绝回复投标人在本章第 2.2.1 项规定的时间后提出的任何澄清要求。

##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招标人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的，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向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发出修改文件，修改文件一经发出则视为送达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因投标人未及时查阅上述修改文件而导致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3.2 修改文件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日的，并且修改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招标人将相应顺延投标截止时间。

## 2.4 招标文件的异议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 10 日前通过电子交易系统在线提出或以其他书面形式提出。招标人将在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将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 3. 投标文件

##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1) 商务文件

(2) 技术文件

(3) 报价文件

3.1.2 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作出的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澄清、说明和确认，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报价应包括国家规定的增值税税金，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增值税税金按照一般计税方法计算。投标人应按照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在报价文件投标函中进行报价并填写分项报价表。

3.2.2 投标人应充分了解本项目的总体情况以及影响投标报价的其他要素。

3.2.3 投标报价为各分项报价金额之和，投标报价与分项报价的合价不一致的，应以各分项合价累计数为准，修正投标报价；如分项报价中存在缺漏项，则视为缺漏项价格已包含在其他分项报价之中。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修改报价文件投标函中的投标报价，应同时修改投标文件“分项报价表”中的相应报价。此修改须符合本章第4.3款的有关要求。

3.2.4 招标人设有最高投标限价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最高投标限价，最高投标限价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载明。

3.2.5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3.3 投标有效期

3.3.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有效期为120日。

3.3.2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应承担招标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3.3.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应予以书面答复，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及以现金（银行转账、银行电汇）形式递交的投标保证金的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利息。

### 3.4 投标保证金

3.4.1 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要求投标人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的同时，应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形式和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规定的投标保证金格式提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境内投标人以现金（银行转账、银行电汇）形式提交的投标保证金应当从其基本存款账户转出。联合体投标的，其投标保证金由牵头人递交，并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无论采取何种形式的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有效期均应与投标有效期一致。招标人如果按照本章第 3.3.3 项的规定延长了投标有效期，则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也相应延长。

3.4.2 投标人不按照本章第 3.4.1 项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评标委员会将否决其投标。

3.4.3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招标人最迟将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5 日内向中标候选人以外的其他投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后 5 日内向中标人和其他中标候选人退还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以现金（银行转账、银行电汇）形式提交的，招标人应同时退还投标保证金的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利息，且退还至投标人的基本存款账户。其他形式的投标保证金，在投标有效期届满时自动失效的，无需退还。

3.4.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投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其投标文件；
- （2）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订立合同，或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 （3）发生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情形。

### 3.5 资格审查资料

3.5.1 投标人应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附录要求提供资格审查资料，内容及格式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要求。

3.5.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资格审查资料应包括联合体各方相关情况。

3.5.3 招标人有权核查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的材料，若在评标期间发现投标人提供了虚假材料，其投标将被否决；若在签订合同前发现中标候选人、中标人提供了虚假材料，招标人有权取消其中标候选资格、中标资格。同时招标人将报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部门。

### 3.6 备选投标方案

3.6.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允许外，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否则其投标将被否决。

3.6.2 允许投标人递交备选投标方案的，只有中标人所递交的备选投标方案方可予以考虑。评标委员会认为中标人的备选投标方案优于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的，招标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投标方案。

3.6.3 投标人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投标报价，或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一个报价，但同时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供货方案的，视为提供备选方案。

###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3.7.1 投标文件应按照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投标函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招标人的承诺。

3.7.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交货及安装周期、投标有效期、供货要求、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投标文件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招标人的承诺。

3.7.3 投标文件的制作应满足以下规定：

（1）投标文件由投标人使用电子交易系统提供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生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可以通过电子交易系统下载。

（2）在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中要求盖单位章和（或）签字处，投标人应加盖投标人单位电子印章和（或）法定代表人的个人电子印章/电子签名章。联合体投标的，除联合体协议书外，投标文件由联合体牵头人按照上述规定加盖联合体牵头人单位电子印章和（或）法定代表人的个人电子印章/电子签名章。

（3）投标文件制作完成后，投标人应对投标文件进行文件加密，形成加密的投标文件。采用数字证书加密的，加密时投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均只能使用同一

把数字证书进行加密，否则引起的解密失败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4）投标文件中的证明材料接受扫描件（包括电子证照等电子件）形式。

（5）投标文件制作的具体方法见“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中的帮助文档。

3.7.4 “投标文件制作工具”生成加密投标文件时，同时生成非加密投标文件，作为加密投标文件无法解密、导入时的补救措施。非加密投标文件递交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7.5 因投标人自身原因而导致投标文件（指解密后的投标文件或启用补救措施下的非加密投标文件）无法导入电子交易系统电子开标、评标系统，该投标视为无效投标，投标人自行承担由此导致的全部责任。

## 4. 投标

### 4.1 投标文件的加密（密封）和标记

4.1.1 投标文件应按照本章第 3.7.3 项要求制作并加密，未按照要求加密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接收。

4.1.2 非加密投标文件密封和标记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非加密投标文件应在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单位章或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未按照规定封装或加写标记，招标人将不承担投标文件未被开启或提前开启的责任。

###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 投标人应当在第一章“招标公告”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加密投标文件在电子交易系统上传。

4.2.2 投标人递交非加密投标文件的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招标人收到非加密投标文件后由投标人代表登记或向投标人出具签收凭证。

4.2.3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4.2.4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以接收到电子签收凭证为准），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投标文件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未按照规定加密或投标截止时间后送达的投标文件，电子交易系统应当拒收。

4.2.5 如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允许递交非加密投标文件，投标人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非加密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接收，但不影响其已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从电子交易系统递交的加密投标文件的有效性。未从电子交易系统递交加密投标文件的，投标人递交的非加密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4.2.6 投标人在本章第 5.2 款规定的解密开始规定时间（以电子交易系统解密倒计时为准）内完成投标文件的解密工作，未能成功解密的投标人，如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允许使用非加密投标文件作为备份，并且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到达开标现场并递交非加密投标文件，则可导入非加密投标文件继续开标。若电子交易系统识别出非加密投标文件和加密投标文件识别码不一致，电子交易系统将拒绝导入。

###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第一章“招标公告”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投标人对加密投标文件进行撤回的，应在电子交易系统直接进行撤回操作；投标人对加密投标文件进行修改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投标人修改投标文件的，应使用“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成完整的投标文件，并按照本章第 3 条、第 4 条规定进行编制、加密和递交。

4.3.2 投标人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非加密投标文件的，应当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书面通知应由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或盖单位章。招标人收到书面通知后，向投标人出具签收凭证。

## 5. 开标

###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开标时间和地点通过电子交易系统开标，所有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应当准时参加。

投标人若未派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出席开标活动，视为该投标人默认开标结果。

### 5.2 开标程序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主持人按照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1）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电子交易系统完成投标文件递交的投标人名称；

（2）由投标人推选的代表检查非加密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如有）；

（3）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后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完成投标文件的解密工作；

（4）招标人完成解密工作，导入并读取所有成功解密的投标文件，或招标人成功导入现场递交的非加密投标文件；

（5）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公布投标文件相应内容；

（6）开标结束。

### 5.3 开标异议

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过程中提出；招标人当场对异议作出答复，并记入开标记录。异议与答复应通过电子交易系统进行。

## 6. 评标

###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的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主动提出回避：

（1）投标人或投标人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2）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3）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4）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5）与投标人有其他利害关系。

6.1.3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有回避事由、擅离职守或因健康等原因不能继续评标的，招标人有权更换。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作出的评审结论无效，由更换后的评标委员会成员重新进行评审。

##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 6.3 评标

6.3.1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6.3.2 评标完成后，评标委员会应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数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6.4 中标候选人公示

招标人在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3日内，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公示媒介和期限依法公示中标候选人，公示期不得少于3日。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6.5 评标结果异议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通过电子交易系统在线提出或以其他书面形式提出。招标人将在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将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 6.6 中标候选人履约能力审查

中标候选人的经营、财务状况发生较大变化或存在违法行为，招标人认为可能影响其履约能力的，将在发出中标通知书前提请原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标准和方法进行审查确认。

# 7. 定标

## 7.1 定标

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招标人或招标人授权的评标委员会依法确定中标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招标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

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招标。

## 7.2 中标结果公示

招标人在确定中标人之日起3日内，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公示媒介依法公示中标结果。

## 7.3 中标通知

在本章第3.3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人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

# 8. 合同授予

## 8.1 履约保证金

8.1.1 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形式和招标文件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或者事先经过招标人书面认可的履约保证金格式向招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履约保证金为中标合同金额的10%。联合体中标的，其履约保证金以联合体各方或者联合体中牵头人的名义提交。

8.1.2 中标人不能按照本章第8.1.1项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 8.2 签订合同

8.2.1 中标人和招标人应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招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8.2.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或者在签订合同时向中标人提出附加条件的，招标人应退还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招标人存在前述情形的，由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部门责令改正，可以处中标项目金额10%以下的罚款；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8.2.3 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就中标项目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8.2.4 招标人将及时主动公开合同订立信息，并积极推进合同履行及变更信息公开。

## 9. 纪律和监督

### 9.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露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 9.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 9.5 投诉

9.5.1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招标投标活动不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可以自知道或者应当知道之日起 10 日内通过网上投诉系统或以其他书面形式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9.5.2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开标和评标结果提出投诉的，应当按照投标人须知第 2.4 款、第 5.3 款和第 6.5 款的规定先向招标人提出异议。异议答复期间不计算在第 9.5.1 项规定的期限内。

##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附件：合肥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招标投标操作规程

**第一条** 为进一步规范招标投标行为，提高招标投标效率，充分利用信息技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子签名法》《合肥市公共资源交易管理条例》和《电子招标投标办法》（八部委20号令）等有关规定，结合工作实际，制定本规程。

**第二条** 本规程适用于进入安徽合肥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交易的项目。行业主管部门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第三条** 本规程所称的电子招标投标，是指以数据电文形式，依托电子交易系统和电子服务系统完成的全部或者部分招标投标交易活动。

**第四条** 电子交易系统是招标投标当事人通过数据电文形式完成招标投标交易活动的系统。

电子交易系统要具备在线完成招标投标全部交易过程，编辑、生成、对接、交换和发布有关招标投标数据信息的功能，并为行政监督部门依法实施监督和受理投诉提供所需的信息通道。

**第五条** 电子服务系统是满足与各电子交易系统之间电子招标投标信息对接交换、资源共享需要，并为市场主体、行政监督部门和社会公众提供信息交换、整合和发布的系统。

电子服务系统要具备与各电子交易系统之间招标投标相关信息对接、交换、发布、资格信誉和业绩公开、行业统计分析、连接评标专家库、提供行政监督通道等服务功能。

**第六条**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负责电子招标投标的组织实施，电子交易系统建设单位负责电子交易系统的服务保障，电子服务系统建设单位负责电子服务系统的服务保障。

**第七条** 电子招标投标各方主体（招标人、投标人、招标代理机构等）应当按照相关规定取得和使用数字证书及电子签章，通过数字证书登录电子交易系统或电子服务系统进行操作。各方主体在系统中所有操作都具有法律效力，并承担法律责任。

投标人应妥善保管数字证书，由于数字证书遗失、损坏、更换、续期等情况导致投标文件无法上传或解密，由投标人自行承担责任。

**第八条**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应在招标公告和招标文件中明确招标项目采取电子招标投标方式，并按相关流程通过电子交易系统制作招标文件。

**第九条** 招标公告、招标文件应由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通过电子服务系统在安徽合肥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其中招标文件须加盖电子签章。

**第十条** 投标人登录安徽合肥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服务系统获取招标文件。

**第十一条** 澄清、修改文件应由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通过电子服务系统在安徽合肥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投标人应及时查阅相关澄清、修改信息。

**第十二条** 投标人应使用电子标书制作软件制作投标文件，电子标书制作软件应允许投标人离线制作投标文件，并且具备分段或整体加密、解密功能。

**第十三条** 投标人必须对投标文件进行电子签章并使用数字证书加密，并于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电子交易系统完成上传。

投标人对加密的投标文件进行撤回的，应通过电子交易系统在投标截止时间前进行撤回操作；投标人对加密的投标文件进行修改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

**第十四条** 投标截止时间以电子交易系统显示的时间为准，逾期系统将自动关闭，未完成上传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第十五条**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后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解密时间完成投标文件解密，加密和解密须用同一数字证书。投标人未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完成解密的视为其放弃投标。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完成解密，导入并读取所有成功解密的投标文件，电子交易系统应自动记录开标过程。

招标文件约定须到达指定地点或线上进行演示、答辩、磋商、谈判等情形的，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到达指定地点或登录电子交易系统保持在线。

**第十六条** 未能成功解密的投标文件，如招标文件中允许使用电子光盘或U盘作为投标文件解密失败的补救方案，并且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到达开标现场并成功递交，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可导入电子光盘或U盘中非加密投标文件继续开标。若系统识别出电子光盘或U盘中未加密的投标文件和网上递交的加密投标文件识别码不一致，电子交易系统应拒绝导入。

**第十七条**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组织评标，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规定

的评标办法进行电子评标，并对评标结果签字或电子签名确认。

多次报价应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

**第十八条** 评标委员会通过电子交易系统将需要澄清、说明或补正的内容以询标函的形式发送给投标人，投标人应登录电子交易系统并保持在线状态，以便及时接收评标委员会可能发出的询标函，并在规定时间内回复，若投标人未及时回复，视为放弃澄清、说明或补正。

**第十九条**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通过电子交易系统提交评标报告。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将评标报告及时交互至电子服务系统。

**第二十条**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应通过电子服务系统在安徽合肥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公示和公布中标候选人及中标结果。

**第二十一条** 投标人如对招标投标活动有异议（质疑），在规定时限内，可以通过电子交易系统在线提交异议（质疑）材料。投标人对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异议（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规定时间内在线向行政监督部门提出投诉。

**第二十二条** 招标人确定中标人后，应通过电子交易系统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发出即视为送达。

**第二十三条** 出现下列情形导致电子服务系统或电子交易系统无法正常运行，影响招标投标过程的公平、公正和信息安全，经第三方机构认定后，各方当事人免责：

- （一）网络、服务器、数据库发生故障造成无法访问或使用的；
- （二）电力系统发生故障导致电子服务系统或电子交易系统无法运行的；
- （三）出现网络攻击、病毒入侵以及电子服务系统或电子交易系统安全漏洞导致无法正常提供服务的；
- （四）其他无法保证招标投标过程公平、公正和信息安全的情形。

**第二十四条** 出现上述情形，系统建设方应及时组织相关方查明原因，排除故障。若能保证在开标前恢复系统运行的，招投标程序继续进行；若导致开评标程序无法按时开展，但能在原开标时间后1小时内恢复系统运行的，招投标程序继续进行；若导致开评标程序无法按时开展，在原开标时间后1小时内无法恢复系统运行的，按以下程序操作：

- （一）项目中止，中止期限由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根据项目具体情况确定。

中止期限届满后中止情形尚未消除的，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决定延长中止期限。决定延长中止期限的，应向投标人发出延长中止期限通知，并在安徽合肥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进行公布。

（二）项目恢复，导致项目中止的情形消除后，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尽快恢复招投标程序，向投标人发出恢复交易通知，并在安徽合肥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进行公布；已发出延长中止期限通知的，按通知执行。

**第二十五条** 在招标文件规定的解密时间内出现第二十三条规定的意外情形时，如部分投标人未完成投标文件解密的，系统恢复后，允许投标人继续解密，解密时限重新计时；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外出现上述情况的，系统恢复后，除原已解密文件无法恢复外，将不再允许未解密的投标人进行解密。

**第二十六条** 本规程由合肥市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局负责解释。

**第二十七条** 本规程自发布之日起施行，有效期2年。原《合肥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招标投标操作规程》（合公法〔2020〕16号）同时废止。

### 第三章 评标办法

#### 综合评估法（一次平均）

##### 评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2	中标候选人 排序方法	综合得分相等时，评标委员会应按照以下优先顺序确定中标候选人顺序： (1) 商务及技术文件得分高的优先； (2) 投标报价低的优先； (3) 由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文件投票，按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中标候选人顺序。
1.3	推荐中标候 选人先后顺 序	/
1.3	最多可中标 段数量	/
2.1	初步评审标 准	见“商务及技术文件初步评审标准”表、“报价文件初步评审标准”表。
2.2.1	分值构成 (100分)	技术文件： <u>36</u> 分 商务文件： <u>34</u> 分 报价文件： <u>30</u> 分
2.2.2	评分标准	见“商务、技术及报价文件详细评审标准”表。
3.2.2(1)	技术文件详 细评审得分 计算规则	见附件1。
3.7.2	否决投标的	见附件2。

	其他情形	
--	------	--

## 商务及技术文件初步评审标准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1	形式评审标准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一致。
		签字盖章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3.7.3项规定。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规定，关键字迹清晰可辨。
		联合体投标人	提交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联合体协议书，明确各方承担连带责任，并明确联合体牵头人。
		备选投标方案	除招标文件明确允许备选投标方案外，投标人不得提交备选投标方案。
		未出现异常情形	不同投标人未出现下列投标的情形： （1）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相同。 （2）投标文件创建标识码相同。 （3）投标人联系人或联系号码相同。 （4）投标文件上传IP地址相同。
		未出现投标报价	商务及技术文件中未出现有关投标报价的内容。
2.1.2	资格评审标准	营业执照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3.5.1项规定，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如为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各方均须提供。
		资质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1项规定。
		项目负责人资格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1项规定。
		投标货物制造商的资质要求（如有）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1项规定。 具备有效的生产/制造许可证（如要求）。
		财务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1项规定。

		投标人业绩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1项规定。
		项目负责人业绩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1项规定。
		投标货物的业绩要求（如有）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1项规定。
		信誉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1项规定。
		其他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1项规定。
		联合体投标人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2项规定。
		不存在禁止投标的情形	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3项或第1.4.4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投标人应按照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诚信投标承诺书”承诺。
2.1.3	响应性 评审标准	投标内容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3.1项规定。
		交货及安装周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3.2项规定。
		交货及安装地点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3.3项规定。
		技术性能指标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3.4项规定。
		投标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3.3.1项规定。
		投标保证金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3.4.1项规定（符合免缴投标保证金的须满足免缴条件且须进行相应承诺）。
		投标货物及技术服务和质保期服务	符合第五章“供货要求”中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技术支持资料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12.3项规定。
	其他实质性要求	符合招标文件的其他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注：

1.评审因素“投标人业绩”和“项目负责人业绩”，投标人应按照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填写相应表格，并附相应业绩证明材料。

2.评标委员会应按照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中“投标人业绩情况表（资格审查）”“项目负责人业绩情况表（资格审查）”列明的业绩序号先后顺序依次进行评审（如未填写序号或序号填写错误，评标委员会将按照表格中列明的业绩从上到下进行评审），且仅评审“附录3 资格审查条件（业绩最低要求）”“附录5 资格审查条件（项目负责人最低要求）”规定数量的业绩，超出规定数量部分或未在表中列明的业绩均不作为资格审查投标人业绩（或项目负责人业绩）予以评审。

## 报价文件初步评审标准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1	形式评审标准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一致。
		投标文件格式	(1) 报价文件电子文件可以正常读取； (2) 符合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规定，关键字迹清晰可辨。
		备选投标方案	除招标文件明确允许备选投标方案外，投标人不得提交备选投标方案。
		签字盖章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3.7.3项规定。
		未出现异常情形	不同投标人未出现下列投标的情形： (1) 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相同。 (2) 投标文件创建标识码相同。 (3) 投标人联系人或联系号码相同。 (4) 投标文件上传IP地址相同。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	投标内容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3.1项规定。
		投标报价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3.2款规定。
		投标报价不可竞争内容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的暂估价。
		其他情形	(1) 投标文件中不得存在招标人不能接受的其他实质性条件； (2)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3) 因投标人原因造成投标报价及其全费用综合单价遗漏的工程项目、工程内容、工程数量、费用或计算错误等绝对值累计总额（高估冒算、多报费用不得抵消缺漏费用）占投标报价3%（含）以上者，投标无效。

## 商务、技术及报价文件详细评审标准

条款号	评审因素	分值	评审标准
2.2.2 (1)	技术文件 评分标准	施工方案与工艺	5分 施工方案与工艺：各主要分部施工方法符合项目实际，须有详尽的施工技术方案，工艺先进、方法科学合理、可行，能指导具体施工并确保安全。 由评标委员会综合评分，全面、可行的得3分 $<F \leq 5$ 分，基本全面、可行的得1分 $<F \leq 3$ 分，不全面的得0分 $<F \leq 1$ 分，不可行、未提供的不得分。
		质量管理体系与保障措施	6分 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企业建立一套完善的质量保证体系，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完善的项目实施方案和质量保证措施的。 由评标委员会综合评分，全面、周到、完整的得4分 $<F \leq 6$ 分，基本全面、周到、完整的得2分 $<F \leq 4$ 分，不全面、不周到、不完整的得0分 $<F \leq 2$ 分，未提供的不得分。
		工程进度及资源配备保障	6分 工程进度及资源配备保障：1)施工进度计划，工程总体进度计划的合理性，科学性及其可靠度；2)工期保障措施；3)提供劳动力及材料供应计划，工程进度计划中应详细列出每阶段配备的项目管理机构人员数量，以及配备劳动力数量。 由评标委员会综合评分，全面、周到、完整的得4分 $<F \leq 6$ 分，基本全面、周到、完整的得2分 $<F \leq 4$ 分，不全面、不周到、不完整的得0分 $<F \leq 2$ 分，未提供的不得分。
	工程重难点	6分 工程重难点分析及措施：针对本项目，提出施工相关的重点、难点，并有相应的措施，分析符合实际、措施科学。 由评标委员会综合评分，全面、周到、完整的得4分 $<F \leq 6$ 分，基本全面、周到、完整的得2分 $<F \leq 4$ 分，不全面、不周到、不完整的得0分 $<F \leq 2$ 分，未提供的不得分。	

		售后保障及培训方案	6分	<p>1、有完善的、便利性的售后服务体系与维保方案，并有切实可行的售后服务计划，提供备品备件以及服务承诺。</p> <p>2、针对管理员、技术人员、操作人员提供不同的培训内容的，并提供培训计划（包括培训目标、课程、教材、时间、培训对象）。 由评标委员会综合评分，合理、可行的 <math>4 &lt; F \leq 6</math> 分，基本合理、可行好的 <math>2 &lt; F \leq 4</math> 分，不合理的 <math>0 &lt; F \leq 2</math> 分，不可行、未提供的不得分。</p>
		智慧生活服务平台设计深化方案	7分	<p>1、基于项目智慧生活服务平台的设计要求，投标人需针对设计方案给出深化设计方案，系统整体架构与功能合理可行全面，各主要模块符合项目实际，须有详尽的功能描述及安全方面的部署方案，科学合理、可行、操作便捷。</p> <p>2、针对智慧生活服务平台的设计提出合理化建议，结合科技赋能，提出亮点，功能叠加延伸服务等。 由评标委员会综合评分，合理、可行的 <math>5 &lt; F \leq 7</math> 分，基本合理、可行好的 <math>2 &lt; F \leq 5</math> 分，不合理的 <math>0 &lt; F \leq 2</math> 分，不可行、未提供的不得分。</p>
2.2.2	商务文件 (2) 评分标准	投标人资信、认证	6分	<p>1、投标人具有信息技术服务标准符合性证书（ITSS）的，得2分。</p> <p>2、投标人具有CMMI软件能力成熟度模型集成证书或SPCA软件能力成熟度等级证书或软件服务商交付能力证书的，得2分。</p> <p>3、投标人具有经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认可的认证机构颁发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得2分。 满分6分。</p> <p><b>1、2项注：投标文件中须提供相关证书的扫描件。</b></p> <p><b>3项注：以上投标文件中须提供相关证书扫描件，同时提供全国认证认可公共服务平台证书查询截图。</b></p>
		拟委任人员资格	6分	<p>1、拟派技术负责人具有高级工程师（机电或通信或电子信息工程相关专业）及以上职称的，得2分。</p> <p>2、拟派团队人员具有中级及以上职称的（机电或通信或电子信息工程相关专业），每提供一个得2分，本小项满分2分。</p> <p>3、拟派团队人员具有计算机技术与软件专业</p>

			<p>技术资格证书的，每提供一个得2分，本小项满分2分。</p> <p><b>1、2、3项注：</b></p> <p>（1）本项满分6分，同一人有多本证书的，不重复计取，仅计取一次。拟派技术负责人、团队人员与拟派项目负责人不得是同一人。</p> <p>（2）提供投标人所属社保机构出具的上述人员自2025年1月1日以来任意连续三个月社保缴费证明（或其他能够证明上述人员参加社保的有效证明）材料，上述人员的社保缴纳单位应当是投标人或者投标人不具备独立法人资格的分支机构。（社保缴费证明或社保的有效证明材料至少含养老保险）。</p>
		<p>投标人荣誉、奖项</p>	<p>2分</p> <p>1. 投标人参建的建筑工程【该工程中的智能化项目（或工程）须由投标人承建】或承建的建筑工程智能化工程获得行政主管部门或国内依法注册的协会（或学会）颁发的奖项，每提供一个得2分，本项满分为2分。</p> <p><b>注：投标文件中提供的奖项、荣誉证明资料应符合下列要求，否则不予认可：</b></p> <p>（1）奖项、荣誉应提供颁奖单位的颁奖文件（颁奖文件不含荣誉证书、奖杯、奖牌、奖状）或颁奖单位官网文件的截图，须体现投标人名称（若颁奖文件或颁奖单位官网文件的截图无法体现投标人名称，则需提供颁奖单位或业主（合同甲方）证明材料。）；</p> <p>（2）“国内依法登记注册”以中国社会组织政务服务平台中“全国社会组织信用信息公示平台”查询结果为准。针对国内依法登记注册的行业协会（或学会）颁发的奖项、荣誉，投标文件中须提供该协会在中国社会组织政务服务平台中“全国社会组织信用信息公示平台”查询结果截图。</p> <p>（3）民政部公布的“离岸社团”、“山寨社</p>

			<p>团”或中国社会组织政务服务平台中“全国社会组织信用信息公示平台”公示的“涉嫌非法社会组织”颁发的荣誉、奖励均无效。</p> <p>(4) 投标文件中须提供获奖业绩合同扫描件。</p>
	所投产品软件著作权证书	4分	<p>投标人所投产品（生活服务平台、智慧物业、智慧生活服务平台等）具有建筑智能化类或智慧社区类计算机软件著作权证书，每提供一个得2分，本项满分为4分。</p> <p>注：投标文件中须提供相关证书扫描件。</p>
	投标人业绩	9分	<p>1. 2020年1月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投标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不含港澳台）具有单个合同总金额不少于400万元的建筑智能化项目业绩的，每个得3分，本项满分6分。</p> <p>注：  (1) 该业绩内容须包含以下系统中的任意四项：视频监控系统、楼宇对讲系统、电子巡更系统、出入口管理系统、综合管网系统、停车管理系统、智慧灯杆系统、五方对讲系统、室外广播系统。系统功能一致即可，系统名称无须完全一致。  (2) 作为资格评审投标人业绩与详细评审投标人业绩可以重复；  (3) 业绩要求提供材料详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附录3 资格审查条件（业绩最低要求）；  (4) 本项最多评审2个业绩，同一业绩仅计分一次，并以最高得分计。联合体投标的，业绩由联合体牵头方提供。</p> <p>2. 自2020年1月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投标人具有单个合同总金额不低于100万元的信息化项目建设业绩（工作内容需至少包含：智慧物业管理平台、社区生活服务平台、物业综合管理信息化系统中任意一项。系统功能一致即可，系统名称无须完全一致。）的，得3分，本项满分3分。</p> <p>注：（1）上述要求的业绩须为：  已完成的业绩，投标文件中须同时提供以下业绩证明材料：  业绩要求提供材料详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附</p>

				<p>录3 资格审查条件（业绩最低要求）</p> <p>（2）本项最多评审1个业绩，同一业绩仅计分一次，并以最高得分计。</p>
		项目负责人 业绩	2分	<p>2020年1月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投标人拟任项目负责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不含港澳台）具有单个合同总金额不少于400万元的建筑智能化项目业绩，每个得2分，满分2分。</p> <p>注：</p> <p>（1）该业绩内容须包含以下系统中的任意四项：视频监控系统、楼宇对讲系统、电子巡更系统、出入口管理系统、综合管网系统、停车管理系统、智慧灯杆系统、五方对讲系统、室外广播系统。系统功能一致即可，系统名称无须完全一致。</p> <p>（2）作为资格评审的业绩在此项不得分；</p> <p>（3）业绩要求提供材料详见附录5 资格审查条件（项目负责人最低要求）；</p> <p>（4）详细评审投标人业绩可以与项目负责人业绩重复。</p> <p>（5）投标人提供的项目负责人业绩证明材料应反映出本招标项目的项目负责人在此业绩中担任过项目负责人或项目经理的岗位；</p> <p>（6）本招标项目项目负责人业绩（详细评审）数量：1个。</p>
		产品及技术 可靠性	5分	<p>依据供货要求中“主要设备技术参数评审表”，根据投标人对所有设备的技术参数的响应程度进行评分，全部响应或正偏离的，得5分。存在不响应或负偏离的，每项扣一分，扣完为止。</p> <p>注：如投标人未在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技术文件——“技术条款偏差表”中填写的，则视为响应相关参数。</p>
2.2.2	报价文件 (3) 评分标准	投标报价	30分	<p>投标报价得分为智能化及三网工程投标报价得分+智慧生活服务平台投标报价得分。</p> <p><b>1. 智能化及三网工程投标报价 20分</b></p> <p>1) 确定智能化及三网工程评标价</p> <p>智能化及三网工程评标价=投标总报价汇总表中的智能化及三网工程投标报价；</p> <p>2) 智能化及三网工程评标价平均值计算</p>

			<p>①当通过报价文件初步评审的投标人数量<math>\leq 5</math>家时,取通过报价文件初步评审且商务及技术文件得分大于等于招标项目标段商务及技术文件总分*60%的投标人智能化及三网工程评标价进行算术平均得出智能化及三网工程评标价平均值。（如通过报价文件初步评审且商务及技术文件得分大于等于招标项目标段商务及技术文件总分*60%的投标人为1家时,则该投标人智能化及三网工程评标价即为智能化及三网工程评标价平均值）</p> <p>注：如出现无法计算智能化及三网工程评标价平均值的情况，评标委员会将否决所有投标。</p> <p>②当通过报价文件初步评审的投标人数量<math>&gt; 5</math>家时：</p> <p>a. 其中通过报价文件初步评审且商务及技术文件得分大于等于招标项目标段商务及技术文件总分*70%的投标人数量<math>&gt; 5</math>家,取通过报价文件初步评审且商务及技术文件得分大于等于招标项目标段商务及技术文件总分*70%的投标人智能化及三网工程评标价进行算术平均得出智能化及三网工程评标价平均值。</p> <p>b. 其中通过报价文件初步评审且商务及技术文件得分大于等于招标项目标段商务及技术文件总分*70%的投标人数量<math>\leq 5</math>家时,取通过报价文件初步评审且商务及技术文件得分大于等于招标项目标段商务及技术文件总分*60%的投标人智能化及三网工程评标价进</p>
--	--	--	---

			<p>行算术平均得出智能化及三网工程评标价平均值。（如通过报价文件初步评审且商务及技术文件得分大于等于招标项目标段商务及技术文件总分*60%的投标人为 1 家时，则该投标人智能化及三网工程评标价即为智能化及三网工程评标价平均值）</p> <p>注：如出现无法计算智能化及三网工程评标价平均值的情况，评标委员会将否决所有投标。</p> <p>3) 确定智能化及三网工程评标基准价</p> <p>智能化及三网工程评标基准价=智能化及三网工程评标价平均值*C 值</p> <p>C 值确定如下：</p> <p>将在投标截止时间后系统成功接收投标文件的投标人总数（无论是否成功解密）除以 5，根据余数对应取 C 值，见下表（多标段按各自标段在投标截止时间后系统成功接收投标文件的投标人总数（无论是否成功解密）计算选取）</p> <table border="1" data-bbox="790 1411 1332 1915"> <thead> <tr> <th>对应的 C 值 余数</th> <th>C 值</th> </tr> </thead> <tbody> <tr> <td>0</td> <td>0.95</td> </tr> <tr> <td>1</td> <td>0.96</td> </tr> <tr> <td>2</td> <td>0.97</td> </tr> <tr> <td>3</td> <td>0.98</td> </tr> <tr> <td>4</td> <td>0.99</td> </tr> </tbody> </table> <p>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应对智能化及三网工程评标基准价进行复核，存在计算</p>	对应的 C 值 余数	C 值	0	0.95	1	0.96	2	0.97	3	0.98	4	0.99
对应的 C 值 余数	C 值														
0	0.95														
1	0.96														
2	0.97														
3	0.98														
4	0.99														

			<p>错误的应予以修正并在评标报告中作出说明。除此之外，智能化及三网工程评标基准价在整个评标期间保持不变，不随任何因素发生变化。</p> <p>4) 智能化及三网工程评标价的偏差率计算</p> $\text{偏差率} = 100\% \times (\text{投标人智能化及三网工程评标价} - \text{智能化及三网工程评标基准价}) / \text{智能化及三网工程评标基准价}$ <p>偏差率保留两位小数（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即为*.*%。</p> <p>5) 智能化及三网工程评标价得分计算</p> <p>①当投标人智能化及三网工程评标价 &gt; 智能化及三网工程评标基准价，智能化及三网工程评标价得分 = <math>F - \text{偏差率} \times 100 \times E1</math></p> <p>②当投标人智能化及三网工程评标价 ≤ 智能化及三网工程评标基准价，评标价得分 = <math>F + \text{偏差率} \times 100 \times E2</math></p> <p>其中：F=20；E1=0.5；E2=0.3。</p> <p>当智能化及三网工程评标价得分为负时，均按 0 分计算。智能化及三网工程评标价得分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p> <p><b>2. 智慧生活服务平台投标报价 10 分</b></p> <p>1) 确定智慧生活服务平台评标价</p> <p>智慧生活服务平台评标价 = 投标总报价汇总表中的智慧生活服务平台投标报价；</p> <p>2) 智慧生活服务平台评标价平均值计算</p>
--	--	--	---

			<p>①当通过报价文件初步评审的投标人数量<math>\leq 5</math>家时,取通过报价文件初步评审且商务及技术文件得分大于等于招标项目标段商务及技术文件总分*60%的投标人智慧生活服务平台评标价进行算术平均得出智慧生活服务平台评标价平均值。（如通过报价文件初步评审且商务及技术文件得分大于等于招标项目标段商务及技术文件总分*60%的投标人为1家时,则该投标人智慧生活服务平台评标价即为智慧生活服务平台评标价平均值）</p> <p>注：如出现无法计算智慧生活服务平台评标价平均值的情况，评标委员会将否决所有投标。</p> <p>②当通过报价文件初步评审的投标人数量<math>&gt; 5</math>家时：</p> <p>a. 其中通过报价文件初步评审且商务及技术文件得分大于等于招标项目标段商务及技术文件总分*70%的投标人数量<math>&gt; 5</math>家,取通过报价文件初步评审且商务及技术文件得分大于等于招标项目标段商务及技术文件总分*70%的投标人智慧生活服务平台评标价进行算术平均得出智慧生活服务平台评标价平均值。</p> <p>b. 其中通过报价文件初步评审且商务及技术文件得分大于等于招标项目标段商务及技术文件总分*70%的投标人数量<math>\leq 5</math>家时,取通过报价文件初步评审且商务及技术文件得分大于等于招标项目标段商务及技术文件总分*60%的投标人智慧生活服务平台评标价进</p>
--	--	--	---

			<p>行算术平均得出智慧生活服务平台评标价平均值。（如通过报价文件初步评审且商务及技术文件得分大于等于招标项目标段商务及技术文件总分*60%的投标人为 1 家时，则该投标人智慧生活服务平台评标价即为智慧生活服务平台评标价平均值）</p> <p>注：如出现无法计算智慧生活服务平台评标价平均值的情况，评标委员会将否决所有投标。</p> <p>3) 确定智慧生活服务平台评标基准价</p> <p>智慧生活服务平台评标基准价=智慧生活服务平台评标价平均值*C 值</p> <p>C 值确定如下：</p> <p>将在投标截止时间后系统成功接收投标文件的投标人总数（无论是否成功解密）除以 5，根据余数对应取 C 值，见下表（多标段按各自标段在投标截止时间后系统成功接收投标文件的投标人总数（无论是否成功解密）计算选取）</p> <table border="1" data-bbox="790 1411 1332 1915"> <thead> <tr> <th>对应的 C 值 余数</th> <th>C 值</th> </tr> </thead> <tbody> <tr> <td>0</td> <td>0.95</td> </tr> <tr> <td>1</td> <td>0.96</td> </tr> <tr> <td>2</td> <td>0.97</td> </tr> <tr> <td>3</td> <td>0.98</td> </tr> <tr> <td>4</td> <td>0.99</td> </tr> </tbody> </table> <p>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应对智慧生活服务平台评标基准价进行复核，存在计算</p>	对应的 C 值 余数	C 值	0	0.95	1	0.96	2	0.97	3	0.98	4	0.99
对应的 C 值 余数	C 值														
0	0.95														
1	0.96														
2	0.97														
3	0.98														
4	0.99														

			<p>错误的应予以修正并在评标报告中作出说明。除此之外，智慧生活服务平台评标基准价在整个评标期间保持不变，不随任何因素发生变化。</p> <p>4) 智慧生活服务平台评标价的偏差率计算</p> $\text{偏差率} = 100\% \times (\text{投标人智慧生活服务平台评标价} - \text{智慧生活服务平台评标基准价}) / \text{智慧生活服务平台评标基准价}$ <p>偏差率保留两位小数（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即为*.*%。</p> <p>5) 智慧生活服务平台评标价得分计算</p> <p>①当投标人智慧生活服务平台评标价 &gt; 智慧生活服务平台评标基准价，智慧生活服务平台评标价得分 = <math>F - \text{偏差率} \times 100 \times E1</math></p> <p>②当投标人智慧生活服务平台评标价 ≤ 智慧生活服务平台评标基准价，评标价得分 = <math>F + \text{偏差率} \times 100 \times E2</math></p> <p>其中：F=10；E1=0.5；E2=0.3。</p> <p>当智慧生活服务平台评标价得分为负时，均按 0 分计算。智慧生活服务平台评标价得分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p>
<b>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b>			
商务及技术文件中业绩评审要求	<p>1. 评审因素“投标人业绩”和“项目负责人业绩”，投标人应按照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填写相应表格，并附相应业绩证明材料。</p> <p>2. 评标委员会应按照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中“投标人业绩情况表（详细评审）”“项目负责人业绩情况表（详细评审）”列</p>		

	<p>明的业绩序号先后顺序依次进行评审（如未填写序号或序号填写错误，评标委员会将按照表格中列明的业绩从上到下进行评审），且仅评审“详细评审标准”规定数量的业绩，超出规定数量部分或未在表中列明的业绩均不作为详细评审标准予以评审。</p>
--	---

## 附件 1：技术文件详细评审得分计算规则

针对评标办法正文“3.2 商务及技术文件详细评审”中“技术文件详细评审得分计算”规则，具体如下，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技术文件详细评审得分计算如下：

①首先，根据评委技术文件详细评审打分汇总（以下简称“技术打分”），计算偏差率

根据评委对其评审的各投标人的技术打分进行排序，计算该评委最高与次高技术打分的纵向偏差率（该评委最高与次高技术打分的差值占该评委最高技术打分的百分比）；

针对上述评委确定的最高技术打分的投标人，计算该投标人最高技术打分与其他评委对该投标人平均技术打分（技术打分的算术平均值）的横向偏差率（该投标人最高技术打分与其他评委对该投标人平均技术打分的差值占其他评委对该投标人平均技术打分的百分比；出现同一评委不同投标人的最高技术打分相同时，分别计算确定）；

当纵向偏差率达到或超过 20%，同时横向偏差率达到或超过 15%时，该评委的技术打分不纳入投标人得分计算。当出现 2 名或以上评委技术打分同时出现上述情况时，纵向偏差率最大的评委技术打分不纳入投标人得分计算；如纵向偏差率最大的相同时，以横向偏差率最大的评委技术打分不纳入投标人得分计算；如横向偏差率最大的也相同时，则计算该情形评委最高与次次高技术打分的偏差率，该偏差率最大的评委技术打分不纳入投标人得分计算；若最终仍然无法判断的，由评标委员会随机确定 1 位该情形评委技术打分不纳入投标人得分计算。

注：技术打分相同的，一并纳入同情形偏差率计算（见示例标示）。上述差值按照绝对值计算；

示例：如某项目的投标人共 6 家，共有 5 位评委参与评审，评委进行技术打分分值见下表，现列举其中 1 位评委相关计算，具体如下：

技术打分分值					
评委名称	评委 1	评委 2	评委 3	评委 4	评委 5
投标人 1	28.0 分 (最高分)	30.0 分 (最高分)	22.0 分 (最低分)	25.0 分 (最高分)	20.0 分 (最低分)

投标人 2	28.0 分 (最高分)	28.0 分 (次高分)	28.0 分 (最高分)	24.0 分 (次高分)	22.0 分 (次次高分)
投标人 3	26.0 分 (次高分)	28.0 分 (次高分)	25.0 分 (次高分)	25.0 分 (最高分)	23.0 分 (次高分)
投标人 4	24.0 分 (次次高分)	24.0 分 (次次高分)	28.0 分 (最高分)	23.0 分 (次次高分)	20.0 分 (最低分)
投标人 5	22.0 分 (最低分)	22.0 分 (最低分)	24.0 分 (次次高分)	22.0 分 (最低分)	22.0 分 (次次高分)
投标人 6	22.0 分 (最低分)	22.0 分 (最低分)	22.0 分 (最低分)	22.0 分 (最低分)	30.0 分 (最高分)
<b>列举评委 1 纵向偏差率计算</b>					
评委 1 的纵向偏差率	【(28.0-26.0) ÷ 28.0】 × 100% = 7.14%				
<b>列举评委 1 横向偏差率计算</b>					
评委 1 的 横向偏差	对投标人 1 计算横向偏差 = {28.0 - [(30.0+22.0+25.0+20.0) ÷ 4]} ÷ [(30.0+22.0+25.0+20.0) ÷ 4] × 100% = {28.0-24.25} ÷ [24.25] × 100% = 15.46%				
	对投标人 2 计算横向偏差 = {28.0 - [(28.0+28.0+24.0+22.0) ÷ 4]} ÷ [(28.0+28.0+24.0+22.0) ÷ 4] × 100% = {28.0-25.50} ÷ [25.50] × 100% = 9.80%				

②其次，根据评委技术文件详细评审打分汇总（以下简称“技术打分”），计算打分差值

a.当未出现上述①中评委的技术打分不纳入投标人得分计算的情形时，根据评委对其评审的各投标人的技术打分进行排序，计算该评委最高与最低技术打分的差值；

所有评委中技术打分差值最大的，其技术打分不纳入投标人得分计算。当出现技术打分差值最大的评委为 2 名或以上时，则计算该情形的评委次最高与最低技术打分的差值，次差值最大的评委的技术打分不纳入投标人得分计算；如次差值也相同时，则计算该情形的评委次次最高与最低技术打分的差值，次次差值最大的评委的技术打分不纳入投标人得分计算；以此类推。若最终仍然无法判断的，由评标委员会随机确定 1 位该情形评委的技术打分不纳入投标人得分计算。

注：技术打分相同的，一并纳入同情情形差值计算（见示例标示）。

b.当出现上述①中评委的技术打分不纳入投标人得分计算的情形时，不再计算技术打分最大差值，直接进入下一步计算。

③再次，计算技术文件详细评审得分

依据上述①②的判断，按照剩余各评委的技术文件详细评审（本章第 2.2.2（1）目）中对应的各评分（评审）因素的打分，去掉一个最高分和一个最低分

后计算算术平均值，为该评分（评审）因素的得分；

投标人第 2.2.2（1）目得分 **A** 为该目中对应各评分（评审）因素得分的和；

投标人技术文件详细评审得分=**A**。

## 附件 2：否决投标的其他情形

1. 评标委员会应对在评标过程中发现的投标人与投标人之间、投标人与招标人之间存在的串通投标的情形进行评审和认定。投标人存在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的，评标委员会应否决其投标。

（1）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

- ①投标人之间协商投标报价等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②投标人之间约定中标人；
- ③投标人之间约定部分投标人放弃投标或中标；
- ④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投标；
- ⑤投标人之间为谋取中标或排斥特定投标人而采取的其他联合行动。

（2）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

- ①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个人编制；
- ②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③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 ④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⑤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⑥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个人的账户转出。

（3）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招标人与投标人串通投标：

- ①招标人在开标前开启投标文件并将有关信息泄露给其他投标人；
- ②招标人直接或间接向投标人泄露标底、评标委员会成员等信息；
- ③招标人明示或暗示投标人压低或抬高投标报价；
- ④招标人授意投标人撤换、修改投标文件；
- ⑤招标人明示或暗示投标人为特定投标人中标提供方便；
- ⑥招标人与投标人为谋求特定投标人中标而采取的其他串通行为。

（4）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弄虚作假的行为：

- ①使用通过受让或租借等方式获取的资格、资质证书投标；
- ②使用伪造、变造的许可证件；
- ③提供虚假的财务状况或业绩；
- ④提供虚假的项目负责人或主要技术人员简历、劳动关系证明；
- ⑤提供虚假的信用状况；
- ⑥其他弄虚作假的行为。

## 1. 评标方法

1.1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估法（一次平均）。

1.2 评标委员会对所有按规定递交并成功导入评标系统的投标文件进行评审，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按照规定的评审标准和评标程序进行评审，并按综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综合得分相等时，中标候选人排序方法见评标办法前附表；或根据招标人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不得推荐为中标候选人、确定为中标人的情形见本章第 3.7 款、第 3.8.1 项。

1.3 本次推荐中标候选人的先后顺序及最多可中标段数量见评标办法前附表。被推荐为第一中标候选人的标段个数已达到最多允许中标的标段个数的投标人，在后续标段不再被推荐为中标候选人，但仍参与评审。

1.4 评标结束后如有某标段的第一中标候选人发生变化的情况，不影响其他标段排序。

1.5 招标人应当根据项目的实际情况，在评标办法正文及前附表中列明所有否决投标的情形；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列明的否决投标的情形，一律不得作为评审依据。

## 2. 评审标准

###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 形式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2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2 详细评审标准

2.2.1 商务、技术和报价文件分值构成：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2.2 评分标准

（1）技术文件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商务文件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报价文件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 评标程序

#### 3.1 商务及技术文件初步评审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1.1 项、第 2.1.2 项、第 2.1.3 项规定的评审标准对商务及技术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评标委员会应否决其投标。

#### 3.2 商务及技术文件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按照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对商务及技术文件进行打分，并计算出各投标人商务及技术文件综合评估得分。

（1）按照本章第 2.2.2（1）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计算出技术文件得分 A；

（2）按照本章第 2.2.2（2）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计算出商务文件得分 B。

##### 3.2.2 得分计算的确定

（1）技术文件详细评审得分计算

本章第 2.2.2（1）目属于技术文件详细评审内容，技术文件详细评审得分计算规则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商务文件详细评审得分计算

本章第 2.2.2（2）目属于商务文件详细评审内容，投标人第 2.2.2（2）目的得分以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对该目的打分平均值确定。

3.2.3 评委对技术文件打分在招标文件第 2.2.2（1）目规定评审总分的 90% 以上（含）、60% 以下（含）的投标人，评委应提出充足的理由，该理由在评标委员会集体讨论并确认后记入评标报告，否则该评委应当且仅就评分理由重新提出充足的理由。

3.2.4 投标人商务及技术文件综合得分=A+B。

#### 3.3 报价文件公布

商务及技术文件评审结束后，招标人公布所有投标人的投标报价。

#### 3.4 报价文件初步评审

3.4.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1.1 款、第 2.1.3 款规定的评审标准对报价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评标委员会应否决其投标。

3.4.2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及其他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照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并要求投标人澄清确认。投标人拒不澄清确认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1）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总价金额与单价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投标报价为各分项报价金额之和，投标报价与分项报价的合价不一致的，应以各分项合价累计数为准，修正投标报价；

（4）如果分项报价中存在缺漏项，则视为缺漏项价格已包含在其他分项报价之中。

3.4.3 投标人投标报价明显缺乏竞争性的，评标委员会可以否决所有投标。

### 3.5 报价文件详细评审

3.5.1 评标委员会按照本章第 2.2.2（3）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计算出投标报价得分 C。

3.5.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5.3 投标人综合得分=A+B+C。

3.5.4 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否决其投标。

### 3.6 投标文件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6.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6.2 澄清、说明或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且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并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6.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 3.7 否决投标的情形

3.7.1 投标人不符合本章第 3.1 款、第 3.4 款的，评标委员会应否决其投标。

3.7.2 否决投标的其他情形，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7.3 投标人未通过本章第 3.5.4 项评审的，评标委员会应否决其投标。

### 3.8 评标结果

3.8.1 评标委员会对拟推荐的中标候选人进行查询，存在投标人须知第 1.4.4 项规定情形的，不得推荐为中标候选人，查询要求如下：

（1）评标委员会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拟推荐中标候选人是否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并将查询截图及查询结果在评标报告中予以记录；

（2）评标委员会通过“信用中国”查询拟推荐中标候选人是否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确定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并将查询截图及查询结果在评标报告中予以记录；

（3）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4.4（4）目。

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外，评标委员会按照评标办法的规定推荐中标候选人，并标明排列排序。

3.8.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招标人提交评标报告。

##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 第一节 通用合同条款

#### 1. 一般约定

##### 1.1 词语定义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合同中的下列词语应具有本款所赋予的含义。

###### 1.1.1 合同

1.1.1.1 合同文件（或称合同）：指合同协议书、中标通知书、投标函、商务和技术偏离表、专用合同条款、通用合同条款、供货要求、分项报价表、中标货物技术性能指标的详细描述、技术服务和质保期服务计划，以及其他构成合同组成部分的文件。

1.1.1.2 合同协议书：指买方和卖方共同签署的合同协议书。

1.1.1.3 中标通知书：指买方通知卖方中标的函件。

1.1.1.4 投标函：指由卖方填写并签署的，名为“投标函”的函件。

1.1.1.5 商务和技术偏离表：指卖方投标文件中的商务和技术偏离表。

1.1.1.6 供货要求：指合同文件中名为“供货要求”的文件。

1.1.1.7 中标货物技术性能指标的详细描述：指卖方投标文件中的投标货物技术性能指标的详细描述。

1.1.1.8 技术服务和质保期服务计划：指卖方投标文件中的技术服务和质保期服务计划。

1.1.1.9 分项报价表：指卖方投标文件中的分项报价表。

1.1.1.10 其他合同文件：指经合同双方当事人确认构成合同文件的其他文件。

###### 1.1.2 合同当事人

1.1.2.1 合同当事人：指买方和（或）卖方。

1.1.2.2 买方：指与卖方签订合同协议书，购买合同货物和技术服务和质保期服务的当事人，及其合法继承人。

1.1.2.3 卖方：指与买方签订合同协议书，提供合同货物和技术服务和质保期服务的当事人，及其合法继承人。

### 1.1.3 合同价格

1.1.3.1 签约合同价：是签订合同时合同协议书中写明的合同含税总金额。

1.1.3.2 合同价格：指卖方按合同约定履行了全部合同义务后，买方应付给卖方的金额。

1.1.4 合同货物：指卖方按合同约定应向买方提供的设备、装置、备品、备件、易损易耗件、配套使用的软件或其他辅助电子应用程序及技术资料，或其中任何一部分。

1.1.5 技术资料：指各种纸质及电子载体的与合同货物的设计、检验、安装、调试、考核、操作、维修以及保养等有关的技术指标、规格、图纸和说明文件。

1.1.6 安装：指对合同货物进行的组装、连接以及根据需要将合同货物固定在施工场地内一定的位置上，使其就位并与相关设备、工程实现连接。

1.1.7 调试：指在合同货物安装完成后，对合同货物所进行的调校和测试。

1.1.8 考核：指在合同货物调试完成后，对合同货物进行的用于确定其是否达到合同约定的技术性能考核指标的考核。

1.1.9 验收：指合同货物通过考核达到合同约定的技术性能考核指标后，买方作出接受合同货物的确认。

1.1.10 技术服务：指卖方按合同约定，在合同货物验收前，向买方提供的安装、调试、培训等，或者在由买方负责的安装、调试、考核中对买方进行的技术指导、协助、监督和培训等。

1.1.11 质量保证期：指合同货物验收后，卖方按合同约定保证合同货物适当、稳定运行，并负责消除合同货物故障的期限。

1.1.12 质保期服务：指在质量保证期内，卖方向买方提供的合同货物维护服务、咨询服务、技术指导、协助以及对出现故障的合同货物进行修理或更换的服务。

### 1.1.13 工程

1.1.13.1 工程：指在专用合同条款中指明的，安装运行合同货物的工程。

1.1.13.2 施工场地（或称工地、施工现场）：指专用合同条款中指明的工程所在场所。

1.1.14 天（或称日）：除特别指明外，指日历天。合同中按天计算时间的，开始当天不计入，从次日开始计算。合同约定的期间的最后一天是星期日或者其

他法定节假日的，以节假日的次日为期间的最后一天。

1.1.15 月：按照公历月计算。合同中按月计算时间的，开始当天不计入，从次日开始计算。合同约定的期间的最后一天是星期日或者其他法定节假日的，以节假日的次日为期间的最后一天。

1.1.16 书面形式：指合同文件、信件和数据电文（包括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

## 1.2 语言文字

合同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 1.3 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组成合同的各项文件应互相解释，互为说明。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解释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如下：

- （1）合同协议书；
- （2）中标通知书；
- （3）投标函；
- （4）商务和技术偏差表；
- （5）专用合同条款；
- （6）通用合同条款；
- （7）供货要求；
- （8）分项报价表；
- （9）中标货物技术性能指标的详细描述；
- （10）技术服务和质保期服务计划；
- （11）其他合同文件。

## 1.4 合同的生效及变更

1.4.1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买方和卖方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在合同协议书上签字并加盖单位章后，合同生效。

1.4.2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需对合同进行变更，双方应签订书面协议，并经双方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章后生效。

## 1.5 联络

1.5.1 买卖双方应就合同履行中有关的事项及时进行联络，重要事项应通过

书面形式进行联络或确认。合同履行过程中的任何联络及相关文件的签署，均应通过专用合同条款指定的联系人和联系方式进行。合同履行过程中，双方可以书面形式增加或变更指定联系人。

1.5.2 合同履行中或与合同有关的任何联络，送达到第1.5.1项指定的联系人即视为送达。

1.5.3 买方可以安排监理等相关人员作为买方人员，与卖方进行联络或参加合同货物的监造（如有）、交货前检验（如有）、开箱检验、安装、调试、考核、验收等，但应按照第1.5.1项的约定事先书面通知卖方。

## 1.6 联合体

1.6.1 卖方为联合体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买方签订合同，并向买方为履行合同承担连带责任。

1.6.2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未经买方同意，不得修改联合体协议。联合体协议中关于联合体成员间权利义务的划分，并不影响或减损联合体各方应就履行合同向买方承担的连带责任。

1.6.3 联合体牵头人代表联合体与买方联系，并接受指示，负责组织联合体各成员全面履行合同。除非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牵头人在履行合同中的所有行为均视为已获得联合体各方的授权。买方可将合同价款全部支付给牵头人并视为其已适当履行了付款义务。如牵头人的行为将构成对合同内容的变更，则牵头人须事先获得联合体各方的特别授权。

## 1.7 转让

未经对方当事人书面同意，合同任何一方均不得转让其在合同项下的权利和（或）义务。

## 2. 合同范围

卖方应根据供货要求、中标货物技术性能指标的详细描述、技术服务和质保期服务计划等合同文件的约定向买方提供合同货物、技术服务和质保期服务。

## 3. 合同价格与支付

### 3.1 合同价格

3.1.1 合同协议书中载明的签约合同价包括卖方为完成合同全部义务应承担的一切成本、费用和支出以及卖方的合理利润。

3.1.2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签约合同价为固定价格。

### 3.2 合同价款的支付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买方应通过以下方式 and 比例向卖方支付合同价款：

#### 3.2.1 预付款

合同生效后，买方在收到卖方开具的注明应付预付款金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并经审核无误后 28 日内，向卖方支付签约合同价的 10%作为预付款（不包含暂估价）。

买方支付预付款后，如卖方未履行合同义务，则买方有权收回预付款；如卖方依约履行了合同义务，则预付款抵作合同价款。

#### 3.2.2 交货款

卖方按合同约定交付全部合同货物后，买方在收到卖方提交的下列全部单据并经审核无误后 28 日内，向卖方支付合同价格的 60%：

- （1）卖方出具的交货清单正本一份；
- （2）买方签署的收货清单正本一份；
- （3）制造商出具的出厂质量合格证正本一份；
- （4）合同价格100%金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 3.2.3 验收款

买方在收到卖方提交的买卖双方签署的合同货物验收证书或已生效的验收款支付函正本一份并经审核无误后 28 日内，向卖方支付合同价格的 25%。

#### 3.2.4 结清款

买方在收到卖方提交的买方签署的质量保证期届满证书或已生效的结清款支付函正本一份并经验收审核无误后 28 日内，向卖方支付合同价格的 3%。

如果依照合同第 9.1 项，卖方应向买方支付费用的，买方有权从结清款中直接扣除该笔费用。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在买方向卖方支付验收款的同时或其后的任何时间内，卖方可在向买方提交买方可接受的金额为合同价格 3%的合同结清款保函的前提下，在扣除应由卖方支付买方费用后可要求买方支付合同结清款，买方不得拒绝。

注：本合同款项支付适用专用合同条款。

### 3.3 买方扣款的权利

当卖方应向买方支付合同项下的违约金或赔偿金时，买方有权从上述任何一笔应付款中予以直接扣除和（或）兑付履约保证金。

## 4. 监造及交货前检验

### 4.1 监造

专用合同条款约定买方对合同货物进行监造的，双方应按本款及专用合同条款约定履行。

4.1.1 在合同货物的制造过程中，买方可派出监造人员，对合同货物的生产制造进行监造，监督合同货物制造、检验等情况。监造的范围、方式等应符合专用合同条款和（或）供货要求等合同文件的约定。

4.1.2 除专用合同条款和（或）供货要求等合同文件另有约定外，买方监造人员可到合同货物及其关键部件的生产制造现场进行监造，卖方应予配合。卖方应免费为买方监造人员提供工作条件及便利，包括但不限于必要的办公场所、技术资料、检测工具及出入许可等。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买方监造人员的交通、食宿费用由买方承担。

4.1.3 卖方制订生产制造合同货物的进度计划时，应将买方监造纳入计划安排，并提前通知买方；买方进行监造不应影响合同货物的正常生产。除专用合同条款和（或）供货要求等合同文件另有约定外，卖方应提前7日将需要买方监造人员现场监造事项通知买方；如买方监造人员未按通知出席，不影响合同货物及其关键部件的制造或检验，但买方监造人员有权事后了解、查阅、复制相关制造或检验记录。

4.1.4 买方监造人员在监造中如发现合同货物及其关键部件不符合合同约定的标准，则有权提出意见和建议。卖方应采取必要措施消除合同货物的不符，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造成的延误由卖方负责。

4.1.5 买方监造人员对合同货物的监造，不视为对合同货物质量的确认，不影响卖方交货后买方依照合同约定对合同货物提出质量异议和（或）退货的权利，也不免除卖方依照合同约定对合同货物所应承担的任何义务或责任。

### 4.2 交货前检验

专用合同条款约定买方参与交货前检验的，双方应按本款及专用合同条款约定履行。

4.2.1 合同货物交货前，卖方应会同买方代表根据合同约定对合同货物进行交货前检验并出具交货前检验记录，有关费用由卖方承担。卖方应免费为买方代表提供工作条件及便利，包括但不限于必要的办公场所、技术资料、检测工具及出入许可等。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买方代表的交通、食宿费用由买方承担。

4.2.2 除专用合同条款和（或）供货要求等合同文件另有约定外，卖方应提前7日将需要买方代表检验事项通知买方；如买方代表未按通知出席，不影响合同货物的检验。若卖方未依照合同约定提前通知买方而自行检验，则买方有权要求卖方暂停发货并重新进行检验，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造成的延误由卖方负责。

4.2.3 买方代表在检验中如发现合同货物不符合合同约定的标准，则有权提出异议。卖方应采取必要措施消除合同货物的不符，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造成的延误由卖方负责。

4.2.4 买方代表参与交货前检验及签署交货前检验记录的行为，不视为对合同货物质量的确认，不影响卖方交货后买方依照合同约定对合同货物提出质量异议和（或）退货的权利，也不免除卖方依照合同约定对合同货物所应承担的任何义务或责任。

## 5. 包装、标记、运输和交付

### 5.1 包装

5.1.1 卖方应对合同货物进行妥善包装，以满足合同货物运至施工场地及在施工场地保管的需要。包装应采取防潮、防晒、防锈、防腐蚀、防震动及防止其他损坏的必要保护措施，从而保护合同货物能够经受多次搬运、装卸、长途运输并适宜保管。

5.1.2 每个独立包装箱内应附装箱清单、质量合格证、装配图、说明书、操作指南等资料。

5.1.3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买方无需将包装物退还给卖方。

### 5.2 标记

5.2.1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卖方应在每一包装箱相邻的四个侧面以不可擦除的、明显的方式标记必要的装运信息和标记，以满足合同货物运输和保管的需要。

5.2.2 根据合同货物的特点和运输、保管的不同要求，卖方应在包装箱上清楚地标注“小心轻放”“此端朝上，请勿倒置”“保持干燥”等字样和其他适当标记。对于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超大超重件，卖方应在包装箱两侧标注“重心”和“起吊点”以便装卸和搬运。如果发运合同货物中含有易燃易爆物品、腐蚀物品、放射性物质等危险品，则应在包装箱上标明危险品标志。

### 5.3 运输

5.3.1 卖方应自行选择适宜的运输工具及线路安排合同货物运输。

5.3.2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每件能够独立运行的货物应整套装运。该货物安装、调试、考核和运行所使用的备品、备件、易损易耗件等应随相关的主机一起装运。

5.3.3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卖方应在合同货物预计启运7日前，将合同货物名称、数量、箱数、总毛重、总体积（用 $m^3$ 表示）、每箱尺寸（长×宽×高）、装运合同货物总金额、运输方式、预计交付日期和合同货物在运输、装卸、保管中的注意事项等预通知买方，并在合同货物启运后24小时之内正式通知买方。

5.3.4 卖方在根据第5.3.3项进行通知时，如果发运合同货物中包括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超大超重包装，则卖方应将超大和（或）超重的每个包装箱的重量和尺寸通知买方；如果发运合同货物中包括易燃易爆物品、腐蚀物品、放射性物质等危险品，则危险品的品名、性质、在运输、装卸、保管方面的特殊要求、注意事项和处理意外情况的方法等，也应一并通知买方。

### 5.4 交付

5.4.1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卖方应根据合同约定的交付时间和批次在施工场地车面上将合同货物交付给买方。买方对卖方交付的包装的合同货物的外观及件数进行清点核验后应签发收货清单，并自负风险和费用进行卸货。买方签发收货清单不代表对合同货物的接受，双方还应按合同约定进行后续的检验和验收。

5.4.2 合同货物的所有权和风险自交付时起由卖方转移至买方，合同货物交付给买方之前包括运输在内的所有风险均由卖方承担。

5.4.3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买方如果发现技术资料存在短缺和（或）损坏，卖方应在收到买方的通知后7日内免费补齐短缺和（或）损坏的部分。如

果买方发现卖方提供的技术资料有误，卖方应在收到买方通知后 7 日内免费替换。如由于买方原因导致技术资料丢失和（或）损坏，卖方应在收到买方的通知后 7 日内补齐丢失和（或）损坏的部分，但买方应向卖方支付合理的复制、邮寄费用。

## 6. 开箱检验、安装、调试、考核、验收

### 6.1 开箱检验

6.1.1 合同货物交付后应进行开箱检验，即合同货物数量及外观检验。开箱检验在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下列任一种时间进行：

- （1）合同货物交付时；
- （2）合同货物交付后的一定期限内。

如开箱检验不在合同货物交付时进行，买方应在开箱检验 3 日前将开箱检验的时间和地点通知卖方。

6.1.2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合同货物的开箱检验应在施工场地进行。

6.1.3 开箱检验由买卖双方共同进行，卖方应自费用派遣代表到场参加开箱检验。

6.1.4 在开箱检验中，买方和卖方应共同签署数量、外观检验报告，报告应列明检验结果，包括检验合格或发现的任何短缺、损坏或其他与合同约定不符的情形。

6.1.5 如果卖方代表未能依约或按买方通知到场参加开箱检验，买方有权在卖方代表未在场的情况下进行开箱检验，并签署数量、外观检验报告，对于该检验报告和检验结果，视为卖方已接受，但卖方确有合理理由且事先与买方协商推迟开箱检验时间的除外。

6.1.6 如开箱检验不在合同货物交付时进行，则合同货物交付以后到开箱检验之前，应由买方负责按交货时外包装原样对合同货物进行妥善保管。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在开箱检验时如果合同货物外包装与交货时一致，则开箱检验中发现的合同货物的短缺、损坏或其他与合同约定不符的情形，由卖方负责，卖方应补齐、更换及采取其他补救措施。如果在开箱检验时合同货物外包装不是交货时的包装或虽是交货时的包装但与交货时不一致且出现很可能导致合同货物短缺或损坏的包装破损，则开箱检验中发现合同货物短缺、损坏或其他与合同

约定不符的情形风险，由买方承担，但买方能够证明是由于卖方原因或合同货物交付前非买方原因导致的除外。

6.1.7 如双方在专用合同条款和（或）供货要求等合同文件中约定由第三方检测机构对合同货物进行开箱检验或在开箱检验过程中另行约定由第三方检验的，则第三方检测机构的检验结果对双方均具有约束力。

6.1.8 开箱检验的检验结果不能对抗在合同货物的安装、调试、考核、验收中及质量保证期内发现的合同货物质量问题，也不能免除或影响卖方依照合同约定对买方负有的包括合同货物质量在内的任何义务或责任。

## 6.2 安装、调试

6.2.1 开箱检验完成后，双方应对合同货物进行安装、调试，以使其具备考核的状态。安装、调试应按照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下列任一种方式进行：

（1）卖方按照合同约定完成合同货物的安装、调试工作；

（2）买方或买方安排第三方负责合同货物的安装、调试工作，卖方提供技术服务。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在安装、调试过程中，如由于买方或买方安排的第三方未按照卖方现场服务人员的指导导致安装、调试不成功和（或）出现合同货物损坏，买方应自行承担责任。如在买方或买方安排的第三方按照卖方现场服务人员的指导进行安装、调试的情况下出现安装、调试不成功和（或）造成合同货物损坏的情况，卖方应承担责任。

6.2.2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安装、调试中合同货物运行需要的用水、用电、其他动力和原材料（如需要）等均由买方承担。

6.2.3 双方应对合同货物的安装、调试情况共同及时进行记录。

## 6.3 考核

6.3.1 安装、调试完成后，双方应对合同货物进行考核，以确定合同货物是否达到合同约定的技术性能考核指标。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考核中合同货物运行需要的用水、用电、其他动力和原材料（如需要）等均由买方承担。

6.3.2 如由于卖方原因合同货物在考核中未能达到合同约定的技术性能考核指标，则卖方应在双方同意的期限内采取措施消除合同货物中存在的缺陷，并在缺陷消除以后，尽快进行再次考核。

6.3.3 由于卖方原因未能达到技术性能考核指标时，为卖方进行考核的机会

不超过三次。如果由于卖方原因，三次考核均未能达到合同约定的技术性能考核指标，则买卖双方应就合同的后续履行进行协商，协商不成的，买方有权解除合同。但如合同中约定了或双方在考核中另行达成了合同货物的最低技术性能考核指标，且合同货物达到了最低技术性能考核指标的，视为合同货物已达到技术性能考核指标，买方无权解除合同，且应接受合同货物，但卖方应按专用合同条款的约定进行减价或向买方支付补偿金。

6.3.4 如由于买方原因合同货物在考核中未能达到合同约定的技术性能考核指标，则卖方应协助买方安排再次考核。由于买方原因未能达到技术性能考核指标时，为买方进行考核的机会不超过三次。

6.3.5 考核期间，双方应及时共同记录合同货物的用水、用电、其他动力和原材料（如有）的使用及货物考核情况。对于未达到技术性能考核指标的，应如实记录货物表现、可能原因及处理情况等。

#### 6.4 验收

6.4.1 如合同货物在考核中达到或视为达到技术性能考核指标，则买卖双方应在考核完成后 7 日内或专用合同条款另行约定的时间内签署合同货物验收证书一式二份，双方各持一份。验收日期应为合同货物达到或视为达到技术性能考核指标的日期。

6.4.2 如由于买方原因合同货物在三次考核中均未能达到技术性能考核指标，买卖双方应在考核结束后 7 日内或专用合同条款另行约定的时间内签署验收款支付函。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卖方有义务在验收款支付函签署后 12 个月内应买方要求提供相关技术服务，协助买方采取一切必要措施使合同货物达到技术性能考核指标。

在上述 12 个月的期限内，如合同货物经过考核达到或视为达到技术性能考核指标，则买卖双方应按照第 6.4.1 项的约定签署合同货物验收证书。

6.4.3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如由于买方原因在最后一批合同货物交货后 6 个月内未能开始考核，则买卖双方应在上述期限届满后 7 日内或专用合同条款另行约定的时间内签署验收款支付函。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卖方有义务在验收款支付函签署后 6 个月内应买方要求提供不超出合同范围的技术服务，协助买方采取一切必要措施使合同货

物达到技术性能考核指标，且买方无需因此向卖方支付费用。

在上述 6 个月的期限内，如合同货物经过考核达到或视为达到技术性能考核指标，则买卖双方应按照第 6.4.1 项的约定签署合同货物验收证书。

6.4.4 在第 6.4.2 项和第 6.4.3 项情形下，卖方也可单方签署验收款支付函提交买方，如果买方在收到卖方签署的验收款支付函后 14 日内未向卖方提出书面异议，则验收款支付函自签署之日起生效。

6.4.5 合同货物验收证书的签署不能免除卖方在质量保证期内对合同货物应承担的保证 responsibility。

## 7. 技术服务

7.1 卖方应派遣技术熟练、称职的技术人员到施工场地为买方提供技术服务。卖方的技术服务应符合合同的约定。

7.2 买方应免费为卖方技术人员提供工作条件及便利，包括但不限于必要的办公场所、技术资料及出入许可等。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卖方技术人员的交通、食宿费用由卖方承担。

7.3 卖方技术人员应遵守买方施工现场的各项规章制度和安全操作规程，并服从买方的现场管理。

7.4 如果任何技术人员不合格，买方有权要求卖方撤换，因撤换而产生的费用应由卖方承担。在不影响技术服务并且征得买方同意的条件下，卖方也可自费更换其技术人员。

## 8. 质量保证期

8.1 合同设备整体质量保证期：乙方对其所提供的货物免费保修 3 年，保修期从工程全部按时竣工（包括但不限于运输、安装、调试等）、经甲方书面验收合格并移交物业正式投入使用开始。

8.2 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合同货物出现故障，卖方应自负费用提供质保期服务，对相关合同货物进行修理或更换以消除故障。更换的合同货物和（或）关键部件的质量保证期应重新计算。但如果合同货物的故障是由于买方原因造成的，则对合同货物进行修理和更换的费用应由买方承担。

8.3 质量保证期届满后，买方应在 7 日内或专用合同条款另行约定的时间内向卖方出具合同货物的质量保证期届满证书。

8.4 在合同第 6.4.2 项情形下，如在验收款支付函签署后 12 个月内由于买方原因合同货物仍未能达到技术性能考核指标，则买卖双方应在该 12 个月届满后 7 日内或专用合同条款另行约定的时间内签署结清款支付函。

8.5 在合同第 6.4.3 项情形下，如在验收款支付函签署后 6 个月内由于买方原因合同货物仍未进行考核或仍未达到技术性能考核指标，则买卖双方应在该 6 个月届满后 7 日内或专用合同条款另行约定的时间内签署结清款支付函。

8.6 在第 8.4 款和第 8.5 款情形下，卖方也可单方签署结清款支付函提交买方，如果买方在收到卖方签署的结清款支付函后 14 日内未向卖方提出书面异议，则结清款支付函自签署之日起生效。

## 9. 质保期服务

9.1 卖方应为质保期服务配备充足的技术人员、工具和备件并保证提供的联系方式畅通。除专用合同条款和（或）供货要求等合同文件另有约定外，卖方应在收到买方通知后 24 小时内做出响应，如需卖方到合同货物现场，卖方应在收到买方通知后 48 小时内到达，并在到达后 7 日内解决合同货物的故障（重大故障除外）。如果卖方未在上述时间内作出响应，则买方有权自行或委托他人解决相关问题或查找和解决合同货物的故障，卖方应承担由此发生的全部费用。

9.2 如卖方技术人员需到合同货物现场进行质保期服务，则买方应免费为卖方技术人员提供工作条件及便利，包括但不限于必要的办公场所、技术资料及出入许可等。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卖方技术人员的交通、食宿费用由卖方承担。卖方技术人员应遵守买方施工现场的各项规章制度和安全操作规程，并服从买方的现场管理。

9.3 如果任何技术人员不合格，买方有权要求卖方撤换，因撤换而产生的费用应由卖方承担。在不影响质保期服务并且征得买方同意的条件下，卖方也可自负费用更换其技术人员。

9.4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卖方应就在施工现场进行质保期服务的情况进行记录，记载合同货物故障发生的时间、原因及解决情况等，由买方签字确认，并在质量保证期结束后提交给买方。

## 10. 履约保证金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履约保证金自合同生效之日起生效，在合同货

物验收证书或验收款支付函签署之日起 28 日后失效。如果卖方不履行合同约定的义务或其履行不符合合同的约定，买方有权扣划相应金额的履约保证金。

## 11. 保证

11.1 卖方保证其具有完全的能力履行本合同项下的全部义务。

11.2 卖方保证其所提供的合同货物及对合同的履行符合所有应适用的法律、行政法规、地方性法规、自治条例和单行条例、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强制性规定。

11.3 卖方保证其对合同货物的销售不损害任何第三方的合法权益和社会公众利益。任何第三方不会因卖方原因而基于所有权、抵押权、留置权或其他任何权利或事由对合同货物主张权利。

11.4 卖方保证合同货物符合合同约定的规格、标准、技术性能考核指标等，能够安全和稳定地运行，且合同货物（包括全部部件）全新、完整、未使用过，除非专用合同条款和（或）供货要求等合同文件另有约定。

11.5 卖方保证，卖方所提供的技术资料完整、清晰、准确，符合合同约定并且能够满足合同货物的安装、调试、考核、操作以及维修和保养的需要。

11.6 卖方保证合同范围内提供的备品备件能够满足合同货物在质量保证期结束前正常运行及维修的需要，如在质量保证期结束前因卖方原因出现备品备件短缺影响合同货物正常运行的，卖方应免费提供。

11.7 除专用合同条款和（或）供货要求等合同文件另有约定外，如果在合同货物设计使用寿命期内发生合同项下备品备件停止生产的情况，卖方应事先将拟停止生产的计划通知买方，使买方有足够的时间考虑备品备件的需求量。根据买方要求，卖方应：

（1）以不高于同期市场价格或其向任何第三方销售同类产品的价格提供合同货物正常运行所需的全部备品备件；或

（2）免费提供可供买方或第三方制造停产备品备件所需的全部技术资料，以便买方持续获得上述备品备件以满足合同货物在寿命期内正常运行的需要。卖方保证买方或买方委托的第三方制造及买方使用这些备品备件不侵犯任何人的知识产权。

11.8 卖方保证，在合同货物设计使用寿命期内，如果卖方发现合同货物由于设计、制造、标识等原因存在足以危及人身、财产安全的缺陷，卖方将及时通

知买方并及时采取修正或者补充标识、修理、更换等措施消除缺陷。

## 12. 知识产权

12.1 买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提供给卖方的全部图纸、文件和其他含有数据和信息的资料，其知识产权属于买方。

12.2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买方不因签署和履行合同而享有卖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提供给买方的图纸、文件、配套软件、电子辅助程序和其他含有数据和信息的资料的知识产权。

12.3 如合同货物涉及知识产权，则卖方保证买方在使用合同货物过程中免于受到第三方提出的有关知识产权侵权的主张、索赔或诉讼的伤害。

12.4 如果买方收到任何第三方有关知识产权的主张、索赔或诉讼，卖方在收到买方通知后，应以买方名义并在买方的协助下，自负费用处理与第三方的索赔或诉讼，并赔偿买方因此发生的费用和遭受的损失。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如果卖方拒绝处理前述索赔或诉讼或在收到买方通知后 28 日内未作表示，买方可以自己的名义进行这些索赔或诉讼，因此发生的费用和遭受的损失均应由卖方承担。

## 13. 保密

合同双方应对因履行合同而取得的另一方当事人的信息、资料等予以保密。未经另一方当事人书面同意，任何一方均不得为与履行合同无关的目的使用或向第三方披露另一方当事人提供的信息、资料。

合同当事人的保密义务不适用于下列信息：

- （1）非因接受信息一方的过失现在或以后进入公共领域的信息；
- （2）接受信息一方当事人合法地从第三方获得并且据其善意了解第三方也不对此承担保密义务的信息；
- （3）法律或法律的执行要求披露的信息。

## 14. 违约责任

14.1 合同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或者违反合同项下所作保证的，应向对方承担继续履行、采取修理、更换、退货等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14.2 卖方未能按时交付合同货物（包括仅迟延交付技术资料但足以导致合

同货物安装、调试、考核、验收工作推迟的)的,应向买方支付迟延交付违约金。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迟延交付违约金的计算方法如下:

(1) 从迟交的第一周到第四周,每周迟延交付违约金为迟交合同货物价格的0.5%;

(2) 从迟交的第五周到第八周,每周迟延交付违约金为迟交合同货物价格的1%;

(3) 从迟交第九周起,每周迟延交付违约金为迟交合同货物价格的1.5%。

在计算迟延交付违约金时,迟交不足一周的按一周计算。迟延交付违约金的总额不得超过合同价格的10%。

迟延交付违约金的支付不能免除卖方继续交付相关合同货物的义务,但如迟延交付必然导致合同货物安装、调试、考核、验收工作推迟的,相关工作应相应顺延。

14.3 买方未能按合同约定支付合同价款的,应向卖方支付延迟付款违约金。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延迟付款违约金的计算方法如下:

(1) 从迟付的第一周到第四周,每周延迟付款违约金为延迟付款金额的0.5%;

(2) 从迟付的第五周到第八周,每周延迟付款违约金为延迟付款金额的1%;

(3) 从迟付第九周起,每周延迟付款违约金为延迟付款金额的1.5%。

在计算延迟付款违约金时,迟付不足一周的按一周计算。延迟付款违约金的总额不得超过合同价格的10%。

## 15. 合同的解除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有下述情形之一,当事人可发出书面通知全部或部分地解除合同,合同自通知到达对方时全部或部分地解除:

(1) 卖方迟延交付合同货物超过3个月;

(2) 合同货物由于卖方原因三次考核均未能达到技术性能考核指标或在合同约定了或双方在考核中另行达成了最低技术性能考核指标时均未能达到最低技术性能考核指标,且买卖双方未就合同的后续履行协商达成一致;

(3) 买方延迟付款超过3个月;

(4) 合同一方当事人未能履行合同项下任何其他义务(细微义务除外),或在未事先征得另一方当事人同意的情况下,从事任何可能在实质上不利影响其

履行合同能力的活动，经另一方当事人书面通知后 14 日内或在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其他期限内未能对其行为作出补救；

（5）合同一方当事人出现破产、清算、资不抵债、成为失信被执行人等可能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且未能提供令对方满意的履约保证金。

## 16. 不可抗力

16.1 如果任何一方当事人受到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例如战争、严重的火灾、台风、地震、洪水和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其他情形，而无法履行合同项下的任何义务，则受影响的一方当事人应立即将此事件的发生通知另一方当事人，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 28 日内将有关当局或机构出具的证明文件提交给另一方当事人。

16.2 受不可抗力事件影响的一方当事人对于不可抗力事件导致的任何合同义务的迟延履行或不能履行不承担违约责任。但该方当事人应尽快将不可抗力事件结束或消除的情况通知另一方当事人。

16.3 双方当事人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或其影响消除后立即继续履行其合同义务，合同期限也应相应顺延。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如果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持续超过 140 日，则任何一方当事人均有权以书面通知解除合同。

## 17. 争议的解决

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双方可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友好协商解决不成的，可在专用合同条款中约定下列一种方式解决：

- （1）向约定的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 （2）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第二节 专用合同条款

本《专用合同条款》是根据本项目特点对《通用合同条款》的具体补充和细化，如有不一致，以《专用合同条款》为准。

### 专用合同条款数据表

说明：本数据表是项目专用合同条款中适用于本项目的信息和数据的归纳与提示，是项目专用合同条款的组成部分。

序号	条目号	信息或数据
1	3.2.1	预付款 支付时间：_____ / _____； 支付比例或金额：_____ / _____； 支付单据：_____ / _____。
2	8.1	合同设备整体质量保证期： <u>乙方对其所提供的货物免费保修 3 年，保修期从工程全部按时竣工（包括但不限于运输、安装、调试等）、经甲方书面验收合格并移交物业正式投入使用开始。</u>
3	10	是否要求履约保证金： <u>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u> 履约保证金的形式： <u>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u> 履约保证金的金额： <u>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u> 履约保证金提交期限的要求： <u>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u> 履约保证金退还时限： <u>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u>
4	/	项目负责人 姓 名：_____ 身份证号：_____ 执业资格等级：_____ 注册证书号：_____

### 1. 一般约定

#### 1.1 词语定义

##### 1.1.1 合同

1.1.1.10 其他合同文件：\_\_\_\_\_。

#### 1.1.13 工程

1.1.13.1 工程：城改·云庐府项目智能化及三网工程项目。

1.1.13.2 施工场地（或称工地、施工现场）：城改·云庐府项目现场。

对通用合同条款中词语定义的不同约定：\_\_\_\_\_。

#### 1.3 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解释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1）合同协议书；（2）投标函；（3）商务和技术偏差表；（4）专用合同条款；（5）通用合同条款；（6）供货要求；（7）分项报价表；（8）中标货物技术性能指标的详细描述；（9）相关服务计划；（10）其他合同文件。

#### 1.4 合同的生效及变更

1.4.1 合同生效条件：\_\_\_\_\_。

1.4.2 合同变更的方式：\_\_\_\_\_。

#### 1.5 联络

买方指定的联系人和联系方式\_\_\_\_\_；

卖方指定的联系人和联系方式\_\_\_\_\_。

#### 1.6 联合体

1.6.3 联合体各方对联合体牵头人的授权范围：\_\_\_\_\_。

### 3. 合同价格与支付

#### 3.1 合同价格

3.1.2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价格 可调价格\_\_\_\_\_。

采用可调价格合同时，采用以下第\_\_\_\_种方式对合同价格进行调整：

第1种方式：

（1）关于基准价格的约定：\_\_\_\_\_。

①卖方在分项报价表中载明的货物单价低于基准价格的：专用合同条款合同履行期间货物单价涨幅以基准价格为基础超过\_\_\_\_%时，或货物单价跌幅以分项报价表中载明货物单价为基础超过\_\_\_\_%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②卖方在分项报价表中载明的货物单价高于基准价格的：专用合同条款合同履行期间货物单价跌幅以基准价格为基础超过\_\_\_\_%时，货物单价涨幅以分项报价表中载明货物单价为基础超过\_\_\_\_%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③卖方在分项报价表中载明的货物单价等于基准单价的；专用合同条款合同履行期间货物单价涨跌幅以基准单价为基础超过±\_\_\_\_%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第2种方式：\_\_\_\_\_。

### 3.2 合同价款的支付

买方应通过以下方式 and 比例向卖方支付合同价款：

#### 3.2.1 预付款

支付时间：见《专用合同条款数据表》；

支付比例或金额：见《专用合同条款数据表》；

支付单据：见《专用合同条款数据表》。

#### 3.2.2 交货款

支付时间：\_\_\_\_\_ / \_\_\_\_\_；

支付比例或金额：\_\_\_\_\_ / \_\_\_\_\_；

支付单据：\_\_\_\_\_ / \_\_\_\_\_。

#### 3.2.3 验收款

支付时间：\_\_\_\_\_ / \_\_\_\_\_；

支付比例或金额：\_\_\_\_\_ / \_\_\_\_\_；

支付单据：\_\_\_\_\_ / \_\_\_\_\_。

#### 3.2.4 结清款

支付时间：\_\_\_\_\_ / \_\_\_\_\_；

支付比例或金额：\_\_\_\_\_ / \_\_\_\_\_；

支付单据：\_\_\_\_\_ / \_\_\_\_\_。

在不适用通用合同条款所约定的支付方式时，其他支付方式的约定：本项目智能化三网工程和智慧生活服务平台分开支付，智能化三网工程的付款方式为：

（1）每月按完成工程量的 80%并在卖方提供相应金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且经买方确认无误后支付进度款，工程全部按时竣工并经验收完成，移交物业及取得当地公安部门验收合格并在提供相应金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后付至已完工程量对应合同价款的 85%，结算定案后（以签订定案表为准，后同）2 个月内在提供剩余未付金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后付至定案价的 97%，剩余 3%作为质保金，若承包人决定采用“合肥市建设工程质量保证金保函”替代工程质保金的，则承包人在

结算审核定案（以签订定案表为准，后同）完成，双方签字认可备案后，并取得竣工验收备案表一个月内，承包人提供工程结算款 3%的“合肥市建设工程质量保证金保函”后一次性付清工程款尾款，保函形式可以为银行保函、第三方担保或保证保险等方式；若承包人决定不采用“合肥市建设工程质量保证金保函”替代工程质保金的，其余的 3%作为质保金，整个项目竣工验收并移交物业 3 年后，经甲方、物业公司复查无质量问题后返还。

（2）智能生活服务平台单独支付，详见附件智慧生活服务平台方案

（3）承包人投标报价已包含水电费用，结算价的 0.7%，若水电费由总包代缴，则由承包人在结算前向总包单位缴清水电费。否则发包人在结算中按结算价\*0.7%予以扣除。

（4）施工单位工程结算审减额超过 10%的，其超过部分咨询费用（审减率超过 10%的部分\*5%）一律由施工单位承担，由发包人从结算款中扣除。

（5）退付质保金必须选择以下事项之适用内容：

①结算审计定案后，中标人须根据定案价金额向甲方出具合法合规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否则到期后按中标人拖延开票天数，双倍计算付款期；

②质保金在合同约定的时间返还时中标人应严格遵循甲方的返还流程，否则甲方有权拒绝签字；

③结算审计定案后，如果剩余工程款不足定案价的 3%，中标人必须在结算审计定案后 30 日内退回多余部分。

④结算审计定案后，如已付工程款超过审计定案价，中标人须在定案后 30 日内返还超付的工程款，否则在返还质保金时甲方有权拒绝签字；

⑤在合同中约定，项目竣工验收合格并移交物业前，工程款最多只能支付到合同价的 80%（支付合同价的 80%时，须扣除合同范围内未完成工程量、已供货甲供材后的价款部分，不含设计变更、签证增加部分）；

⑥如因中标人原因无法结算审计定案，不得支付工程款，直至定案；

⑦对于质保期内有工程质量问题的维修，所维修部分的质保期从维修验收合格之日起按合同质保期重新计算，根据甲方流程（由工程部提供工程量，成本合约部核算费用）暂留存该维修所发生的费用，直至二次质保到期后 30 日内返还；属于保修范围，中标人拒绝维修或不在合同约定期限内派人保修的，甲方可以委托他人修理，实际产生费用由中标人承担，并承担由此造成的甲方所有损失。在

质保金返还时，扣除委托他人维修的实际费用及所有其他损失，并根据情节轻重延期付款。

#### 4. 监造及交货前检验

##### 4.1 监造

买方是否对合同设备进行监造：执行通用条款。

4.1.1 监造范围、方式：执行通用条款。

4.1.2 监造场所及配合：执行通用条款。

买方监造人员的交通、食宿费用承担：执行通用条款。

4.1.3 卖方提前通知买方监造的期限的约定：执行通用条款。

##### 4.2 交货前检验

买方是否参与交货前检验：执行通用条款。

4.2.1 买方代表的交通、食宿费用承担：执行通用条款。

4.2.2 卖方提前通知买方检验的期限的约定执行通用条款。

#### 5. 包装、标记、运输和交付

##### 5.1 包装

5.1.1 包装的其他要求：1、中标人所供货物的制造商原装出厂包装箱号与设备出厂批号一致。

2、包装必须与运输方式相适应，包装方式的确定及包装费用均由中标人负责，货物在运送至甲方指定地点、完成卸货、安装、调试且经甲方书面验收前有任何损坏或丢失的由中标人负责无偿重新供货且供货期不予顺延。

3、包装应足以承受整个过程中的运输、转运、贮存等，并考虑合肥地区的气候特点。

4、每一包装箱两个侧面用不褪色的容易识别的中文字样作出标记：箱号、装运标志、毛重、净重、

到货地址、收货人名称、货物名称等。

5、货物在验收合格前的保险由中标人负责，并负责其派出的现场服务人员人身意外保险。

**【注：合同中约定的包装标准应与中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承诺的一致，且投标文件应作为合同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5.1.3 买方是否需将包装物退还给卖方：      /      。



均由卖方承担。

6.1.2 合同设备的开箱检验地点：执行通用条款。

6.1.6 合同设备的短缺、损坏或其它与合同约定不符的情形：执行通用条款。

6.1.7 第三方检测机构的委托要求、费用承担和检验效力：执行通用条款。

## 6.2 安装、调试

6.2.1 安装、调试按照下列(1)方式进行：

(1) 卖方按照合同约定完成合同设备的安装、调试工作；

(2) 买方或买方安排第三方负责合同设备的安装、调试工作，卖方提供技术服务。

买方或买方安排的第三方未按照卖方现场服务人员的指导导致安装、调试不成功和（或）出现合同货物损坏的责任承担：由卖方承担。

6.2.2 安装、调试所需的动力、耗材和原材料（如需要）：由卖方承担。

## 6.3 考核

6.3.1 考核所需的动力、耗材和原材料（如需要）的承担：执行通用条款。

6.3.2 技术性能考核指标：执行通用条款。

6.3.3 对卖方进行考核的次数：/次。

考核均未能达到合同约定的技术性能考核指标的处理办法：执行通用条款。

视为合同货物已达到技术性能考核指标时的减价或向买方支付补偿金的标准：执行通用条款。

如果买方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对合同设备进行技术性能考核，则第三方检测机构的检验结果对双方均具有约束力。检测费用由      承担。

## 6.4 验收

6.4.1 签署合同货物验收证书的时间：执行通用条款。

6.4.2 由于买方原因造成未能达到技术性能考核指标时签署验收款支付函的时间：执行通用条款。

未能达到技术性能考核指标时卖方提供的技术服务的期限：执行通用条款。

6.4.3 由于买方原因未进行考核时验收款支付的期限：执行通用条款。

验收款支付函签署后卖方提供的技术服务的期限：执行通用条款。



## 11. 保证

11.4 合同货物技术规格、质量标准的特殊要求：产品的技术标准（包括质量要求），按下列第（①②③④）项执行：

①按国家标准执行；②按部颁标准执行；③若无以上标准，则应不低于同行业质量标准；④有特殊要求的，按甲乙双方在合同中商定的技术条件、样品或补充的技术要求执行；

中标人提供和交付的货物技术标准应与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标准相一致。若技术标准中无相应规定，所投货物应符合相应的国际标准或原产地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的正式标准。

进口产品的质量标准合格（详见招标文件要求）。

中标人所提供的货物应是全新、未使用过的，是完全符合以上质量标准的原装正品（含零部件、配件、随机工具等），表面无划伤、无碰撞；相关的施工安装是由持有有权部门核发上岗证书的安装调试人员按照国际或国家现行安装验收规范来实施的；中标人所提供的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内应具有满意的性能。

11.7 合同货物设计使用寿命期内备品备件停止生产时卖方的通知和配合义务：卖方提供。

## 12. 知识产权

12.2 卖方提供给买方的图纸、文件、配套软件、电子辅助程序和其他含有数据和信息的资料的知识产权：执行通用条款。

12.4 卖方应当对买方收到任何第三方有关知识产权导致的主张、索赔或诉讼进行处理的期限：执行通用条款。

## 14. 违约责任

14.2 迟延交付违约金的计算方法：执行通用条款。

14.3 迟延付款违约金的计算方法：执行通用条款。

### 14.3.1 中标人的违约责任

1. 中标人不能交货的，应向甲方偿付不能交货部分货款的 10% 的违约金。

2. 中标人所交产品不符合合同规定的，应根据产品的具体情况，由中标人负责包换或包修且供货期限不予顺延，并由中标人承担修理、调换或退货而支付的实际费用，同时，中标人应按规定，对更换件相应延长质量保证期，并赔偿甲方

相应的损失。中标人不能修理或者不能调换的，按不能交货处理。

3. 中标人因产品包装不符合合同规定，必须返修或重新包装的，中标人应负责返修或重包装，并承担支付的费用。甲方不要求返修或重新包装而要求赔偿损失的，中标人应当偿付甲方该不合格包装物低于合格包装物的价值部分。因包装不符合规定造成货物损坏或灭失的，中标人应当负责赔偿。每件货物包装箱内应附一份详细装箱单和质量证书。为进口件的，应出具报关手续和原产地、原产工厂证明、报关手续和商检证明等。

4. 卖方未能按时交付合同货物（包括仅迟延交付技术资料但足以导致合同货物安装、调试、考核、验收工作推迟的）的，应向买方支付迟延交付违约金。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迟延交付违约金的计算方法如下：

（1）从迟交的第一周到第四周，每周迟延交付违约金为迟交合同货物价格的 0.5%；

（2）从迟交的第五周到第八周，每周迟延交付违约金为迟交合同货物价格的 1%；

（3）从迟交第九周起，每周迟延交付违约金为迟交合同货物价格的 1.5%。

在计算迟延交付违约金时，迟交不足一周的按一周计算。迟延交付违约金的总额不得超过合同价格的 10%。

迟延交付违约金的支付不能免除卖方继续交付相关合同货物的义务，但如迟延交付必然导致合同货物安装、调试、考核、验收工作推迟的，相关工作应相应顺延。

5. 中标人提前交货的产品、多交的产品和不符合合同规定的产品，甲方在代保管期内实际支付的保管、保养等费用以及非因甲方保管不善而发生的损失，应当由中标人承担。

6. 中标人应对其所提供的货物承担所有权担保责任，并应保证甲方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内使用该货物时不侵犯第三人的知识产权。否则中标人应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及费用，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由中标人负责赔偿。

7. 任何一方未经对方同意而单方面终止合同的，应向对方赔偿相当于本合同总价款 10% 违约金。

8. 若中标人所供货物环保不达标或在任何时候发生任何质量问题给甲方或第三人造成损失的，由中标人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2）向      工程所在地      人民法院起诉。

**附件**

附件 1：合同协议书

附件 2：履约保证金

附件 3：廉政协议

附件 4：竣工结算要求

附件 5：供货要求

附件 6：智慧生活服务平台的要求

### 第三节 合同附件格式

## 附件一：合同协议书

### 合同协议书

\_\_\_\_\_（买方名称，以下简称“买方”）为获得\_\_\_\_\_（招标项目名称）合同货物和相关服务，已接受\_\_\_\_\_（卖方名称，以下简称“卖方”）为提供上述合同货物和相关服务所作的投标，买方和卖方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中标通知书；
- （2）投标函；
- （3）商务和技术偏差表；
- （4）专用合同条款；
- （5）通用合同条款；
- （6）供货要求；
- （7）分项报价表；
- （8）中标货物技术性能指标的详细描述；
- （9）相关服务计划；
- （10）其他合同文件。

2. 上述合同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果合同文件之间存在矛盾或不一致之处，以上述文件的排列顺序在先者为准。

3. 签约合同价：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其中不含税金额（大写）：\_\_\_\_\_（¥\_\_\_\_\_），增值税款（大写）：\_\_\_\_\_（¥\_\_\_\_\_）。

注：付款前，需按合同标的内容开具对应税率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合同价为含税价，如遇国家税率调整，按不含税价调整合同总价）

4. 卖方承诺保证完全按照合同约定提供合同货物和相关服务并修补缺陷。
5. 买方承诺保证按照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卖方支付合同价款。
6. 本合同协议书一式\_\_\_\_\_份，合同双方各执\_\_\_\_\_份。
7. 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买方：\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卖方：\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附件二：履约保证金格式

如采用银行保函，格式如下。

### 履约保证金

\_\_\_\_\_（买方名称）：

鉴于\_\_\_\_\_（卖方名称，以下称“卖方”）为\_\_\_\_\_（项目名称）的中标（成交）人，应卖方申请，我方愿意无条件地、不可撤销地就卖方履行与你方签订的合同，向你方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我方愿意无条件地、不可撤销地就卖方履行与你方订立的合同，向你方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1. 担保金额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
2. 担保有效期自买方与卖方签订的合同生效之日起至\_\_\_\_\_为止。<sup>①</sup>
3. 在本担保有效期内，如果卖方不履行合同约定的义务或其履行不符合合同的约定，我方在收到你方以书面形式提出的在担保金额内的赔偿要求后，在7日内无条件支付。
4. 买方和卖方按合同约定变更合同时，无论我方是否收到该变更，我方承担本担保规定的义务不变。
5.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可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提请\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6. 本保函自我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担保人名称：\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话：\_\_\_\_\_

<sup>①</sup>本条内容可修改为：“本担保自（生效日期）之日起生效，至（失效日期）之日失效。”如买方接受履约保函采用固定有效期，在项目专用合同条款中应增加保证卖方在履约保函失效日前向买方出具后续阶段履约保函的约束性条款，直至买方签发合同货物验收证书或验收款支付函且卖方按照合同约定缴纳质量保证金之日为止。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附件三：廉政协议

### 廉政协议

为促进双方诚信经营、廉洁从业，防范商业贿赂，保护国家、集体和当事人的合法权益，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安徽省、合肥市廉政建设的规定，\_\_\_\_（买方名称，以下简称“买方”）与\_\_\_\_\_（卖方名称，以下称“卖方”），特此订立本协议共同遵照执行。

#### 第一条 买卖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买卖双方自觉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关于禁止商业贿赂行为的暂行规定》、国家最高人民检察院、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办理受贿刑事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意见》及相关法律法规和廉政建设的规定。

（二）严格执行\_\_\_\_\_的合同要求，自觉履行合同约定的相关义务。

（三）在业务活动中坚持公开、公正、诚信、透明的原则，不得损害国家、集体利益。

（四）建立健全廉政制度，开展廉政教育，公布举报电话，监督并认真查处违法违纪行为。

（五）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违反廉政规定的行为，应及时提醒对方纠正。情节严重的，应向其上级有关部门举报、建议给予处理，并有权要求告知处理结果。

#### 第二条 买方的义务

（一）买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索要或接受卖方的礼金、有价证券和贵重物品，不得在卖方报销任何应由买方单位或个人支付的费用等。

（二）买方工作人员不得参加卖方安排的可能影响相关业务公开、公正、公平性的宴请和娱乐活动；不得参与任何形式的赌博，严禁通过赌博方式取得卖方及其工作人员的财物；不得接受卖方提供的通讯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三）买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要求或者接受卖方为其住房装修、婚丧嫁娶活动、配偶子女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出境、旅游等提供方便等。

（四）买方工作人员不得在卖方有股权关联的企业兼职，不得向卖方介绍家属或者亲友从事与买方业务有关的经济活动。

（五）买方工作人员不得以明显低于市场的价格向卖方购买房屋、汽车等物品；不得以明显高于市场的价格向卖方出售房屋、汽车等物品；不得以其他交易形式非法收受请托人财物。

（六）买方工作人员不得利用职务之便收受卖方以回扣、手续费、加班费、咨询费、劳务费、协调费、辛苦费等各种名义给予或赠送的钱物。

（七）买方工作人员不得接受卖方给予或赠送的干股或红利。

（八）买方任何人不得以个人的名义向卖方推荐设备、部件等供货商以及其它合作单位。

### 第三条 卖方的义务

（一）卖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向买方及其工作人员行贿或馈赠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礼品。

（二）卖方不得以任何名义为买方及其工作人员报销应由买方单位或个人支付的任何费用。

（三）卖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安排买方工作人员参加可能影响相关业务公开、公正、公平性的宴请及娱乐活动。

（四）卖方不得为买方单位和个人购置或提供通讯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物品，也不得为买方提供与工作无关的房屋、汽车等。

（五）卖方不得与买方工作人员就合同中的质量、数量、价格、工程量、验收等条款进行私下商谈或者达成默契。

（六）卖方不得以回扣、手续费、加班费、咨询费、劳务费、协调费、辛苦费等各种名义向买方工作人员给予或赠送钱物。

（七）卖方不得向买方工作人员提供干股或红利。

（八）卖方须按\_\_\_\_\_专项纪检监察工作组（如有）要求开展相关工作。

### 第四条 违约责任

（一）买方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协议第一、二条规定。买方按管理权限，对相关责任人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党纪、政纪处分或组织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卖方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买方投诉联系部门：\_\_\_\_\_，联系电话：\_\_\_\_\_。

（二）卖方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协议第一、三条规定。根据具体情节和造成的后果，买方有权对卖方采取以下一种或多种处理办法：

1. 全额收取卖方合同履行保证金不予退还；
2. 追究卖方其他违约责任；
3. 终止或解除双方已签订的包括本合同在内的所有合同；

买方作出的处理意见，卖方应无条件接受并承担给买方造成的损失，全额返还通过不正当手段从买方获取的非法所得，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第五条 双方约定

本协议由双方或双方上级单位负责监督。可由买方或买方上级单位的纪检监察部门约请卖方或卖方上级单位的纪检监察部门对本协议履行情况进行检查，提出在本协议规定范围内的裁定意见。

第六条 本协议有效期为买卖双方签署之日起至合同终止。

第七条 本协议作为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买方（盖章）： \_\_\_\_\_

卖方（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表： \_\_\_\_\_（职务）

授权代表： \_\_\_\_\_（职务）

姓名： \_\_\_\_\_

姓名： \_\_\_\_\_

签字： \_\_\_\_\_

签字： \_\_\_\_\_

廉政监督联系人

廉政监督联系人

姓名： \_\_\_\_\_

姓名： \_\_\_\_\_

签字： \_\_\_\_\_

签字： \_\_\_\_\_

电话： \_\_\_\_\_

电话： \_\_\_\_\_

地址： \_\_\_\_\_

地址： \_\_\_\_\_

日期： \_\_\_\_\_

日期： \_\_\_\_\_

## 附件四 竣工结算要求

1 对于承包人提交的工程竣工结算，由工程师进行初审，再由发包人委托中介机构进行审核，最后经审计部门审定后的价款作为工程结算价款支付的依据。

2 承包人提交的工程竣工结算进行审核的前提条件：

（1）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并完成发包人规定的相关验收手续（因发包人资料不全的除外）。

（2）发包人提交完整、真实、有效的结算资料。

（3）工程已完好地移交发包人。

（4）工程无重大遗留问题。

3 承包人必须在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 28 天内提交完整的结算资料，逾期视为违约，每天按结算价的万分之三扣除违约金。竣工结算资料的提交时间以发包人成本合约部签字确认接收的时间为准。中标人未在约定的时间内提交竣工结算文件，经发包人催告后 7 天内仍未提交的，发包人有权根据已有的资料编制竣工结算文件，作为办理竣工结算和支付结算款的依据，中标人须予以认可。审核开始后发包人将不再接受新的结算资料，因资料不全造成的后果由承包人承担；承包人提交的结算资料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工程结算资料（纸质版、软件版光盘）；
- （2）图纸会审记录（纸质版）；
- （3）有审批流程的设计变更单、工程技术联系单、现场签证单（纸质版）；
- （4）甲供材、直供材供货清单（含实际供应数量、规格、单价）（纸质版）；
- （5）材料设备进场验收单（纸质版）；
- （6）招标文件、答疑文件、中标通知书、合同（纸质版）；
- （7）商务标（纸质版、软件版光盘）、技术标（纸质版）；
- （8）单体工程开、竣工报告资料（纸质版）；
- （9）经批准的施工组织设计、专项技术方案；形象进度计划，实际形象进度；
- （10）其他与工程结算相关的双方确认的协议等（纸质版）；
- （11）合同违约执行情况说明（工期、质量等违约处理）（纸质版）；
- （12）工程竣工图纸（纸质版）；
- （13）经现场签字盖章确认由施工单位自行绘制的设计图纸（纸质版）；
- （14）隐蔽工程验收检查记录；

- （15）承诺书纸质版（按发包人要求）；
- （16）工程竣工交付财务付款明细表纸质版（按发包人要求）；
- （17）授权委托书纸质版（按发包人要求）。

以上资料须为原件。

4、承包人必须保证所提交的结算资料真实，若发现承包人提交虚假结算资料的，审核开始的时间自发现该资料为虚假资料之日起顺延 30 日后重新开始计算，并在结算中按虚假资料结算价格的两倍扣除。因此造成发包人的损失由承包人承担。

5、发包人提供的与工程有关的资料也是结算审核依据；与承包人提供的资料有冲突的，审核人员可以通过现场查勘或工程师的证明进行取舍。

6、竣工结算审核的时限：

（1）工程结算初步审核结果由发包人成本合约部门项目负责人（即项目负责人）通过邮件等方式反馈至委托代理人的指定邮箱。

（2）承包人对审核结果有异议的应于 7 日内一次性书面提出，否则视为认可。

（3）就承包人提出的异议，由双方在 21 日内协商解决；经双方协商仍未能解决的争议，执行本合同专用条款第 20 条。

（4）对审核结果无异议的，审核定案表经双方签字确认，审核方出具审核报告。

（5）审核报告出版后双方再提出异议均不被接受。

## 第五章 供货要求

### 一、项目概况

本项目规划总用地面积 54096.20 平方米(约 81 亩)，容积率 2.20。规划总建筑面积约 166214 平方米，其中人防面积 8558.66 平方米。本项目拟建 14 幢高层住宅(5 幢 25 层、9 幢 17 层)、相关配套用房及地下车库，共计新建约 1140 套住房。地块住宅单体按照装配式建筑实施，装配率不少于 30%。本次招标范围为城改云庐府项目智能化工程（含智慧生活管理服务平台）。

### 二、货物需求

本次招标范围包括所有货物的供货、包装运输及保险、装卸、安装、调试、考核验收、培训及交付后约定期限内免费维修保养服务等全部内容。

本项目投标人投标时不需要提供技术规范书所列产品参数的证明文件(如检测报告、测试报告、认证、证书、专利、盖原厂公章及其他相关证明材料)，但中标后合同签订前若不能提供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产品及参数对应的各项报告、证书、专利等证明材料的，招标人有权取消中标资格并将报合肥市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部门。

### 三、技术性能指标

#### （一）说明

1. 本供货要求提出的技术参数及要求为最低限度的技术要求，并未对一切技术细节做出规定，也未充分引述有关标准和规范的条文，投标人应保证提供符合或优于本技术参数及要求及有关标准、规范的优质产品。
2. 为鼓励不同品牌的充分竞争，如图纸或招标文件中某货物的某技术参数或要求属于个别品牌专有，则该技术参数及要求不具有限制性，投标人可对该参数或要求的响应情况进行说明，且该说明须经评标委员会审核认可；
3. 如供货要求中提供了推荐品牌（或型号）、参考品牌（或型号）等，为有助于投标人选择投标产品，上述品牌（或型号）仅供参考，并无限制性。
4. 投标人应自行踏勘本项目实施现场，核对货物安装现场的土建尺寸等可能影响后期安装的全部因素，确保所投货物满足现场实际安装要求。
5. 招标人保留在签订合同之前对本技术规格及要求进行补充和修改的权利，中标

人应予以配合。

6、智慧生活服务平台的方案及要求详见附件，为保障本智能化项目内各智能化子系统与智慧生活服务平台有效集成与数据互通，投标人应确保智慧生活服务平台中智能物联中心定义的各类接口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现行有效的国家强制性标准（GB）、推荐性标准（GB/T）及行业标准。同时，本项目所涉及的门禁、视频监控、停车场管理、电子巡更、楼宇对讲、电梯五方对讲、智慧灯杆等所有智能化子系统的相关设备，其提供的接入接口亦须符合前述国家标准。中标人须负责完成平台与所有子系统设备的无缝对接与集成调试，确保数据双向实时交互畅通无阻。在项目全生命周期内，因技术标准变更、系统升级、设备更替等任何原因导致的接口调整、重新对接或集成问题，均由中标人负责解决，所涉及的全部费用已包含在投标报价中，招标人不再另行支付任何费用。

#### 四、主要设备技术参数评审表

##### 1、楼宇可视对讲系统

序号	设备名称	技术参数	参考品牌	备注
一	前端设备			
1	可视对讲主机	摄像头：CMOS 低照度 200W 像素双目摄像机； 视频压缩标准:H.264，分辨率：1920×1080； 深度学习人脸识别算法，人脸白名单容量：10000 张； 用户数量：20000 个，合法卡数量：100000 张显示屏：8 寸彩色非触摸 TFT LCD，分辨率：1280*800； 操作方式：触摸按键； 操作界面：液晶显示，简易菜单； 音频输入和输出：内置全指向麦克风和扬声器； 支持 Mifare 卡、身份证序列号、CPU 序列号识别； 支持二维码开门； RS485：2 个，RS485 半双工； 网络参数：10M/100M/1000M 自适应，支持 TCP/IP、SIP、RTSP 等协议； IO 输入：4 个； IO 输出：0 个； 门锁继电器：2 个	浙江宇视科技有限公司（宇视），杭州海康威视科技有限公司（海康威视），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大华），广东安居宝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安居宝）	
2	门口对讲机副机	摄像头：CMOS 低照度 200W 像素双目摄像机； 视频压缩标准:H.264，分辨率：1920×1080； 深度学习人脸识别算法，人脸白名单容量：10000 张； 用户数量：20000 个，合法卡数量：100000 张显示屏：8 寸彩色非触摸 TFT LCD，分辨率：1280*800； 操作方式：触摸按键； 操作界面：液晶显示，简易菜单； 音频输入和输出：内置全指向麦克风和扬声器； 支持 Mifare 卡、身份证序列号、CPU 序列号识别； 支持二维码开门； RS485：2 个，RS485 半双工； 网络参数：10M/100M/1000M 自适应，支持 TCP/IP、SIP、RTSP 等协议； IO 输入：4 个； IO 输出：0 个； 门锁继电器：2 个	浙江宇视科技有限公司（宇视），杭州海康威视科技有限公司（海康威视），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大华），广东安居宝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安居宝）	
3	电源（门口机）	输入电压：100-240VAC； 输出电压：DC 24V； 输出电流：2.08A；	浙江宇视科技有限公司（宇视），杭州海康威视科技有限公司（海康	

序号	设备名称	技术参数	参考品牌	备注
		输出功率：50W； 纹波与噪声：< 150mVpp； 电压调整范围：11-14Vdc； 一般规范 工作温度：-10℃-+70℃； 工作湿度：<95%；	威视） ，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大华） ，广东安居宝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安居宝）	
4	可视对讲室内机	显示屏：10寸彩色非触摸 TFT LCD；显示屏分辨率：1024*600；操作方式：电容式触摸按键；摄像头：无；wifi 模块：无；网线供电：支持；防区数：8 防区；网口：10M/100M 自适应以太网口；IO 输出：无； SD 卡扩展：不支持；探测器供电：支持输出 1 路 12V 200mA 电源用于探测器供电	浙江宇视科技有限公司（宇视），杭州海康威视科技有限公司（海康威视） ，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大华） ，广东安居宝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安居宝）	
5	开门按钮	结构：塑料面板；性能：最大耐电流 1.25A，电压 250V； 输出：常开；类型：适合埋入式电器盒使用；尺寸：86*86mm；	浙江宇视科技有限公司（宇视），杭州海康威视科技有限公司（海康威视） ，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大华） ，广东安居宝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安居宝）	
6	双门磁力锁	双门磁力锁，锁体主体颜色为深灰色。 断电开锁，满足消防要求； 具有电锁状态指示灯（红灯为开锁状态，绿灯为上锁状态）； 支持锁状态侦测信号（门磁）输出：NO/NC/COM 接点； 工作电压：12V/840mA 或 24V/420mA	浙江宇视科技有限公司（宇视），杭州海康威视科技有限公司（海康威视） ，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大华） ，广东安居宝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安居宝）	
7	单门门磁力锁	单门磁力锁，锁体主体颜色为深灰色。 断电开锁，满足消防要求； 具有电锁状态指示灯（红灯为开锁状态，绿灯为上锁状态）； 支持锁状态侦测信号（门磁）输出：NO/NC/COM 接点； 工作电压：12V/840mA 或 24V/420mA	浙江宇视科技有限公司（宇视），杭州海康威视科技有限公司（海康威视） ，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大华） ，广东安居宝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安居宝）	
8	手动报警按钮	防火 ABS 阻燃外壳报警输出：常闭；常开标称电流：≤2A（耐电流）标称电压：≤125 VDC（耐压）	浙江宇视科技有限公司（宇视），杭州海康威视科技有限公司（海康威视） ，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大华） ，广东安居宝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安居宝）	
9	24 口单元联网分配器	1) 24 个 10/100M 自适应网线供电口，2 个 10/100M 自适应级联联网口。 2) 支持 24 台全数字室内机供电和通讯。 3) 自带 DC24V 稳压开关电源，直接由 220V 市电供电。	浙江宇视科技有限公司（宇视），杭州海康威视科技有限公司（海康威视）	

序号	设备名称	技术参数	参考品牌	备注
		4) 支持 IEEE802.3、IEEE802.3u、IEEE802.3x。 5) 支持存储和转发交换方式。 6) 支持 VLAN 技术。 7) 平均无故障时间 MTBF ≥ 10 万小时。 8) 工作温度范围：-10℃~+55℃。	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大华）， 广东安居宝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安居宝）	
10	机房主机	显示屏：10.1 寸 IPS 彩色触摸屏；摄像头：CMOS 200W 像素，可开关；显示屏分辨率：1280*800；操作方式：电容式触摸屏、触摸按键；1 路 485 接口，3 路 USB2.0 接口，可插 U 盘，2 路防区输入，2 路 I/O 输出；支持拓展最大 128G TF 卡；支持选配鹅颈话筒、音箱&指纹配件	浙江宇视科技有限公司（宇视），杭州海康威视科技有限公司（海康威视）， 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大华）， 广东安居宝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安居宝）	
11	人脸采集摄像机	1、3.97 英寸触摸显示屏，屏幕分辨率 800*480； 2、采用 200 万双目摄像头，有照片视频防假功能； 3、支持人脸采集、指纹采集、卡片录入（Mifare/普通 CPU/国密 CPU 卡/二代三代身份证序列号）、身份证采集； 4、支持有线网络、无线 WiFi、USB 口通信； 5、支持在线采集，通过网络协议或 USB 口对接到平台，平台进行在线采集，采集信息实时上传； 6、工作电压：DC12V/1.5A	浙江宇视科技有限公司（宇视），杭州海康威视科技有限公司（海康威视）， 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大华）， 广东安居宝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安居宝）	
12	门禁卡	卡片类型：mifare 卡(国产)符合标准：ISO14443 标准卡片容量：1K 工作频率：13.56MHz	浙江宇视科技有限公司（宇视），杭州海康威视科技有限公司（海康威视）， 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大华）， 广东安居宝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安居宝）	
13	管理电脑	国产产品	北京联想有限公司（联想）， 华为技术有限公司（华为）、华硕电脑股份有限公司（华硕）	
二	线缆及辅材			
1	六类网线	UTP CAT6，国标；BAS 六类系列电缆确定了一个新性能评价指标，采用规格 23AWG 的单芯裸铜为导体，聚乙烯类高分子材料为绝缘体，外皮材料采用阻燃型高分子材料，电缆中心十字架隔离保证 NEXT 性能和合理施工弯曲半径。	江苏天诚智能集团有限公司（江苏天诚）、云南江南电缆科技有限公司（江南电缆）、安徽爱谱华顿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爱谱华顿）	
2	电源线	RVV3*1.5，国标	江苏天诚智能集团有限公司（江苏天诚）、云南江南电缆科技有限公司（江南电缆）、安徽爱谱华顿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爱谱华顿）	
3	锁信号线	RVV4*1.0，国标	江苏天诚智能集团有限公司（江苏天诚）、云南江南电缆科技有限公司（江南电缆）、安徽	

序号	设备名称	技术参数	参考品牌	备注
			爱谱华顿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爱谱华顿）	
4	出门按钮线	RVV2*1.0，国标	江苏天诚智能集团有限公司（江苏天诚）、云南江南电缆科技有限公司（江南电缆）、安徽爱谱华顿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爱谱华顿）	
5	手动报警信号线	RVV2*0.5，国标	江苏天诚智能集团有限公司（江苏天诚）、云南江南电缆科技有限公司（江南电缆）、安徽爱谱华顿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爱谱华顿）	
6	可燃气体探测器信号线	RVV4*0.5，国标	江苏天诚智能集团有限公司（江苏天诚）、云南江南电缆科技有限公司（江南电缆）、安徽爱谱华顿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爱谱华顿）	

## 2、视频监控系统【参考品牌：大华、海康、宇视】

序号	名称	技术参数	参考品牌	备注
一	前端设备			
1	室内枪机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具有 400 万像素 CMOS 传感器。</li> <li>2. 最低照度彩色不大于 0.005 lx，黑白不大于 0.0005 lx。</li> <li>3. 补光距离不小于 30 米。</li> <li>4. 动态范围不小于 106dB。</li> <li>5. 信噪比不小于 62dB。</li> <li>6. 需支持 IP67 防尘防水。</li> <li>7. 需支持 DC12V 供电，且在不小于 DC12V±30%范围内变化时可以正常工作。</li> <li>8. 需支持 POE 供电。</li> <li>9. 支持 Smart 侦测：场景变更侦测，区域入侵侦测，越界侦测，进入区域侦测，离开区域侦测，物品遗留侦测，物品拿取侦测，徘徊侦测，停车侦测，人员聚集侦测，快速移动侦测</li> </ol>	杭州海康威视科技有限公司（海康威视）、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大华）、浙江宇视科技有限公司（宇视）	
2	室内半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具有 400 万像素 CMOS 传感器。</li> <li>2. 最大分辨率 2560x1440。</li> <li>3. 支持 Smart 侦测：场景变更侦测，区域入侵侦测，越界侦测，进入区域侦测，离开区域侦测，物品遗留侦测，物品拿取侦测，徘徊侦测，停车侦测，人员聚集侦测，快速移动侦测</li> <li>4. 红外（激光）摄像机在 30 米距离下应能探测到目标。</li> <li>5. 在 2560x1440@25fps 下，清晰度不小于 1400TVL。最大亮度鉴别等级不小于 11 级</li> <li>6. 信噪比不小于 55dB。</li> <li>7. 摄像机能够在-30~60 摄氏度，湿度小于 93%环境下稳定工作。</li> <li>8. 不低于 IP66 防尘防水等级。</li> <li>9. 摄像机应能在 DC（12±25%）V 范围内正常工作，支持 POE 供电。</li> <li>10. 射频电磁场辐射抗扰度限值应符合 GB/T 17626.3-2023 中试验等级 3 的规定。</li> <li>11. 辐射骚扰限值应符合 GB/T 9254-2021 中等级 A 的规定。</li> </ol>	杭州海康威视科技有限公司（海康威视）、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大华）、浙江宇视科技有限公司（宇视）	
3	室外枪机（含电源支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具有 400 万像素 CMOS 传感器。</li> <li>2. 具有不小于 1/1.8"靶面尺寸</li> <li>3. 最低照度彩色：0.0005 lx。</li> <li>4. 内置暖白光补光灯。</li> <li>5. 智能侦测：支持越界侦测，区域入侵侦测。</li> <li>6. 补光距离不小于 60 米。</li> <li>7. 动态范围不小于 106dB。</li> <li>8. 信噪比不小于 62dB。</li> <li>9. 需支持 IP67 防尘防水。</li> <li>10. 需支持 DC12V 供电，且在不小于 DC12V±30%范围内变化时可以正常工作。</li> </ol>	杭州海康威视科技有限公司（海康威视）、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大华）、浙江宇视科技有限公司（宇视）	
4	高空抛物摄像机（含电源支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传感器尺寸不小于 1/1.8"，光圈大小不小于 F1.0±5%，在 IE 浏览器下，可通过扫描预览界面上的二维码获取设备资料。</li> <li>2. 内置 GPU 芯片，最低照度彩色不大于 0.0002 lx，黑白不大于 0.0001 lx。</li> <li>3. 信噪比不小于 60dB，照度适应范围不低于 140dB。</li> </ol>	杭州海康威视科技有限公司（海康威视）、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大华）	

序号	名称	技术参数	参考品牌	备注
		<p>4. 设备分辨率为 2560×1440@25fps 时，分辨力不小于 1400TVL。</p> <p>5. 支持 H. 264、H. 265、MJPEG 视频编码格式，且具有 High Profile 编码能力。</p> <p>6. 设备主码流分辨率不小于 2560×1440@25fps，子码流不小于 704x576@25fps。</p> <p>7. 镜头前盖采用增强透光玻璃，透过率不小于 96%。</p> <p>8. 支持高空抛物抗扰功能，当出现非从高处落向低处的物体，不产生报警提示信息。</p> <p>9. 支持 IP67 防尘防水。</p> <p>10. 支持智能事件分析功能，当视频画面中出现烟雾或起火、阳台上堆放可见物品或花盆、人员向上攀爬，可触发报警。</p> <p>11. 支持数据感知功能，可同时支持 10 路客户端和 5 路 web 端事件布防，设备在布防时间段内主动上传感知数据，断网重连后，报警信息与报警图片可继续上传。</p> <p>12. 支持数据感知功能，在 IE 浏览器下，重启事件记录可包括正常重启和异常重启 2 种类型。正常重启可记录重启的时间、服务类型、用户名、IP/域名信息；异常重启可记录重启时间、异常类型信息。</p> <p>13. 支持数据感知功能，可同时支持 3 路 web 监听通道，设备响应 web 端发送的查询请求，并返回对应的感知数据；断网重连后，报警信息可继续上传。</p> <p>14. 固件安全，支持硬件微引导程序 OTP 写入保护机制，uboot 的 FLASH 存储空间应采用防篡改功能。若非法修改 FLASH 中的内容，可提示异常报错，uboot 无法正常启动</p> <p>15. 支持高空抛物检测功能，当视频画面中出现物品（如建筑高层抛出的矿泉水瓶、纸盒、烟头等）自上而下掉落时，可在视频画面中叠加物品下落轨迹，同时下落的不同物品，下落轨迹的颜色不同，可显示掉落物品所属楼层、户室并叠加在视频画面上。</p>	、浙江宇视科技有限公司(宇视)	

序号	名称	技术参数	参考品牌	备注
5	周界防范摄像机（含电源支架）	1. $\geq 400$ 万像素定焦网络摄像机； 2. 传感器类型：不低于 1/3" 逐行扫描 CMOS； 3. 支持白光补光、混合补光、关闭三种补光模式设置，并支持自动和手动亮度调节模式；当在自动模式下，补光灯开启时，样机可根据被摄物的距离自动调节补光灯亮度；在手动模式下，可手动配置补光灯的亮度值。当补光灯启用时，样机可使补光灯在低照度下自动开启；在开启白光进行补光时，可输出彩色视频图像；支持自动防闪烁功能； 4. 当报警产生时，可触发联动声音报警。报警声音类型不低于 12 种，报警音量和重复次数可设置； 5. 可同时经过设定检测区域内的不低于 10 个行人进行人脸检测、跟踪、评分和抓拍。可筛选和抓拍最佳人脸图片存储及上报中心。抓拍图片数量、大小可设，支持上传全景照； 6. 可对出现在监控场景内的两眼瞳距不小于 19 像素的人脸进行检验，并叠加目标提示框； 7. 支持硬件微引导程序 OTP 写入保护机制，uboot 的 FLASH 存储空间应采用防篡改功能。若非法修改 FLASH 中的内容，可提示异常报错，uboot 无法正常启动； 8. 支持硬件微引导程序、uboot、OS、应用软件逐级校验功能，非法篡改的 uboot、OS、应用软件固件包，不能通过命令行、浏览器、客户端方式进行升级。	杭州海康威视科技有限公司（海康威视） 、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大华） 、浙江宇视科技有限公司（宇视）	
6	人脸识别枪机（含电源支架）	1、 分辨率设置为 2560×1440@25fps，分辨力不小于 1400TVL。 2、 具有不小于 1/1.8" 靶面尺寸。像元尺寸不小于 2.9um×2.9um。内置 2 个麦克风，1 个扬声器。镜头支持电动变焦，并可对拍摄物体进行自动聚焦，光圈大小为 F1.0。设备具有耀光抑制功能，耀光区域 $\leq 1\%$ 。 3、 具备 4 颗白光补光灯，灯杯为半弧形网格鳞片状，其中 2 颗近光灯、2 颗远光灯；补光灯开启后，正面不可见补光灯灯珠。4、 当补光灯打开时，补光亮度应均匀，无明显波纹状、圆环状、麻点状、条纹状及不规则亮斑。 5、 在彩色模式下，当环境照度降低至设定阈值，可自动开启白光补光灯，在白天、夜晚均可输出彩色视频图像。 6、 最低照度彩色不大于 0.0002 lx，黑白不大于 0.0001 lx。宽动态能力不小于 120dB。 7、 支持 H.264、H.265、MJPEG 视频编码格式，且具有 High Profile 编码能力。 8、 信噪比不小于 58dB。在分辨率 1920x1080 @ 25fps，延时不大于 70ms。 9、 需支持三码流技术，主码流分辨率不小于 2560x1440@25fps，子码流不小于 704x576@25fps，第三码流不小于 1920x1080@25fps。 10、 需支持 IP67 防尘防水。 11、 需同时支持 DC12V 和 POE 供电，且在不小于 DC12V $\pm 30\%$ 范围内变化时可以正常工作。	杭州海康威视科技有限公司（海康威视） 、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大华） 、浙江宇视科技有限公司（宇视）	

序号	名称	技术参数	参考品牌	备注
		<p>12、需支持本地 SD 卡存储，最大支持 256G，并支持存储卡可使用时长显示。</p> <p>13、在 IE 浏览器下，可通过扫描预览界面上的二维码获取设备资料。在 IE 浏览器下，具有设备重启和布防动态报警数据感知与记录功能，布防动态报警数据包括异常掉线、历史布防、实时布防 3 种类型；可记录报警的开始时间、结束时间、布防类型、报警链路地址、端口、链路续传。</p> <p>14、支持数据感知功能，在 IE 浏览器下，重启事件记录可包括正常重启和异常重启 2 种类型。正常重启可记录重启的时间、服务类型、用户名、IP/域名信息；异常重启可记录重启时间、异常类型信息。支持数据感知功能，可同时支持 10 路客户端和 5 路 web 端事件布防，设备在布防时间段内主动上传感知数据，断网重连后，报警信息与报警图片可继续上传。</p> <p>15、支持通过 IE 浏览器设置登录超时时间，当登录后无操作时长达到设置阈值后，设备自动退出并重新进入登录界面。</p>		
7	电梯专用摄像机（含电源）	<p>1、主码流支持 2560x1440@25fps，子码流支持 1280x720@25fps，第三码流支持 1280x720。</p> <p>2、最低照度彩色 0.005lx，黑白 0.0005lx。</p> <p>3、内置 GPU 芯片，麦克风，扬声器。</p> <p>4、支持 RS-485 功能，配合出厂配备的楼层感应器，可显示楼层信息。</p> <p>5、同一场景相同图像质量下，设备在 H.264 或 H.265 编码方式时，开启智能编码功能和不开启智能编码相比，码率节约 80%。</p> <p>6、可通过 IE 浏览器或客户端软件开启/关闭电瓶车遗留侦测功能，可设置警戒区域，可对电瓶车停留时间进行设置，可对停留时间超过设置阈值的电瓶车进行检测，叠加目标提示框，并产生报警。</p> <p>7、可对电瓶车遗留侦测的目标大小范围进行设置。</p> <p>8、当自行车、玩具车、婴儿车、手推车或超市推车等目标进入监控区域时，不产生报警。</p> <p>9、可开启/关闭持续报警输出，启用后，电瓶车遗留侦测报警可联动持续的报警输出，在布控区域内会保持报警状态，电瓶车离开布防区域后报警输出可自动关闭。</p> <p>10、支持 TOF 遮挡报警功能，可通过 IE 浏览器或客户端软件开启/关闭 TOF 遮挡报警功能，对视频画面中的人为遮挡行为进行检测报警，可联动录像、抓图、声音报警，可设置过滤时间间隔。</p> <p>11、支持声音报警功能，当 TOF 遮挡报警、电瓶车遗留侦测报警产生报警时，可在报警布防时间内触发联动声音报警，报警声音模式可设置为警戒音和提示音两种。</p> <p>12、警戒音类型不低于 11 种语音播报种类可选，并支持自定义语音导入，报警音量和重复次数可设置。</p> <p>13、支持 TOF 遮挡防干扰功能，当视频画面中光线发生明暗变化时，不触发 TOF 遮挡报警。</p> <p>14、持像素显示功能，可通过 IE 浏览器显示监视画面中鼠标所选区域水平及垂直方向的像素数。</p> <p>15、支持快捷配置功能，可在预览画面页开启/关闭“快捷</p>	杭州海康威视科技有限公司（海康威视）、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大华）、浙江宇视科技有限公司（宇视）	

序号	名称	技术参数	参考品牌	备注
		配置”页面，可配置常用图像参数、OSD 配置、音视频参数等，并支持恢复默认操作。 16、支持 1 路报警输入，1 路报警输出，1 个 SD 卡槽，支持 DC12V 或 POE 供电。碰撞防护等级 IK08。 17、支持同时开启视频遮挡和电瓶车入梯检测功能，当设备镜头被遮挡条件下电瓶车进入电梯，撤出遮挡物后应给出报警提示，直到电瓶车离开电梯，报警结束		
8	电梯无线网桥	200 米 2.4G 电梯网桥，802.11n 制式 网络接口：2 个 RJ45 ，10/100 Mbps 自适应 组网方式：点对点 带机量：4 路 2M 码流 IPC 无线传输距离：200 m 工作温度：-30℃~70℃ 安全：智能识别终端，终端准入管控 可靠：5/10MHz 窄带宽，智能频谱管理，无线抗干扰，故障可自愈 智简：APP、客户端统一管理，拓扑可视化、智能运维成对包装，免配置	杭州海康威视科技有限公司（海康威视）、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大华）、浙江宇视科技有限公司（宇视）	
9	球形云台摄像机（含电源支架）	1、全景 400 万枪球网络高清智能球机 2、支持双路区域入侵侦测、越界侦测、进入区域侦测和离开区域侦等智能侦测并联动跟踪 3、支持同时检测 5 张人脸，支持对运动人脸进行检测、跟踪、抓拍、评分、筛选，输出最优的人脸抓图 4、全景和细节均支持最大 2560×1440@30fps 高清画面输出 5、全景采用可见光补光 30m，同时采用细节高效红外阵列，低功耗，照射距离最远可达 150m 6、支持 23 倍光学变倍，16 倍数字变倍 7、支持三码流技术，每路码流可独立配置分辨率及帧率 8、支持低码率、低延时、ROI 感兴趣区域增强编码 9 支持设置遮盖区域，可设置多边形、不同的颜色或马赛克； 10、支持超低照度，【全景】彩色：0.0005 Lux @ (F1.0, AGC ON)，0 Lux with Light；【细节】彩色：0.005 Lux @ (F1.6, AGC ON)，黑白：0.001 Lux @ (F1.6, AGC ON)，0 Lux with IR 11、支持 3D 数字降噪，支持 120dB 宽动态 12、IP66，抗干扰能力强，适用于严酷的电磁环境，符合 GB/T17626.2/3/4/5/6 四级标准 13、支持两进一出报警、一进一出音频、最大支持 256GB microSD 卡存储	杭州海康威视科技有限公司（海康威视）、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大华）、浙江宇视科技有限公司（宇视）	
10	地下室摄像机	1、 分辨率设置为 2560×1440@25fps，分辨力不小于 1400TVL。 2、 具有不小于 1/1.8"靶面尺寸。像元尺寸不小于 2.9um×2.9um。内置 2 个麦克风、1 个扬声器。镜头支持电动变焦，并可对拍摄物体进行自动聚焦，光圈大小为 F1.0。设备具有耀光抑制功能，耀光区域≤1%。 3、 具备 4 颗白光补光灯，灯杯为半弧形网格鳞片状，其中 2 颗近光灯、2 颗远光灯；补光灯开启后，正面不可见补光灯灯珠。	杭州海康威视科技有限公司（海康威视）、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大华）、浙江宇视科技有限公司（宇视）	

序号	名称	技术参数	参考品牌	备注
		<p>4、当补光灯打开时，补光亮度应均匀，无明显波纹状、圆环状、麻点状、条纹状及不规则亮斑。</p> <p>5、在彩色模式下，当环境照度降低至设定阈值，可自动开启白光补光灯，在白天、夜晚均可输出彩色视频图像。</p> <p>6、最低照度彩色不大于 0.0002 lx，黑白不大于 0.0001 lx。宽动态能力不小于 120dB。</p> <p>7、支持 H.264、H.265、MJPEG 视频编码格式，且具有 High Profile 编码能力。</p> <p>8、信噪比不小于 58dB。在分辨率 1920x1080 @ 25fps，延时不大于 70ms。</p> <p>9、需支持三码流技术，主码流分辨率不小于 2560x1440@25fps，子码流不小于 704x576@25fps，第三码流不小于 1920x1080@25fps。</p> <p>10、需支持 IP67 防尘防水。</p> <p>11、需同时支持 DC12V 和 POE 供电，且在不小于 DC12V ± 30% 范围内变化时可以正常工作。</p> <p>12、需支持本地 SD 卡存储，最大支持 256G，并支持存储卡可使用时长显示。</p> <p>13、在 IE 浏览器下，可通过扫描预览界面上的二维码获取设备资料。在 IE 浏览器下，具有设备重启和布防动态报警数据感知与记录功能，布防动态报警数据包括异常掉线、历史布防、实时布防 3 种类型；可记录报警的开始时间、结束时间、布防类型、报警链路地址、端口、链路续传。</p> <p>14、支持数据感知功能，在 IE 浏览器下，重启事件记录可包括正常重启和异常重启 2 种类型。正常重启可记录重启的时间、服务类型、用户名、IP/域名信息；异常重启可记录重启时间、异常类型信息。支持数据感知功能，可同时支持 10 路客户端和 5 路 web 端事件布防，设备在布防时间段内主动上传感知数据，断网重连后，报警信息与报警图片可继续上传。</p> <p>15、支持通过 IE 浏览器设置登录超时时间，当登录后无操作时长达到设置阈值后，设备自动退出并重新进入登录界面。</p>		
11	地下室摄像机支架	<p>壁装支架 外观 白 适用范围 适合枪型、筒型、一体型摄像机壁装 材料 铝合金 调整角度 水平：360°，垂直：-45°~45°</p>	<p>杭州海康威视科技有限公司（海康威视）、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大华）、浙江宇视科技有限公司（宇视）</p>	
12	二合一防雷器	<p>电源防雷 工作电压：AC220V，最大持续运行电压：AC275V，电压保护水平：≤1200V 标称放电电流：10KA；电源线路最大放电电流：20KA；最大负载电流（A）：10A，接口类型：端子； 网络信号防雷： 额定工作电压：5V，最大持续运行电压：8V，电压保护水平（Up）：&lt;30V，响应时间≤1nS，传输速率：100M；保护线路：</p>	<p>深圳市澳特安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特安电子）、深圳市角山实业有限公司（广东角山实业）、杭州景唐通信技术</p>	

序号	名称	技术参数	参考品牌	备注
		1 2 3 4 5 6 7 8 接口类型：RJ45； 工作温度：-25~+70℃；	有限公司(景唐)	
13	光纤收发器	四电一光	杭州海康威视科技有限公司（海康威视）、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大华）、浙江宇视科技有限公司(宇视)	
二	后端设备			
1	综合管理平台-软件	含视频监控 1200 路、可视对讲管理 1200 户、梯控管理、出入口车辆放行管理 9 车道、停车场车辆收费管理、园区人员布控、园区人车智能搜索、入侵报警、高空抛物溯源应用 90 个、视频联网 1 套、门禁管理、设备网络管理 3000 路授权	杭州海康威视科技有限公司（海康威视）、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大华）、浙江宇视科技有限公司(宇视)	
2	综合管理平台-服务器	CPU：配置 1 颗 intel 至强 4210R 处理器，核数≥10 核，主频≥2.4GHz 内存：配置 64G DDR4，16 根内存插槽，最大支持扩展至 2TB 内存 硬盘：配置 2 块 1.2T 10K 2.5 寸 SAS 硬盘；最高支持 12 块 3.5 寸(兼容 2.5 寸)热插拔 SAS/SATA 硬盘，支持可选 2 块后置热插拔 2.5 寸硬盘 阵列卡：配置 SAS_HBA 卡，支持 RAID 0/1/10； PCI-E 扩展：支持 6 个 PCI-E 扩展插槽 网口：板载 2 个千兆电口；支持选配 10GbE、25GbE SFP+ 等多种网络接口 其他接口：1 个 RJ45 管理接口，后置 2 个 USB 3.0 接口，前置 2 个 USB2.0 接口，1 个 VGA 接口 电源：标配 550W (1+1) 高效铂金 CRPS 冗余电源	杭州海康威视科技有限公司（海康威视）、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大华）、浙江宇视科技有限公司(宇视)	
3	高空抛物服务器	1、具有 2 个 HDMI 接口、2 个 VGA 接口、2 个 RJ45 千兆网络接口、2 个 USB2.0 接口、2 个 USB3.0 接口、1 个 RS232 接口、1 个 RS485 接口、1 个 eSata 接口；具有 1 路音频输入接口、2 路音频输出接口，可内置 9 个 SATA 接口硬盘；具有 16 路报警输入接口、9 路报警输出接口；具有 1 路直流 12V 输出接口； 2、可接入 1T、2T、3T、4T、6T、8T、10T、12TB、14TB、16TB、18TB 容量的 SATA 接口硬盘。 3、可接入 96 路分辨率为 1920×1080 的视频图像；支持最大接入带宽 384Mbps，最大存储带宽 384Mbps，最大转发带宽 256Mbps，最大回放带宽 256Mbps； 4、预览分辨率支持：8160×3616、8208×3072、8160×2304、6912×2800、5760×1696、5520×2400、4096×2160、4000×3000、3072×3072、4096×2160、3840×2160、2560×2560、2560×1440、1920×1080、1280×960、1280×720、704×576 帧率均为 25 帧/秒；	杭州海康威视科技有限公司（海康威视）、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大华）、浙江宇视科技有限公司(宇视)	

序号	名称	技术参数	参考品牌	备注
		<p>5、可同时解码输出 24 路 H. 265 编码、30fps、1920×1080 格式的视频图像,或同时解码输出 8 路 H. 265 编码、25fps、4096×2160 或者 3840×2160 格式的视频图像,或同时解码输出 6 路 H. 265 编码、20fps、4000×3000 格式的视频图像,或同时解码输出 2 路 H. 265 编码、25fps、8160×3616 格式的视频图像;</p> <p>6、设备具有 2 个 HDMI 接口, 2 个 VGA 接口, 支持 3 组异源输出, 每组输出可独立配置全局音频预览; HDMI 接口最大支持 8K 输出, 当一路输出 8K 时, 另一路最高支持 1080P 输出; 两个 HDMI 接口可同时支持双 4K 异源输出。</p> <p>7、显示输出分辨率具有 8K(7680×4320)/30Hz, 4K(3840×2160)/60Hz、4K(3840×2160)/30Hz、2K(2560×1440)/60Hz, 1080P(1920×1080)/60Hz, UXGA(1600×1200)/60Hz, SXGA(1280×1024)/60Hz, 720P(1280×720)/60Hz, XGA(1024×768)/60Hz 设置选项;</p> <p>8、接入警戒摄像机, 支持对 IPC 的声音和闪光参数进行配置, 支持通过移动侦测、区域入侵、越界侦测、进入区域和离开区域事件联动一个或多个 IPC 的声光报警, 可以对声光联动一键撤防;</p> <p>9、接入带有温度报警、烟雾报警、障碍物遮挡报警、移动报警、防拆报警、紧急报警的智慧消防相机, 当触发报警时, 样机可联动录像、抓拍并保存图片、弹出报警画面、声音警告、上传中心、发送邮件、触发报警输出, 并按通道、时间、类型检索报警图片, 录像搜索结果支持图片和列表两种展现形式。</p> <p>10、支持同时接入多台测温人脸门禁一体机设备, 可在同一界面上实时显示通道的过人信息, 可动态弹窗展示来访人员认证信息、是否戴口罩、体温信息等, 并语音播报体温异常、未戴口罩等明。</p> <p>11、最大可接入 96 路支持高空抛物行为检测的 IPC, 可联动录像、抓图、蜂鸣报警、预置点、邮件、本地报警输出、IPC 报警输出以及日志记录; 支持按通道、日期对高空抛物行为进行录像检索, 以及关联录像回放, 并导出图片。</p> <p>12、具有存储安全保障功能, 当存储压力过高或硬盘出现性能不足时, 可优先录像业务存储</p>		
4	人脸识别服务器	<p>1、具有 2 个 HDMI 接口、1 个 VGA 接口、4 个 RJ45 网络接口、2 个 USB2.0 接口、2 个 USB3.0 接口、1 个 RS232 接口、1 个 RS485 接口(可接入 RS485 键盘)、1 个 eSata 接口; 具有 1 路音频输入接口、1 路音频输出接口、16 路报警输入接口、8 路报警输出接口, 可内置 16 块 SATA 接口硬盘; 可接入 1T、2T、3T、4T、6T、8T、10T、12TB、14TB、16TB、18TB、20TB 容量的 SATA 接口硬盘。</p> <p>2、支持常规距离、中距离、远距离三种检测模式; 根据不同的检测距离, 在配置界面给出最小可检出人体目标尺寸, 单个通道最多同时支持 4 种周界报警模式, 每种模式最多同时支持 4 个警戒区域。</p> <p>3、支持 48 路视频流人脸识别, 支持 64 路图片流人脸识别。支持 128 个人脸库, 库容 100 万张人脸图片; 支持路人库, 库容 50 万张人脸抓拍图片。</p> <p>4、4 个 GPU 条件下, 人脸库建模速度不低于 250 张/秒。</p> <p>5、支持周界报警过滤功能, 对 IPC 上报的越界侦测报警</p>	杭州海康威视科技有限公司(海康威视)、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大华)、浙江宇视科技有限公司(宇视)	

序号	名称	技术参数	参考品牌	备注
		<p>和区域入侵报警进行去误报，可去除由树叶、灯光、车辆、阴影以及小动物引起的误报；最大支持 64 路。</p> <p>6、接入带有温度报警、烟雾报警、障碍物遮挡报警、移动报警、防拆报警、紧急报警的智慧消防相机；当触发报警时，样机可联动录像、抓拍并保存图片、弹出报警画面、声音警告、上传中心、发送邮件、触发报警输出，并按通道、时间、类型检索报警图片，录像搜索结果支持图片和列表两种展现形式。</p> <p>7、支持人脸抓拍库（存储于硬盘中）存储 5000 万条人脸抓拍历史记录。</p> <p>8、具有存储安全保障功能，当存储压力过高或硬盘出现性能不足时，可优先录像业务存储。</p> <p>9、以图搜图首位命中率不低于 95%，以图搜图前十位命中率不低于 99%</p> <p>10、人脸图片建模成功率不低于 99.99%；人脸戴眼镜检出率不低于 99%；支持正确识别出男女性别，识别正确率不小于 99%；支持识别人员是否戴眼镜，正确识别率不小于 99%；</p> <p>11、支持检出水平转动角度、俯仰角、倾斜角不超过±45°且面部无遮挡的人脸；白天和晚上单人图片的人脸检出率不低于 99%，单人图片的人脸检出响应时间不超过 1 秒；</p> <p>12、可同时显示输出 40 路 H.265 编码、30fps、1920×1080 格式的视频图像；支持 1 路 H.265 编码、25fps、8160×3616 格式的视频实时预览。</p> <p>13、可显示 8160×3616（25 帧/秒）、8160×2304（25 帧/秒）、4000×3000（25 帧/秒）、3072×3072（25 帧/秒）、4096×2160（25 帧/秒）、3840×2160（25 帧/秒）、2560×2560（25 帧/秒）、2560×1440（25 帧/秒）、1920×1080（25 帧/秒）、1280×960（25 帧/秒）、1280×720（25 帧/秒）、704×576（25 帧/秒）分辨率码流</p> <p>14、开启视频流智能分析，NVR 解码性能不会降低</p> <p>15、可接入 64 路分辨率为 1920×1080 的视频图像；支持最大接入带宽 1024Mbps，最大存储带宽 1024Mbps，最大转发带宽 1024Mbps</p> <p>16、磁盘阵列功能：可设置为 RAID0、RAID1、RAID5、RAID6、RAID10、RAID50、RAID60、JBOD 模式；支持一键创建 RAID5 阵列功能；RAID 开启后，设备带宽不下降；</p> <p>17、本地界面可显示 SSD 中人脸库占用空间、系统保留空间、报警缓存空间、空闲空间。</p> <p>18、最大可接入 64 路高空抛物行为检测的 IPC，可联动录像、抓图、蜂鸣报警、预置点、邮件、本地报警输出、IPC 报警输出以及日志记录；支持按通道，日期对高空抛物行为进行录像检索，以及关联录像回放，并导出图片。</p>		
5	48 盘位存储服务器	机架式/8U48 盘位/1024Mbps 接入带宽/企业级 SATA 硬盘/64 位多核处理器/4GB 缓存（可扩展至 64GB）/2 个千兆数据网口（不支持扩展）/1 个千兆管理网口/冗余电源/网络协议：RTSP/ONVIF/PSIA/（GB/T28181）	杭州海康威视科技有限公司（海康威视）、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大华）、浙江宇视科技有限公司（宇视）	

序号	名称	技术参数	参考品牌	备注
6	硬盘（8TB）	8T, 7200RPM, 3.5寸, SATA		
6	46寸液晶监视器	<p>1. LCD显示单元为：46“超窄边液晶屏；物理分辨率达到1920×1080，响应时间≤8.5ms。</p> <p>2. LCD显示单元物理拼缝≤2.5mm，亮度达到500cd/m<sup>2</sup>，对比度达到1200:1。</p> <p>3. 拼接屏具有屏幕边缘渐进修正功能，修正屏间边缘颜色过渡不均匀。</p> <p>4. 水平状态≥178°（左右对称），垂直状态≥178°（下视角≥8°）。</p> <p>5. 拼接屏具有将输入的4K信号源旋转90度、180度和270度的功能，且不损失分辨率，无需额外配置拼控设备处理信号源。</p> <p>6. 液晶拼接显示单元具有信号自动检测功能，当前接入的信号接口无信号输入时，可自动切换到其他有信号输入的接口。</p> <p>7. 支持3D降噪和空间降噪相结合，保证帧内图像平滑，运动图像前后帧之间图像平滑，降低噪声对图像质量的影响。</p> <p>8. 内置图像处理器，采用3D梳状滤波技术，消除动态视频图像的边缘锯齿，图像清晰</p> <p>9. 具有色彩亮度传感器，可对屏幕进行色彩亮度调节，随时读取每个显示单元的RGB实时数据。</p> <p>10. 支持边缘屏蔽去黑边功能，可消除屏幕的黑边及因拼缝带来的图像变形，支持自动消除残影功能，保护液晶屏的长期使用。</p>	杭州海康威视科技有限公司（海康威视）、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大华）、浙江宇视科技有限公司（宇视）	
7	拼接屏底座	配套	杭州海康威视科技有限公司（海康威视）、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大华）、浙江宇视科技有限公司（宇视）	
8	拼接屏支架	配套	杭州海康威视科技有限公司（海康威视）、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大华）、浙江宇视科技有限公司（宇视）	
9	高清解码器	<p>高清解码器</p> <p>基于嵌入式硬件平台开发的一款解码设备</p> <p>支持HDMI 1.4、DB15转BNC输出口解码输出</p> <p>支持H.265、H.264、MJPEG等主流的编码码流解码，解码性能强劲，支持4K超高清输出</p> <p>HDMI（奇数口）输出分辨率支持4K（3840×2160@30Hz）</p> <p>支持HDMI 1.4本地输入</p> <p>支持PS、RTP、TS、ES等主流的封装格式的解码</p>	杭州海康威视科技有限公司（海康威视）、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大华）、浙江宇视科技有限公司（宇视）	

序号	名称	技术参数	参考品牌	备注
		<p>支持 H.265、H.264 的 Baseline、Main、High-profile 编解码级别的解码</p> <p>支持 G.711A/U、G.722.1、G.722、G.726、MPEG2-L2、AAC 音频格式的解码</p> <p>多元化的解码控制模式</p> <p>支持主动解码和被动解码两种解码模式</p> <p>支持开窗、窗口漫游、窗口分屏功能</p> <p>支持远程录像文件的解码输出</p> <p>支持 DDNS 前端解码</p> <p>支持直连前端设备解码上墙和通过流媒体转发的方式解码上墙</p> <p>支持使用 RTSP URL 方式从编码设备取流解码</p> <p>支持 ONVIF 标准协议接入设备，支持 GB28181 协议接入设备</p> <p>支持 RTP\RTSP 协议进行网络源预览</p> <p>支持平台以 SDK 方式集成设备</p> <p>完备的运维管理</p> <p>支持 Web 方式访问、配置和管理</p> <p>支持远程获取和配置参数，支持远程导出和导入参数</p> <p>支持远程获取系统运行状态、系统日志</p> <p>支持远程重启、恢复默认配置、升级等日常维护</p> <p>网口：2 个 RJ45 100 M/1000 Mbps 自适应以太网接口</p> <p>2 个光口 100base-FX/1000base-X</p> <p>支持光电自适应</p> <p>报警输出接口数：8</p> <p>串行接口：1 个标准 232 接口（RJ45），1 个标准 485 接口</p> <p>音频输出接口：10 个 DB15 转 BNC 独立音频输出</p> <p>报警输入接口数：8</p> <p>电源：内置 220 VAC</p> <p>功耗：&lt;108 W</p> <p>重量：≤ 6.40 kg</p> <p>工作温度：-10℃ ~ 55℃</p> <p>工作湿度：10% ~ 90%</p> <p>装箱清单：6A10UD 解码器*1</p> <p>DB15M 转 8*BNC（8 路音频转接线）*1</p> <p>DB15M 转 4*BNC（4 路 CVBS 视频转接线）*3</p> <p>合格证/保修卡/元素表*1</p> <p>挂耳包*1</p> <p>电源线*1</p> <p>脚垫*4</p> <p>解码分辨率：最大支持 3200W 像素</p> <p>解码通道：80</p> <p>解码能力：支持 5 路 3200W，或 10 路 1600W，或 12 路 1200W，或 20 路 800W，或 25 路 600W，或 40 路 400W，或 80 路 200W 及以下分辨率同时实时解码</p> <p>画面分割数：1/2/4/6/8/9/12/16/25</p> <p>输入分辨率：1080P：1920 × 1080@50/60 Hz，</p> <p>720P：1280 × 720@50/60 Hz</p> <p>视频输入接口：2 路 HDMI 1.4</p> <p>输出分辨率：HDMI：</p>		

序号	名称	技术参数	参考品牌	备注
		4K: 3840 × 2160@30 Hz (仅奇数口支持), 1080p: 1920 × 1080@50/60 Hz, 720p: 1280 × 720@50/60 Hz BNC: PAL 制式: 704 × 576@25Hz, NTSC 制式: 704 × 480@30Hz 视频输出接口: 10 路 HDMI 1.4, 3 路 DB15 转 BNC		
10	高清线	10 米 HDMI 铜线视频线 端子镀金, 抗氧化, 阻抗小, 信号传输更稳定。 即插即用, 无需驱动程序。 环保加厚外被, 耐磨不易破裂, 经久耐用。 产品经过多项专业测试, 有品质保证。  线缆类型 (音视频线): 铜缆 视频版本: HDMI 1.3 支持最大分辨率: 1080P 60Hz 接口类型: HDMI	杭州海康威视科 技有限公司 (海 康威视) 、浙江大华技术 股份有限公司 (大华) 、浙江宇视科技 有限公司 (宇视)	
11	管理电脑	国产产品	北京联想有限公 司 (联想) 、华为技术有限 公司 (华为)、 北京市曙光计算 机公司 (北京曙 光)	
三	线缆及辅 材			
1	六类网线	UTP CAT6, 国标; BAS 六类系列电缆确定了一个新性能评价指标, 采用规格 23AWG 的单芯裸铜为导体, 聚乙烯类高分子材料为绝缘体, 外皮材料采用阻燃型高分子材料, 电缆中心十字架隔离保证 NEXT 性能和合理施工弯曲半径。	江苏天诚智能集 团有限公司 (江 苏天诚)、云南 江南电缆科技有 限公司 (江南电 缆)、安徽爱谱 华顿电子科技有 限公司 (爱谱华 顿)	
2	8 芯光缆	要求: 紧套光纤外径均匀, 具有很好的剥离效果; 外皮和紧套光纤之间有多股纺纶丝, 增加了光纤的强度; 外皮材料采用阻燃型高分子 PVC 材料; 适用于大楼垂直主干以及光纤到桌面系统的应用; 外皮为黄色, 易于施工区分。	江苏天诚智能集 团有限公司 (江 苏天诚)、云南 江南电缆科技有 限公司 (江南电 缆)、安徽爱谱 华顿电子科技有 限公司 (爱谱华 顿)	
3	4 芯光缆	紧套光纤外径均匀, 具有很好的剥离效果; 外皮和紧套光纤之间有多股纺纶丝, 增加了光纤的强度; 外皮材料采用阻燃型高分子 PVC 材料; 适用于大楼垂直主干以及光纤到桌面系统的应用; 外皮为黄色, 易于施工区分。	江苏天诚智能集 团有限公司 (江 苏天诚)、云南 江南电缆科技有 限公司 (江南电 缆)、安徽爱谱	

序号	名称	技术参数	参考品牌	备注
			华顿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爱谱华顿）	
4	4口光纤终端盒	4口LC8芯墙体光纤盒铝型材 1、产品尺寸150.152.32mm 2、适用于壁挂式安装； 3、箱体材质为优质铝板；表面米色喷塑处理，米色 4、适配器面板客户可根据需要在附件选择， 5、标准配件：热缩管（一芯一根）数量根据芯数、扎带2根、魔术粘扣带2根、	江苏天诚智能集团有限公司（江苏天诚）、云南江南电缆科技有限公司（江南电缆）、安徽爱谱华顿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爱谱华顿）	
5	3*1.0电源线	RVV3*1.0，国标	江苏天诚智能集团有限公司（江苏天诚）、云南江南电缆科技有限公司（江南电缆）、安徽爱谱华顿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爱谱华顿）	

## 3、出入口管理系统

序号	名称	技术参数	参考品牌	备注
一	车辆管理设备			
1	栏杆道闸	<p>【数字广告道闸】【慢速】</p> <p>道闸方向：右向</p> <p>道闸杆长：4米</p> <p>运行速度：6秒</p> <p>功能特性：杆件双面可粘贴，箱体正面可安装宣传海报，出厂不含广告，杆件叶片采用无动力控制；</p>	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大华）、捷顺科技（捷顺）、杭州立方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立方）	
2	车检器	独立式,支持接入的最大线圈数2,继电器输出	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大华）、捷顺科技（捷顺）、杭州立方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立方）	
3	车辆抓拍摄像机	<p>集成度高：集摄像机、护罩、LED补光灯、镜头于一体，有效节省施工布线成本；</p> <p>调试方便：采用3.1-6mm电动变焦镜头，支持软件自动调焦，调试更加方便，场景适应性更广</p> <p>接口丰富：丰富的控制接口，可直接控制道闸开/关，支持外接报警设备、LED显示屏、音频输入输出等</p> <p>识别车牌种类多：能够识别民用车牌（除5小车辆），新能源车牌，警用车牌，2012式新军用车牌，2012式武警车牌等</p> <p>智能识别算法：深度智能识别算法，支持8种车型，11种车身颜色，220种车标，3000种子品牌等特征识别</p> <p>黑白名单控制：可选配TF卡，支持黑、白名单的导入及对比，可直接联动道闸开闸，支持脱机运行</p> <p>多种触发模式：支持线圈触发、视频触发等多种触发模式；捕获率高，纯视频识别，纯视频抓拍时可捕获无车牌，捕获率99.5%以上</p> <p>防跟车模式：对于连续过车的场景，可实现跟车不落杆，有效解决拥堵问题</p> <p>双灯一体化：内置红外白光一体化灯珠，有效满足不同的场景需求</p> <p>摄像机</p> <p>最低照度：彩色0.022Lux@(F1.2, AGC ON)</p> <p>黑白0.011Lux@(F1.2, AGC ON)</p> <p>快门：1/30秒至1/100,000秒</p> <p>传感器类型：1/3" Progressive Scan CMOS</p> <p>自动光圈：DC驱动</p> <p>ICR切换：支持</p> <p>镜头：电动镜头3.1-6mm</p> <p>日夜转换模式：ICR红外滤片式</p> <p>数字降噪：3D数字降噪</p> <p>压缩标准</p> <p>视频压缩标准：H.264/H.265/MJPEG</p> <p>视频压缩码率：32 Kbps~16M bps</p> <p>图像</p> <p>帧率：25fps(1920*1200)</p> <p>图像设置：饱和度,亮度,对比度,白平衡,增益,3D</p>	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大华）、捷顺科技（捷顺）、杭州立方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立方）	

序号	名称	技术参数	参考品牌	备注
		降噪通过软件可调 图像格式：JPEG 最大图像尺寸：1920*1200 网络功能 存储功能：支持 SD/SDHC 通用功能：心跳, 密码保护, NTP 校时 支持协议：TCP/IP, HTTP, DHCP, DNS, RTP, RTSP, NTP, 支持 FTP 上传图片 抓拍功能 智能识别：车牌识别、车型识别、车标识别、车辆 子品牌, 车身颜色识别 补光灯控制：补光灯自动光控、时控可选；  图片格式：采用 JPEG 编码, 图片质量可设 接口 通讯接口：1 个 RJ45 10M/100M, 自适应以太网口 , 1 个 RS-485 接口 外部接口：3 路触发输入, 其中 1 路 IO 触发输入、2 路报警输入；2 路继电器输出, 支持道闸开、关、停 内存卡插槽：1 个 TF 卡插槽, 可选配 TF 卡, 最大支 持容量 64G 音频输出：1 路音频输入输出 补光灯：支持 2 个内置 LED 灯, 白光红外可切换 一般规范 防护等级：IP67 工作温度和湿度：-25℃~70℃, 湿度小于 90%(无凝 结) 电源供应：AC100V~240V 功耗：22W MAX		
4	地感线圈	0.75mm <sup>2</sup> , 绞合导体, 镀锡铜, 绝缘蓝色 PVC 外被, 1 捆线圈 50 米。	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 限公司（大华） 、捷顺科技（捷顺）、 杭州立方控股股份有 限公司（立方）	
5	管理软件	配套	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 限公司（大华） 、捷顺科技（捷顺）、 杭州立方控股股份有 限公司（立方）	
6	中心管理 服务器	服务器 3204 6C 1.9GHZ/16G/2*1T 2.5 SAS/5350-8I RAID 0 1 5/2*1000M/550W/DVD/导轨	浪潮集团有限公司 （山东浪潮）、北京 联想有限公司（联想） 、华为技术有限公司 （华为）	
7	管理电脑	国产产品	北京联想有限公司 （联想） 、华为技术有限公司 （华为）、华硕电脑 股份有限公司（华硕）	
8	4 芯光缆	紧套光纤外径均匀, 具有很好的剥离效果; 外皮和紧套光纤之间有多股纺纶丝, 增加了光纤的	江苏天诚智能集团有 限公司（江苏天诚）、	

序号	名称	技术参数	参考品牌	备注
		强度； 外皮材料采用阻燃型高分子 PVC 材料； 适用于大楼垂直主干以及光纤到桌面系统的应用； 外皮为黄色，易于施工区分。	云南江南电缆科技有限公司（江南电缆）、 安徽爱谱华顿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爱谱华顿）	
9	8 口交换机	1. 提供固化千兆电接口 $\geq 8$ 个，独立的千兆 SFP 接口 $\geq 2$ 个； 2. 交换容量 $\geq 3.3$ Tbps，包转发率 $\geq 80$ Mpps；	北京华三通信技术有限公司（华三）、 华为技术有限公司（华为）、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锐捷）	
10	3*1.0 电源线	RVV3*1.0	江苏天诚智能集团有限公司（江苏天诚）、 云南江南电缆科技有限公司（江南电缆）、 安徽爱谱华顿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爱谱华顿）	

## 4、电子巡更系统

序号	设备名称	技术参数	参考品牌	备注
1	感应式巡更棒（含保护套）	RFID 技术自动感应无须接触，铝合金外壳与一体胶胆设计防水，震，尘等，耐低温超低功耗设计，可存储6万条记录，程序设计可具备人为破坏/电池自检/更换时间错误等记忆和记录等功能。两个功能按钮，可记录10组巡检事件代码。LCD 数码液晶显示屏可显示当前时间以及巡更点 ID 码 材质：合金	北京兰德华电子技术有限公司（兰德华）、北京蓝卡软件技术有限公司（北京蓝卡）、广东中控科技有限公司（广东中控）	
2	通讯座	采用 USB 接口供电和传输数据，稳定快速下载并传输智能巡检器数据到 PC 机，可实现近程（即 PC 机）USB 接口直接上传数据。	北京兰德华电子技术有限公司（兰德华）、北京蓝卡软件技术有限公司（北京蓝卡）、广东中控科技有限公司（广东中控）	
3	巡更点	地点钮：ABS 密封存储芯片的信息钮，内置不可修改的全球唯一的 ID 码，依据计划地名位置名称在墙体表面。 工作频率：125KHz 材质：ABS 工程塑料	北京兰德华电子技术有限公司（兰德华）、北京蓝卡软件技术有限公司（北京蓝卡）、广东中控科技有限公司（广东中控）	
4	巡更人员钮	依据巡逻人员具体名称赋予人员钮相对应的名称，巡逻人员在巡逻地点前接触一下代表自，己的人名钮证明本次为本人在巡逻。本配置主要针对多名巡逻人员共用一个巡更设备。 材质：工程塑料	北京兰德华电子技术有限公司（兰德华）、北京蓝卡软件技术有限公司（北京蓝卡）、广东中控科技有限公司（广东中控）	
5	巡更管理软件	单机软件：操作简单，人性化设计。拥有巡更点设置、人员卡设置、巡检线路设置、巡检排班设置、巡检事件设置等基础设置功能，同时依据现场可多种计划查询、分析、浏览、图形分析、打印表格等设置等功能也可加密。	北京兰德华电子技术有限公司（兰德华）、北京蓝卡软件技术有限公司（北京蓝卡）、广东中控科技有限公司（广东中控）	
	合计			

## 5、设备间工程

序号	名称	技术参数	参考品牌	备注
一	消防控制室			
1	铜芯线缆弱电井	RVV3*1.5mm <sup>2</sup> , 国标	江苏天诚智能集团有限公司（江苏天诚）、云南江南电缆科技有限公司（江南电缆）、安徽爱谱华顿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爱谱华顿）	
2	铜芯线缆（操作台、电视墙）	BYJ-3x4mm <sup>2</sup> , 国标	江苏天诚智能集团有限公司（江苏天诚）、云南江南电缆科技有限公司（江南电缆）、安徽爱谱华顿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爱谱华顿）	
3	铜芯线缆（机柜）	ZRBV3x4mm <sup>2</sup> , 国标	江苏天诚智能集团有限公司（江苏天诚）、云南江南电缆科技有限公司（江南电缆）、安徽爱谱华顿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爱谱华顿）	
4	铜芯线缆（市电UPS输入输出）	国标, YJY-5*16 mm <sup>2</sup>	江苏天诚智能集团有限公司（江苏天诚）、云南江南电缆科技有限公司（江南电缆）、安徽爱谱华顿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爱谱华顿）	
5	工业连接器	16A/3P, IP44	ABB（ABB）、施耐德电气（施耐德）、西门子（中国）有限公司（西门子）	
6	PDU 插座	16A/8 位	天津突破电气技术有限公司（天津突破）、中国大唐集团有限公司（大唐）、上海德力西集团有限公司（德力西）	
7	UPS 主机	1、三进单出 20kVA 纯在线 UPS 产品, UPS 安装方式塔式互转, 频率范围 50~60HZ, 提供最佳的供电质量与负载保护。 2、输入电压范围: 三相: 304V-478V 3、输入功率因数: 100%非线性负载≥0.999; 50%非线性负载≥0.998; 30%非线性负载≥0.992 4、输入电流谐波成份: 100%非线性负载: ≤2.5%; 50%非线性负载≤3.9%; 30%非线	山特电子有限公司（山特）、易事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易事特）、艾默生（艾默生）	

序号	名称	技术参数	参考品牌	备注
		性负载 $\leq 9.0\%$ ; 5、效率: 100%阻性负载 $\geq 95.6$ ; 50%阻性负载 $\geq 96.2\%$ ; 30%阻性负载 $\geq 95.8\%$ ((10kVA<额定; 输出容量<100kVA) 6、输出有功功率: 20kW/20kVA 7、电池电压: 士240VDC(32~44节可设置); 8、UPS充电器: 可进行充电功率为系统功率的1~20%的设置。 9、过载能力: 输入电压为额定值, 输出为阻性负载, 调节输出电流, 使输出功率为额定值的125%时, 机器正常工作时间应 $\geq 10.7\text{min}$ ; 10、UPS并机功能: 并机负载电流不均衡度, 并联后的输出电流为系统额定电流的95%时, 并机负载电流不均衡度应 $\leq 1.3\%$ ;		
8	蓄电池	1、蓄电池采用16节12V-100AH规格。 2、超长的使用寿命, 采用板栅和合金设计, 有效抵抗极板腐蚀; 卓越的大电流放电特性, 可靠的快速充电性能, 优越的深度放电恢复能力, 确保电池的使用寿命。 3、免维护的专业设计, 采用高可靠的专业阀控密封式设计, 确保电池不漏(渗)液、无酸雾、不腐蚀, 并在充电时产生的气体基本被吸收还原成电解液, 在使用时无需加水、补液和测量电解液比重。	山特电子有限公司(山特)、易事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易事特)、艾默生(艾默生)	
9	单联单控开关	单联单控开关	西门子(西门子)、上海德力西集团有限公司(德力西)、公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牛)	
10	插座	型号: 国标五孔	西门子(西门子)、上海德力西集团有限公司(德力西)、公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牛)	
3	防雷部分			
1	第一级防雷器	额定电压: 380V AC; 最大持续运行电压: 385V AC; 动作电压: 620V DC; 额定工作频率: 50Hz (60Hz) 标称放电电流 (8/20) $\mu\text{s}$ : 30kA; 最大放电电流 (8/20) $\mu\text{s}$ : 60kA; 电压保护水平 (8/20) $\mu\text{s}$ (10kA) $U_p$ : $\leq 1.8\text{kV}$ ; 响应时间: $< 20\text{nS}$ ;	欧宝防雷器科技有限公司(欧宝)、施耐德电气(施耐德)/ABB(ABB)	
2	第二级防雷器	额定电压: 380V AC; 最大持续运行电压: 385V AC; 动作电压: 620V DC; 额定工作频率: 50Hz (60Hz) 标称放电电流 (8/20) $\mu\text{s}$ : 20kA; 最大放电电流 (8/20) $\mu\text{s}$ : 40kA; 电压保护水平 (8/20) $\mu\text{s}$	欧宝防雷器科技有限公司(欧宝)、施耐德电气(施耐德)/ABB(ABB)	

序号	名称	技术参数	参考品牌	备注
		(10kA)Up: ≤1.6kV; 响应时间: < 20nS;		
3	第三级防雷器	额定电压:380V AC; 最大持续运行电压:385V AC; 动作电压:620V DC; 额定工作频率:50Hz (60Hz) 标称放电电流 (8/20) μs:10kA; 最大放电电流 (8/20) μs:20kA; 电压保护水平 (8/20) μs (10kA)Up: ≤1.5kV; 响应时间: < 20nS;	欧宝防雷器科技有限公司 (欧宝)、施耐德电气(施耐德)/ABB (ABB)	
4	接地部分			
1	等电位连接	WDZ-BYJ-1x6	欧宝防雷器科技有限公司 (欧宝)、施耐德电气(施耐德)/ABB (ABB)	
2	接地线引线	WDZ-BYJ-1x16	欧宝防雷器科技有限公司 (欧宝)、施耐德电气(施耐德)/ABB (ABB)	
5	空调			
1	柜式空调	型号: 3P	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 (格力)、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美的)、青岛海尔股份有限公司 (海尔)	
6	综合布线系统			
1	六类网线	UTP CAT6, 国标; BAS 六类系列电缆确定了一个新性能评价指标, 采用规格 23AWG 的单芯裸铜为导体, 聚乙烯类高分子材料为绝缘体, 外皮材料采用阻燃型高分子材料, 电缆中心十字架隔离保证 NEXT 性能和合理施工弯曲半径。	江苏天诚智能集团有限公司 (江苏天诚)、浙江一舟电子科技 (浙江一舟)、安徽爱谱华顿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爱谱华顿)	
2	六类非屏蔽 24 口配线架	24 位六类非屏蔽插座配线架; 配合加厚后理线支架, 以保证合理施工 考虑到六类系统的高性能给施工安装带来的复杂性, 不仅需要前侧理线架, 同时每个配线架配备后侧理线支架, 以保证弯曲半径和避免线缆挤压, 魔术扎带更有利于安装。	江苏天诚智能集团有限公司 (江苏天诚)、浙江一舟电子科技 (浙江一舟)、安徽爱谱华顿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爱谱华顿)	
3	理线器	1U 高度, 采用冷轧钢板制作, 可以将线缆整理整齐, 方便维护。	江苏天诚智能集团有限公司 (江苏天诚)、浙江一舟电子科技 (浙江一舟)、安徽爱谱华顿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爱谱华顿)	
4	数据跳线	3 米 6 类 RJ45-RJ45 数据跳线; 标准软跳线采用多股线芯设计生产而成; 性能超越 ANSI/TIA/EIA-568B.2-1 标准; 特别设计的 RJ45 接头, 确保优异性能; RJ45 头、护套、线缆一体化, 确保多次	江苏天诚智能集团有限公司 (江苏天诚)、浙江一舟电子科技 (浙江一舟)、安徽爱谱华顿电子科技有	

序号	名称	技术参数	参考品牌	备注
		插拔；	限公司（爱谱华顿）	
5	42U 机柜	1、拼装式骨架组件 1 套。 2、前单开无孔边条白色钢化玻璃门，后单开钣金平板门，前后门配优质小圆锁。 3、快开式侧门 1 对（不带锁）。 4、27U（含 27U）以下的机柜安装梁为 4 条，27U 以上的机柜安装梁为 6 条。 5、喷涂方孔条（安装角规）4 条。 6、800 宽机柜含 1 对垂直线槽。 7、2 寸承重万向脚轮（不带刹车）及支脚各 4 只。 8、M6 安装方螺母螺钉 37U 及以上 40 套，37U 以下 20 套。 9、36u 以下机柜含 1 块固定板、1 套国标 6 位排插、1 套 2/4 位风扇盒；37u 及以上含 2 块固定板，1 套国标 6 位排插，1 套 2/4 位风扇盒。	江苏天诚智能集团有限公司（江苏天诚）、浙江一舟电子科技（浙江一舟）、安徽爱谱华顿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爱谱华顿）	
6	144 芯机架式光纤配线架	1、标准：YD/T7C34:C4078，ISO/IEC 11801，ANSI/TIA-568-C.3 2、19" 机架式安装 3、金属框架，表面涂装静电喷塑，塑料组件 4、进出光纤方便灵活，有充裕的光纤盘存空间，光纤和尾纤弯曲半径不小于 30mm 5、抽拉式设计，集熔接配线一体化的熔接配线配件 6、端口数量：144 位 7、端口类型：ST、FC、SC、LC 双工通用 8、优质钢板	江苏天诚智能集团有限公司（江苏天诚）、浙江一舟电子科技（浙江一舟）、安徽爱谱华顿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爱谱华顿）	
7	机架式标准理线器	1U 高度，采用冷轧钢板制作，可以将线缆整理整齐，方便维护。	江苏天诚智能集团有限公司（江苏天诚）、浙江一舟电子科技（浙江一舟）、安徽爱谱华顿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爱谱华顿）	
8	LC 单模双工光纤适配器	1、标准：YD/T1272，ISO/IEC 11801，ANSI/TIA-568-C.3 2、材料：氧化锆陶瓷套管 3、插入损耗（含重复性）： $\leq 0.2\text{dB}$ 4、重复性： $\geq 500$ 次 5、互换性： $\leq 0.2\text{dB}$ 6、工作温度： $-20^{\circ}\text{C}\sim+60^{\circ}\text{C}$	江苏天诚智能集团有限公司（江苏天诚）、浙江一舟电子科技（浙江一舟）、安徽爱谱华顿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爱谱华顿）	
9	LC 单模尾纤 1.5 米	1、LC 插头采用“一体化”矩形结构、模刻品牌商标，弹性按板解锁机构与弹性卡子锁紧机构一体化设计，双芯带双工夹、双工夹带有 A、B 极性标识、双工夹采用易拆卸设计、方便拆卸以及转换极性 2、标准：YD/T1272，ISO/IEC 11801，ANSI/TIA-568-C.3，光缆：IEC60332-1-2，	江苏天诚智能集团有限公司（江苏天诚）、浙江一舟电子科技（浙江一舟）、安徽爱谱华顿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爱谱华顿）	

序号	名称	技术参数	参考品牌	备注
		IEC61034-2, IEC60754-1（护套）、 IEC60754-2（护套） 3、依据标准出厂前100%光学测试，性能 优于国内和国际标准 4、高质量陶瓷插芯，插入损耗低，耐久 性好 5、重复性，互换性，光学特性稳定 6、光纤类型：单模：G657A2（B6a2）黄 色 7、加强材料：芳纶纱 8、光缆芯数与护套外径：单芯：2.0mm/ 双芯：2×2.0mm（“8字形”） 9、紧包与护套材料：LSZH 10、端面类型：UPC 11、插入损耗（含重复性）：≤0.2dB 12、互换性：≤0.2dB 13、重复性≥500次 14、工作温度：-20℃~+60℃		
10	LC-LC 双芯 单模光纤跳 线3米	1、LC 插头采用“一体化”矩形结构、模 刻品牌商标，弹性按板解锁机构与弹性卡 子锁紧机构一体化设计，双芯带双工夹、 双工夹带有 A、B 极性标识、双工夹采用 易拆卸设计、方便拆卸以及转换极性 2、标准：YD/T1272, ISO/IEC 11801, ANSI/TIA-568-C. 3, 光缆：IEC60332-1-2, IEC61034-2, IEC60754-1（护套）、 IEC60754-2（护套） 3、依据标准出厂前100%光学测试，性能 优于国内和国际标准 4、高质量陶瓷插芯，插入损耗低，耐久 性好 5、重复性，互换性，光学特性稳定 6、光纤类型与护套颜色：单模：G657A2 （B6a2）黄色 7、加强材料：芳纶纱 8、光缆芯数与护套外径：单芯：2.0mm/ 双芯：2×2.0mm（“8字形”） 9、紧包与护套材料：LSZH 10、端面类型：UPC 11、插入损耗（含重复性）：≤0.2dB 12、互换性：≤0.2dB 13、重复性≥500次 14、工作温度：-20℃~+60℃	江苏天诚智能集团有 限公司（江苏天诚）、 浙江一舟电子科技 （浙江一舟）、安徽 爱谱华顿电子科技有 限公司（爱谱华顿）	
11	8 芯光缆	要求： 紧套光纤外径均匀，具有很好的剥离效 果； 外皮和紧套光纤之间有多股纺纶丝，增加 了光纤的强度； 外皮材料采用阻燃型高分子 PVC 材料； 适用于大楼垂直主干以及光纤到桌面系 统的应用；	江苏天诚智能集团有 限公司（江苏天诚）、 浙江一舟电子科技 （浙江一舟）、安徽 爱谱华顿电子科技有 限公司（爱谱华顿）	

序号	名称	技术参数	参考品牌	备注
		外皮为黄色，易于施工区分。		
8	网络设备			
1	防火墙	固化 8 个千兆电口+固化 2 千兆光口，2 个 USB 口，可选配 1T 硬盘（即插即用）内置 AC 功能，管理 64 个 RAP 或者 128 个 WALL AP，（应用及 URL 特征库免费升级 IPSIC/SSL VPN 免费）。推荐带机量 1000 人，带宽 1G-2.5G	北京新华三集团（北京新华三）、华为技术有限公司（华为）、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锐捷）	
2	核心交换机	1. 交换容量 $\geq 168\text{Tbps}$ ，包转发率 $\geq 36000\text{Mpps}$ ，支持电源以及主控冗余； 硬件配置： 1. 每台配置主控引擎 $\geq 2$ 个、电源 $\geq 2$ 个； 2. 每台配置千兆电接口 $\geq 24$ 个、千兆光接口 $\geq 72$ 个、SFP+万兆光接口 $\geq 2$ 个	北京新华三集团（北京新华三）、华为技术有限公司（华为）、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锐捷）	
3	24 口接入交换机	1. 提供固化千兆电接口 $\geq 24$ 个，独立的千兆 SFP 接口 $\geq 2$ 个； 2. 交换容量 $\geq 4\text{Tbps}$ ，包转发率 $\geq 126\text{Mpps}$ ；	北京新华三集团（北京新华三）、华为技术有限公司（华为）、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锐捷）	
4	24 口 POE 接入交换机	24 口千兆电口+2 个千兆光口，24 个千兆电口支持 POE/POE+ 供电，整机最大 POE 功率 370W，背板带宽 52Gbps，包转发率 38.69Mpps，	北京新华三集团（北京新华三）、华为技术有限公司（华为）、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锐捷）	
5	千兆单模光模块	千兆单模光模块，1310nm，10km，与交换机同一品牌	北京新华三集团（北京新华三）、华为技术有限公司（华为）、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锐捷）	
	合计			

## 6、电梯五方对讲系统

序号	设备名称	技术参数	参考品牌	备注
1	RVVP6*1.0	RVVP6*1.0, 国标	江苏天诚智能集团有限公司(江苏天诚)、云南江南电缆科技有限公司(江南电缆)、安徽爱谱华顿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爱谱华顿)	
	合计			

## 7、智慧灯杆

序号	设备名称	主要技术参数	品牌	备注
1	智慧灯杆系统		上海三思电子工程有限公司(上海三思)、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华体)、华为技术有限公司(华为)	

备注：为有助于投标人选择投标产品，如供货要求中提供了推荐品牌（或型号）、参考品牌（或型号）等，上述品牌（或型号）仅供参考，并无限制性，投标人可以选择性能不低于推荐（或参考）的品牌（或型号）的其他品牌产品；采用其他品牌（或型号）的应在投标文件中《技术条款偏差表》中注明并提供有关技术性能指标证明资料等供评标委员会评审，未在《技术条款偏差表》中注明且未提供有关技术性能指标证明资料，或经评标委员会评审未通过的，中标后只能从招标人推荐（或参考）品牌中进行选择，合同价格不予调整。

## 8、智慧生活管理服务平台

智慧生活服务平台方案及要求详见附件。

序号	产品名称	模块名称	技术参数	品牌	备注
1	智慧生活管理服务平台PC端	人事管理系统	包含人员组织管理、人员档案管理、考勤系统、外出请假管理功能。	定制开发	
		应用审批系统	包含审批类型管理、项目审批管理、认证审批管理功能。	定制开发	
		档案管理系统	包含项目档案管理、楼栋房产档案管理、客户档案管理、设备档案系统功能。	定制开发	
		综合管理系统	包含仓储管理、工单中心、访客管理、工作任务管理、三方服务平台、投诉管理、物业表扬、会员管理、合同管理、物品通行功能。	定制开发	
		缴费系统	包含费用配置、收款账户配置、收银台、物业缴费、停车缴费、代收代缴、费用催缴、开票数据、开收据、退费管理、折扣管理功能。	定制开发	
		统计分析	包含房屋档案统计、项目应收统计、业主应缴统计、项目欠费统计、业主欠费统计、维修费统计功能。	定制开发	
		智慧生活	包含商家管理、设置管理、优选商城、积分商城、到家服务、活动团购、放心食材、宠物服务、爱心帮助、居家烹饪、就医陪诊、房屋服务、车辆服务、送水到家、分时租赁、资源回收、订单中心、订单统计功能。	定制开发	
		社区生活管理	包含邻里互动圈管理、周边商户导航管理、社区公告栏管理功能。	定制开发	
		智能物联网中心	包含无人机巡更接口、无人清扫接口、充电桩接口、门禁接口、监控接口、梯控接口、车辆接口、考勤机接口、支付接口、开票系统接口功能。	定制开发	
		企业数据驾驶舱	包含集团数据驾驶舱、子公司数据驾驶舱、项目数据驾驶舱功能。	定制开发	
		底层支撑系统	包含内容管理、系统管理、发票配置功能。	定制开发	
2	业主移动端	首页	包含游客登录、服务项目、便捷功能、宣传Banner、资讯公告功能。	定制开发	
		服务	包含业主认证、车位认证、联系管家、访客申请、访客邀约、报事报修、物品通行、工程管理、物业缴费、代收代缴、智能门禁、楼宇梯控、停车缴费、物业表扬、投诉建议功能。	定制开发	
		生活	包含优选商城、积分商城、到家服务、活动团购、放心食材、跑腿、宠物、爱心帮助、居家烹饪、就医陪诊、房屋服务、车辆服务、送水到家、分时租赁、资源回收、智慧充电、邻里互动、周边商户导航、社区公告栏功能。	定制开发	
		我的	包含我的访客、工单中心、订单中心、投诉建议、	定制开	

			系统消息、我的地址、个人中心功能。	发	
3	物业管理 移动端	首页	包含动态公告、考勤打卡、业务审批、通讯录功能。	定制开发	
		物业运营	包含认证审核、出入管理、业主查询、工作任务、物业报修、维修工单、电梯维保、绿化养护功能。	定制开发	
		个人中心	包含个人资料、系统消息功能。	定制开发	
4	电子开票系统	/	需提供标准化 API 接口，无缝对接物业平台，按业务数据实时自动开具数电发票，支持全流程发票管理。接口须无次数限制且支持高并发，自动匹配税收分类编码并实时回传结果。供应商应具备合规资质，保障系统安全稳定运行。	数族臻票云、百望、国信发票通	
5	云主机 (含网络链路)	/	<p>云计算资源配置要求</p> <p>1、应用服务器配置（2台） 实例规格：通用型实例   s6.2xlarge16   8vCPUs 16GB； vCPU：8核（主频不低于 2.6GHz） 内存：16GB DDR4 系统盘：100GB 高效增强云盘，IOPS 上限 2600； 数据盘：1024GB 高效增强云盘（支持在线扩容），IOPS 上限 6000； 网络：1*弹性公网 IP，20Mbps 独享带宽，部署于私有网络 VPC 内； 安全：配置安全组规则，仅开放必要服务端口。 带宽：20M</p> <p>2、数据库服务器配置（2台） 实例规格： s6.2xlarge16   8vCPU 16GB   最大连接数：8000； vCPU：8核（主频不低于 2.6GHz） 内存：16GB DDR4 系统盘：50GB 高效增强云盘，IOPS 上限 2200； 数据盘：100GB 高效增强云盘，IOPS 上限 2600； 网络：部署于私有子网，仅允许应用服务器内网访问</p> <p>3、云硬盘备份配置 用于数据增量备份，容量 2TB； 云盘类型：高效云盘。</p>	移动云、天翼云、联通云	
			1. 客户端支持一个轻量级代理 agent，不得修改服务器操作系统内核或驱动，并禁止采用抓包技术（防止性能不可控，提供国家信息中心软件测评中心测评报告），支持使用非 root 权限运行，支持 agent 版本回滚至任意指定版本；客户端升级过程中，推送 Agent 的升级支持限制升级的速度，防止网络拥堵。支持配置 agent 自动定时运行，可设置每天或每周多个时间段内运行 agent，非运行时间段可设置 agent 为停用或者降级等不同策略。支持		

6	云安全组件	/	<p>常见的Linux和Windows操作系统及主流国产化环境：中标麒麟、银河麒麟、统信、海光、飞腾、申威（需提供兼容互认证证书，少提供一项视为不满足）。</p> <p>2. 可以对全网主机资产统一清点，可采集主机信息包括但不限于：硬件配置、操作系统、软件应用、数据库、进程和端口、系统账号、Web服务、Windows域账号等；可以实时、准确地感知入侵事件，比如：暴力破解检测、异常登录检测、反弹shell检测、web后门检测、本地提权检测、可疑操作、后门检测、web命令执行；支持实时监控针对FTP和文件共享协议SMB的暴力破解行为，并支持配置自动封停，也可在告警界面进行手动封禁和解封；支持批量配置白名单规则，批量按照攻击来源、攻击时间、攻击使用账号加入白名单；根据告警级别、IP、时间段来配置web后门自动隔离策略；支持配置开启NFS挂载的网站目录识别，且支持按照单台主机开启/关闭，防止引发性能问题；支持至少包含3个以上杀毒引擎，并可自定义配置每个杀毒引擎的开启与关闭，所有引擎应提供版本号，更新时间；支持对发现的病毒进程进行阻断处理，可立刻中断病毒进程的运行，并支持对发现的病毒文件进行处置，应隔离/彻底删除病毒文件，如果确认没有问题，应支持恢复；支持按照国际CIS检测标准（Level1、Level2）和国内等级保护检测标准（等保二级、三级）对操作系统和应用进行基线检测，内容至少应包含检查项，检查结果，通过率、修复方法等。（以上功能提供产品功能截图并加盖原厂公章）。</p> <p>3. 所投投标产品原厂连续7年以上入选Gartner CWPP全球安全指南、具备信息系统建设和服务能力等级证书CS2级以上（含CS2）以及ISO 22301业务连续性管理体系认证证书。</p> <p>4. 所投产品具备中国信通院云工作负载保护平台能力检验证书、具备信息技术产品安全测评证书（EAL3+级）。</p>	阿里云、长亭、青藤云安全	
7	等保测评	/	该平台需按照国家网络安全等级保护2.0标准，完成系统的定级、备案及符合性测评工作。测评须由具备资质的第三方机构执行，最终出具符合法要求的等保测评报告。	国康测评、信科共创、溯源电子	
8	集成服务	/	基于平台已定义的RESTful API等标准化接口，完成与门禁、梯控、停车、支付、电子发票等所有第三方系统的数据对接与业务协同。确保实现双向数据实时同步，并保证集成过程的稳定性与数据一致性。	定制开发	

9	部署联调测试	/	完成平台的部署与多轮联调测试，部署应包括应用、数据库、缓存及中间件等的配置，联调测试须覆盖所有功能模块及第三方接口，提交详尽测试报告，确保系统功能、性能与安全全面达标后方可上线。	定制开发	
10	运维服务	/	提供为期3年的运维服务。服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7x24小时系统监控、故障应急响应、定期健康检查、安全漏洞扫描与补丁管理、系统性能优化及数据备份保障。提供明确的服务水平协议（SLA），确保系统整体可用性不低于99.9%。	定制开发	

## 五、检验考核要求

合格

## 六、清单报价要求

1、招标文件附全费用工程量清单，投标人按清单报价，按图纸施工，具体施工量及设备数量根据施工现场调整，投标人综合考虑，中标后不予调整。中标人需完成清单和图纸中全部内容。全费用综合单价是指完成招标需求全部内容的单位综合价格，包括材料及设备的生产（购买）、包装、运输、装卸、加工（含加工过程中的主要及辅助材料损耗）、施工（含施工过程中的主要及辅助材料损耗）、验收、维保、培训、利润、税金、安全经费、文明施工费、临时设施费、环保费及其他相关施工措施费用和技术措施费用、规费等全部费用，并作为工程结算依据。

除业主提出的设计变更外，其他因图纸不明确造成的漏项节点不明确（由设计单位完善图纸和方案）其费用一律不予办理经济签证，均视为中标优惠或列入其他组价中，请投标报价时各单位综合考虑。投标报价总价不得高于最高投标限价。

2、除非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修改、更正，否则投标人应按招标人提供的全费用工程量清单中列出的工程项目和工程量逐项填报全费用综合单价和合价。投标人不得在工程量清单中任意增删、修改清单项目与工程量及项目排列顺序。

3、除非合同中另有规定，投标人在全费用工程量清单报价书中所报的全费用综合单价和合价、以及投标报价汇总表中的投标报价均包括完成招标文件规定的全部工程内容及为达到质量和工期目标、安全文明、环境保护等要求的直接费、间接费、利润、税金、风险费等所有费用。为满足工程建设标准和技术规范要求所发生的费用应包括在投标报价中。投标报价为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出的各项

支付金额的总和。每一清单项目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投标人未填全费用综合单价或合价的清单项目，将被视为该项费用已包括在其他有价款的全费用综合单价或合价以及投标总价内，投标人必须按合同要求完成全费用工程量清单中未填全费用综合单价或合价的工程项目，任何与未填全费用综合单价或合价的工程项目有关的工程价款，招标人将不再另行支付。

本工程暂列金详见全费用工程量清单和全费用最高投标限价，投标人必须将该费用列入投标报价中，且不得优惠。

4、因投标人原因造成投标报价及其全费用综合单价遗漏的工程项目、工程内容、工程数量、费用或计算错误等绝对值累计总额（高估冒算、多报费用不得抵消缺漏费用）占投标报价 3%（含）以上者，投标无效。凡招标文件要求或者工程造价组成应计算的费用而投标人未报，且投标文件未阐明充分理由，均视为缺漏项目或费用。因投标人原因造成投标报价及其全费用综合单价遗漏的工程项目、工程内容、工程数量、费用或计算错误等绝对值累计总额（高估冒算、多报费用不得抵消缺漏费用）占投标报价小于 3%的，投标总价不允许调整，漏报部分视为投标人对本项目的优惠。

5、开标前，投标人应认真对照施工设计图纸等文件核对招标人提供的全费用工程量清单，发现工程量存在项目划分误差、计量单位误差、数量误差、遗漏项目的，应在答疑期内向招标人提出异议或修正要求（或按招标文件规定的答疑形式提出）。

6、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未对全费用工程量清单提出异议的，中标后，招标人不再对工程量清单的项目和数量进行校对调整。投标人必须按其报价完成招标文件规定范围内及招标设计图纸规定的所有工程项目。

**7、智慧生活服务平台报价要求：**本项目智慧生活服务平台投标报价包含智慧生活服务平台建设费用、配套环境产品采购费和 3 年项目运维服务费用三部分，投标人须按照本节给定的“智慧生活服务平台分项报价表”报出各分项投标单价、小计价和智慧生活服务平台投标报价，智慧生活服务平台投标报价与全费用清单中智慧生活服务平台费用相同，且不得超过智慧生活服务平台最高投标限价（1704581.55 元），否则投标无效，如果智慧生活服务平台分项报价表中存在缺漏项，则视为缺漏项价格已包含在其他分项报价之中，平台承建方须无条件提供相关服务，招标人不再另行支付。投标人所报智慧生活服务平台投标报价必须与各项报价累计之和相符，智慧生活服务平台投标报价作为评标、定标的依据，

以单价作为结算的依据，但招标人标后复核时如发现平台承建方各项报价累计之和与智慧生活服务平台投标报价不符的，招标人将按最不利于平台承建方的方式进行调整，具体方式如下：

（1）若各项报价累计之和小于智慧生活服务平台投标报价，则以分项报价为准；

（2）若各项报价累计之和大于智慧生活服务平台投标报价，则以智慧生活服务平台投标报价为准调整分项价格。

本项目配套环境产品采购费用按分项进行报价，报价应包括：购买、包装、运输、安装、调试及试运行、验收、培训费、售后服务、测试、测试不合格需重复测试、硬件设备运维服务费、其他附件、一切税费、设备安装所需的零星配件等所有费用，直到验收合格为止，招标人不再支付除合同价款以外的任何费用。平台承建方对其所提供的货物提供三年的免费质保和售后服务，运维服务期从正式验收合格后开始。如出现并确认为硬件故障的，中标人负责更换有瑕疵的货物、部件或提供相应的高质量产品并负责相关设备更换后的配置和技术调试服务。

本项目智慧生活服务平台建设费用按分项进行报价，报价应包括：业务调研、需求分析、系统集成、其他附件、包装、一切税费、系统调试及试运行、验收、培训费、资料、售后服务、测试、测试不合格需重复测试等所有费用，直到验收合格为止，招标人不再支付除合同价款以外的任何费用。项目实施过程中招标人要求增加相应功能模块或调整相应功能模块要求的视为已包含在总价中，不再另行计算费用；招标人要求减少相应功能模块的则在总报价中扣除相应分项报价。

本项目运维服务费用按总价进行报价，一次性报出3年的运维保障服务费用。运维保障服务内容见附件。

为保障智慧生活服务平台与本智能化项目内各智能化子系统有效集成与数据互通，投标人应确保智慧生活服务平台中智能物联中心定义的各类接口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现行有效的国家强制性标准（GB）、推荐性标准（GB/T）及行业标准。投标人须负责完成平台与所有子系统设备的无缝对接与集成调试，确保数据双向实时交互畅通无阻。在项目全生命周期内，因技术标准变更、系统升级、设备更替等任何原因导致的接口调整、重新对接或集成问题，均由投标人负责解决，所涉及的全部费用已包含在投标总价中，招标人不再另行支付任何费用。

### 智慧生活服务平台分项报价表

序号	系统/ 产品名称	模块	子模块	数量	单位	品牌型号	投标单 价(元)	小计 (元)
1	业主 移动端	首页	游客登录	1	套			
			服务项目	1	套			
			便捷功能	1	套			
			宣传 banner	1	套			
			资讯公告	1	套			
		服务	业主认证	1	套			
			车位认证	1	套			
			联系管家	1	套			
			访客申请	1	套			
			访客邀请	1	套			
			报事报修	1	套			
			物品通行	1	套			
			工程管理	1	套			
			物业缴费	1	套			
			车位缴费	1	套			
			代收代缴	1	套			
			智能门禁	1	套			
			楼宇梯控	1	套			
			停车缴费	1	套			
			物业表扬	1	套			
		投诉建议	1	套				
		生活	优选商城	1	套			
			积分商城	1	套			
			到家服务	1	套			
			活动团购	1	套			
			放心食材	1	套			
			跑腿服务	1	套			
			宠物服务	1	套			
			爱心帮助	1	套			
			居家烹饪	1	套			
			就医陪诊	1	套			
			房屋服务	1	套			
			车辆服务	1	套			
送水到家	1		套					
分时租赁	1		套					
资源回收	1		套					
智慧充电	1	套						
邻里互动	1	套						
周边商户导航	1	套						
社区公告栏	1	套						
我的	我的访客	1	套					
	工单中心	1	套					
	订单中心	1	套					
	投诉建议	1	套					
	我的地址	1	套					
	系统消息	1	套					
	个人中心	1	套					
2	物业	首页	动态公告	1	套			

3	管理移动端		考勤打卡	1	套				
			业务审批	1	套				
			通讯录	1	套				
		物业运营	认证审核	1	套				
			出入管理	1	套				
			业主查询	1	套				
			工作任务	1	套				
			物业报修	1	套				
			维修工单	1	套				
			电梯维保	1	套				
			绿化养护	1	套				
		个人中心	个人中心	1	套				
		智慧生活服务平台PC端	人事管理系统	人员组织管理	1	套			
				人员档案系统	1	套			
考勤管理系统	1			套					
外出请假管理	1			套					
应用审批系统	审批类型管理		1	套					
	项目审批管理		1	套					
	认证审批管理		1	套					
档案管理系统	项目档案管理		1	套					
	楼栋房产管理		1	套					
	客户档案管理		1	套					
	设备档案系统	1	套						
综合管理系统	仓储管理	1	套						
	工单中心	1	套						
	访客管理	1	套						
	工作任务管理	1	套						
	三方服务平台	1	套						
	投诉管理	1	套						
	物业表扬	1	套						
	会员管理	1	套						
	合同管理	1	套						
	物品通行	1	套						
缴费系统	费用配置	1	套						
	收款账户配置	1	套						
	收银台	1	套						
	物业缴费	1	套						
	停车缴费	1	套						
	代收代缴	1	套						
	费用催缴	1	套						
	开发票	1	套						
	开收据	1	套						
	退费管理	1	套						
折扣管理	1	套							
统计报表	房屋档案报表	1	套						
	项目应收统计	1	套						
	业主应缴统计	1	套						
	项目欠费统计	1	套						
	业主欠费统计	1	套						
	维修费统计	1	套						
智慧生活	商家管理	1	套						

			设置管理	1	套			
			优选商城	1	套			
			积分商城	1	套			
			到家服务	1	套			
			活动团购	1	套			
			放心食材	1	套			
			爱心帮助	1	套			
			居家烹饪	1	套			
			就医陪诊	1	套			
			房屋服务	1	套			
			车辆服务	1	套			
			宠物服务	1	套			
			送水到家	1	套			
			分时租赁	1	套			
			资源回收	1	套			
			订单中心	1	套			
			订单统计	1	套			
		社区生活管理	邻里互动圈管理	1	套			
			周边商户导航管理	1	套			
			社区公告栏管理	1	套			
		智能物联中心	无人机巡更接口	1	套			
			无人清扫接口	1	套			
			门禁接口	1	套			
			监控接口	1	套			
			梯控接口	1	套			
			车辆接口	1	套			
			充电桩接口	1	套			
			考勤机接口	1	套			
			支付接口	1	套			
			开票系统接口	1	套			
		企业数据驾驶舱	集团数据驾驶舱	1	套			
			子公司数据驾驶舱	1	套			
			项目数据驾驶舱	1	套			
		底层支撑系统	内容管理	1	套			
系统管理	1		套					
发票配置	1		套					
4	电子开票系统		2	套				
5	服务	集成服务		1	项			
		部署联调测试		1	项			
		运维服务	3年	1	项			
		等保测评	2级	1	项			
6	云环境	云主机（含网络链路）	应用服务器	2	台			
			数据库服务器	2	台			
			云硬盘备份	1	台			
		云安全组件		4	套			

合计（智慧生活服务平台投标报价）		
------------------	--	--

## 七、供货送检：

供货送检：中标单位在进场前，须将进场施工材料及采购清单报请业主单位及专业监理检验，检验不合格的，重新更换直至检验合格。因材料检验不合格而耽误工期的，责任及损失由中标单位承担。检验合格证明材料上经签字后方可施工（所需费用由中标单位自行负责）。

## 八、验收：

通过相关部门验收。所涉及检验、检测及相关组织费用由中标人承担，其中不含招标人委托的第三方检测费。

## 九、其他要求：

- 1、投标人在投标前，建议仔细勘察现场，并谨慎报价；
- 2、因中标人自行采购的材料应严格按设计要求采购或生产，因材料质量引起的工程质量、进度延期等问题由中标人承担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 3、必须按要求和规范制定严格的施工组织方案、专项安全文明施工方案，确保安全文明生产，出现任何安全问题均由施工单位负责；
- 4、本项目无总包服务费；
- 5、投标人需充分勘察现场，自行考虑施工的难度，施工质量与安全防护措施必须符合国家和当地主管部门有关规定；
- 6、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分批进退场及人员安排等所产生的费用，此费用包含在投标报价中，结算时一律不调整。
- 7、由于施工场地的限制，施工现场不设生活区，承包人须自行解决，其费用含在报价中；
- 8、承包人投标报价已经包含水电费用，结算价的0.7%，若水电费由总包代缴，则由承包人在结算前向总包单位缴清水电费。否则发包人在结算中按结算价\*0.7%予以扣除。
- 9、工程结算审减额超过10%的，其超过部分咨询费用（审减率超过10%的部分\*5%）一律由中标单位承担，由业主方从工程款中代扣；
- 10、因不服从总包单位现场安全管理造成的总包单位对中标人的停工，责任自行承担；
- 11、设计修改单、技术联系单、经济签证的费用执行投标单价，中标单位必

须无条件完成。

12、中标方必须满足地方建设管理部门的有关规范和要求，不另行增加费用；

13、中标人供货前须提供所有产品的清晰的图片、型号、参数，提供官方网站地址并可以查到该款型号或提供厂家发布的彩页；中标后须提供所供产品的展板样品封样（包含单元可视对讲、对讲分机、半球、球机、枪机、弱电线缆等）；供货时必须提供与投标商品一致的产品，否则拒绝产品进场；因厂家停产原因造成产品更换，必须经由招标人书面认可，否则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中标人承担；

14、为保证产品质量，投标人中标后应提供以下原厂质保和授权并加盖原厂公章：单元门口机、综合管理平台、车牌识别一体机、门禁一体机。

**15、确保项目中智慧生活服务平台规范有序推进，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交书面承诺函，郑重保证如其中标，完全满足招标文件附件中对于智慧生活服务平台承建方的要求，并须在签订合同前提供相关的证明材料（包括企业证书、项目团队人员资格证书及社保证明）供招标人核查并且保证均真实、合法、有效且内容准确；经招标人同意后，方可进场，如无法提供满足要求的资料，招标人有权不予签订合同或要求更换满足要求的分包单位，存在任何虚假、伪造或隐瞒情形，投标人愿承担由此引发的一切法律责任与招标损失。**

注：该承诺函将作为投标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具体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商务文件——八、诚信投标承诺书。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 城改·云庐府项目智能化及三网工程项目招 标

## 投标文件

（商务文件）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_\_\_\_年\_\_月\_\_日

## 目 录

- 一、投标函（不含报价）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 三、联合体协议书（如有）
- 四、投标保证金
- 五、商务条款偏差表；
- 六、资格审查资料
- 七、商务文件详细评审资料
- 八、诚信投标承诺书
- 九、其他材料

## 一、投标函

致：（招标人）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城改·云庐府项目智能化及三网工程项目     标段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愿以报价文件投标函中的投标总报价提供招标文件要求的货物、安装及技术服务和质保售后服务等，并按合同约定履行义务。

2. 我方承诺除商务和技术偏差表列出的偏差外，我方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3. 我方响应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并承诺在投标有效期内不撤销投标文件。

4. 如我方中标，我方承诺：

- （1）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 （2）在签订合同时不向你方提出附加条件；
- （3）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 （4）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5. 除非另外达成协议并生效，你方的中标通知书和本投标文件以及招标文件、招标文件澄清、修改、补充文件将成为约束双方的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6.                     （其他补充说明）。

投 标 人：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 标 人： \_\_\_\_\_  
单位性质： \_\_\_\_\_  
地 址： \_\_\_\_\_  
成立时间： \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  
经营期限： \_\_\_\_\_  
姓 名： \_\_\_\_\_性 别： \_\_\_\_\_  
年 龄： \_\_\_\_\_职 务：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手 机 号 码： \_\_\_\_\_  
系 \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扫描件

投 标 人： \_\_\_\_\_（盖单位章）  
日 期： \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

##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城改·云庐府项目智能化及三网工程项目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本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投标有效期期满。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扫描件

投 标 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

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活动并签署文件的不需要授权委托书，只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非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活动及签署文件的还须提供授权委托书。

### 三、联合体协议书（如有）

牵头人（成员一）名称：\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住所：\_\_\_\_\_

成员二名称：\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住所：\_\_\_\_\_

鉴于上述各成员单位经过友好协商，自愿组成\_\_\_\_\_（联合体名称）联合体，共同参加\_\_\_\_\_（招标人名称）（以下简称招标人）城改·云庐府项目智能化及三网工程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的投标并争取赢得本项目合同（以下简称合同）。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 \_\_\_\_\_（某成员单位名称）为本联合体牵头人。

2. 在本项目投标阶段，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工程投标文件编制活动，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投标和中标有关的一切事务；联合体中标后，联合体各方共同与招标人订立合同，联合体牵头人负责合同订立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 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履行投标义务和中标后的合同，共同承担合同规定的一切义务和责任，联合体各成员单位按照内部职责的划分，承担各自所负的责任和风险，并向招标人（发包人）承担连带责任。

4. 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

牵头人（成员一）名称：\_\_\_\_\_，承担\_\_\_\_\_；

成员二名称：\_\_\_\_\_，承担\_\_\_\_\_；

……。

5. 投标工作和联合体在中标后工程实施过程中的有关费用按照各自承担的工作量分摊。

6. 联合体中标后，本联合体协议是合同的附件，对联合体各成员单位有合同约束力，并遵守以下约定：\_\_\_\_\_。

7. 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联合体未中标或者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

效。

8. 本协议书一式\_\_\_\_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牵头人（成员一）名称：\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成员二名称：\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

\_\_\_\_年\_\_月\_\_日

## 四、投标保证金

如采用现金（银行转账、银行电汇）的，系统自动抓取投标保证金提交信息，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基本存款账户证明扫描件（如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如采用纸质银行保函的，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基本存款账户证明（如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银行保函扫描件。银行保函格式见“投标保函示范文本”。

如采用纸质担保机构担保的，投标人须将本单位针对该项目（标段）从基本账户汇出保函费用的凭证（须载有所投项目标段编号或项目名称、投标人基本账户信息、收取该费用的保函出具单位名称及其账户信息）扫描件、基本存款账户信息（或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扫描件、保函扫描件、融资担保机构的融资担保业务经营许可证扫描件编入投标文件中。担保机构担保格式见“投标保函示范文本”。

如采用纸质保证保险的，投标人须将本单位针对该项目（标段）从基本账户汇出保证保险费用的凭证（须载有所投项目标段编号或项目名称、投标人基本账户信息、收取该费用的保证保险出具单位名称及其账户信息）扫描件、基本存款账户信息（或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扫描件、保证保险扫描件编入投标文件中。保证保险格式见“投标保函示范文本”。

如采用电子保函的，系统自动抓取电子保函信息，投标文件无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一）投标保函示范文本

编号：\_\_\_\_\_

致：受益人（招标人）名称

开立人获得通知，\_\_\_\_\_（投标人）于\_\_\_\_年\_\_月\_\_日参加编号为\_\_\_\_\_（标段编号）的\_\_\_\_\_（标段名称）投标（即“基础交易”）。

一、开立人理解根据招标条件，投标人必须提交一份投标保函（以下简称“本保函”），以担保投标人诚信履行其在上述基础交易中承担的投标人义务。鉴此，应申请人要求，开立人在此同意向受益人出具此投标保函，本保函担保金

额为人民币（大写）\_\_\_\_\_元（¥\_\_\_\_\_）。

二、开立人在投标人发生以下情形时承担保证担保责任：

- （1）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
- （2）投标人在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订立合同；
- （3）投标人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
- （4）投标人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 （5）发生招标文件明确规定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其他情形。

三、本保函为不可撤销、不可转让的见索即付独立保函。本保函有效期自开立之日起至投标有效期届满之日止。

四、开立人承诺，在收到受益人发来的书面付款通知后的七日内无条件支付，前述书面付款通知即为付款要求之单据，且应满足以下要求：

- （1）付款通知到达的日期在本保函的有效期内；
- （2）载明要求支付的金额；
- （3）载明申请人违反招投标文件规定的义务内容和具体条款；
- （4）声明不存在招标文件规定或我国法律规定免除申请人或我方支付责任的情形；
- （5）书面付款通知应在本保函有效期内到达的地址是：\_\_\_\_\_。

受益人发出的书面付款通知应由其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五、本保函项下的权利不得转让，不得设定担保。受益人未经开立人书面同意转让本保函或其项下任何权利，对开立人不发生法律效力。

六、本保函项下的基础交易不成立、不生效、无效、被撤销、被解除，不影响本保函的独立有效。

七、本保函项下的义务和责任均在保函有效期到期后自动消灭。

八、本保函适用的法律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因本保函产生的纠纷案件，由受益人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

九、本保函自我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开立人：\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签字）

地 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开立时间： \_\_\_\_年\_\_月\_\_日

注：

1. 允许投标人实际开具的银行保函或担保机构或保证保险机构出具的担保的格式与本文件提供的格式有所不同，但不得更改本文件提供的银行保函或担保格式中的实质性内容。

2. 投标人开具的银行保函（或担保机构担保或保证保险）必须具有明确有效的查询途径（网址链接及查询方式）。

## 五、商务条款偏差表

序号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响应		偏差说明
	章节及条款号	具体要求	章节及条款号	具体内容	
1					
2					
3					
4					
.....					

注：投标人对付款方式、交货及安装周期、交货及安装地点、质量保证期、投标有效期及其他商务条款未完全响应的，应当填写上表。

投标人保证：除商务条款偏差表列出的偏差外，投标人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 六、资格审查资料

## （一）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资金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员工总数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网址		传真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姓名		电话	
投标人须知要求投标人需具有的各类资质证书	类型：                      等级：                      证书号：			
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				
基本存款账户银行账号				
经营范围				
投标人关联企业情况	投标人应提供关联企业情况，包括： (1) 投标人投资（控股）或管理的下属企业名称、持有股权（出资额）比例； (2) 与投标人单位负责人（即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的其他单位名称； (3) ……			
投标货物制造商名称				

投标人须知要求 投标货物制造商需 具有的资质证书	
备注	

注：1.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附录1的要求在本表后附资质证书、营业执照等材料。接受联合体的，联合体成员分别填写。

2. 如果投标人须知第1.4.1项对投标货物制造商的资质提出了要求，投标人应根据投标人须知第3.5.1项的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资质证书扫描件或电子件。

## （二）近年财务状况（如要求）

## （三）投标人业绩情况表（资格审查）

业绩序号	项目名称（合同名称）	备注
1		
2		
.....		

注：

1. 投标人应将用于资格审查的投标人业绩在上表中列明，按照列明的业绩序号先后顺序依次填写“投标人业绩信息表（资格审查）”，并附相应业绩证明材料。

2. 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上表列明的业绩序号先后顺序依次进行评审，且仅评审“附录3 资格审查条件(业绩最低要求)”规定数量的业绩，超出规定数量部分或未在上表列明的业绩均不作为资格审查投标人业绩予以评审。

投 标 人：\_\_\_\_\_（盖单位章）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投标人业绩信息表（资格审查）

货物名称	
规格和型号	
项目名称	
买方名称	
买方联系人及电话	
合同价格	
项目概况及履约情况	
备注	资格审查业绩

注：1.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附录3的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2. 投标人为代理经销商的，投标人须知第1.4.1项要求投标人提供投标货物的业绩的，投标人应按照上表的格式提供投标货物的业绩情况并根据投标人须知第3.5.1项的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五）拟委任的项目负责人简历<sup>①</sup>

姓 名		年 龄		学 历	
职 称		单 位 职 务		拟在本标段 项目担任职 务	
执业资格		资格证 书编号			
毕业学校	____年__月毕业于____学校____专业，学制__年				
经 历					
时 间	参加过的项目名称	签约合同价 金额（万元）	担任职务	买方及联系电话	
获奖情况					

注：1. 本表应填写项目负责人相关情况。

2.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sup>①</sup> 适用于招标文件要求提供“项目负责人”的情形。

## （六）项目负责人业绩情况表（资格审查）

业绩序号	项目名称（合同名称）	备注
1		
2		
.....		

注：

1. 投标人应将用于资格审查的项目负责人业绩在上表中列明，按照列明的业绩序号先后顺序依次填写“项目负责人业绩信息表（资格审查）”，并附相应业绩证明材料。

2. 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上表列明的业绩序号先后顺序依次进行评审，且仅评审“附录5 资格审查条件（项目负责人最低要求）”规定数量的业绩，超出规定数量部分或未在上表列明的业绩均不作为资格审查项目负责人业绩予以评审。

投 标 人：\_\_\_\_\_（盖单位章）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项目负责人业绩信息表（资格审查）

货物名称	
规格和型号	
项目名称	
买方名称	
买方联系人及电话	
合同价格	
合同项目负责人	
项目概况及履约情况	
备注	资格审查用业绩

注：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附录5的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 （七）投标人信誉情况

投标人无需提供证明材料，由评标委员会通过电子服务系统查询。

## 七、商务文件详细评审资料

投标人对照商务文件详细评审条件，自行提供其他相关资料（如有）

## （一）投标人业绩情况表（详细评审）

业绩序号	项目名称（合同名称）	备注
1		
2		
……		

注：

1. 投标人应将用于商务文件详细评审的投标人业绩在上表中列明，按照列明的业绩序号先后顺序依次填写“投标人业绩信息表（详细评审）”，并附相应业绩证明材料。

2. 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上表列明的业绩序号先后顺序依次进行评审，且仅评审评审标准规定数量的业绩，超出规定数量部分或未在上表列明的业绩均不作为商务文件详细评审投标人业绩予以评审。

投 标 人：\_\_\_\_\_（盖单位章）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 投标人业绩信息表（详细评审）

货物名称	
规格和型号	
项目名称	
买方名称	
买方联系人及电话	
合同价格	
项目概况及履约情况	
备注	商务文件详细评审业绩

注：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 （二）项目负责人业绩情况表（详细评审）

业绩序号	项目名称（合同名称）	备注
1		
2		
.....		

注：

1. 投标人应将用于商务文件详细评审的项目负责人业绩在上表中列明，按照列明的业绩序号先后顺序依次填写“项目负责人业绩信息表（详细评审）”，并附相应业绩证明材料。

2. 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上表列明的业绩序号先后顺序依次进行评审，且仅评审评审标准规定数量的业绩，超出规定数量部分或未在上表列明的业绩均不作为商务文件详细评审项目负责人业绩予以评审。

投 标 人：\_\_\_\_\_（盖单位章）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项目负责人业绩信息表（详细评审）

货物名称	
规格和型号	
项目名称	
买方名称	
买方联系人及电话	
合同价格	
合同项目负责人	
项目概况及履约情况	
备注	商务文件详细评审业绩

注：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 （三）其他

## 八、诚信投标承诺书

致：（招标人）

我公司郑重承诺：

1.遵循公开、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自愿参加城改·云庐府项目智能化及三网工程项目的投标。

2.本次投标提供的资质证书、业绩及奖项等一切材料均真实、有效、合法。否则，我公司愿意接受招标人、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部门作出的相关处理、处罚。

3.本次投标为我公司自行投标，未出借、转让资质证书，未让他人挂靠投标。

4.未与其他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报价，未排挤其他投标人的公平竞争、损害招标人的合法权益。

5.未与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或其他投标人串通投标，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的合法权益。

6.中标后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完成中标项目；不向他人转让中标项目，不将中标项目肢解后分别向他人转让；不违法分包。

7.如提出异议（投诉），对提供的异议（投诉）材料的真实性负责，不恶意异议（投诉）；不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异议（投诉），影响交易活动正常进行；否则，我公司愿意接受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部门作出的相关处理、处罚。

8.本次投标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第 1.4.4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9.我方拟委任项目负责人目前未在其他项目上任职或虽在其他项目上担任项目负责人岗位，但承诺在本项目中标通知书发放后 3 个工作日内，提供原在建项目业主单位同意其项目负责人撤离的证明文件，中标通知书发放后 15 日内能够从其他项目完成撤离所有手续后至本项目并全面履约，否则视为放弃中标资格。

10.为确保项目中智慧生活服务平台规范有序推进，我单位郑重保证：我方完全满足招标文件附件中对于智慧生活服务平台承建方的要求，在签订合同前

提供相关的证明材料（包括企业证书、项目团队人员资格证书及社保证明）供招标人核查并且保证均真实、合法、有效且内容准确；经招标人同意后，方可进场，如无法提供满足要求的资料，招标人有权不予签订合同或要求更换满足要求的分包单位，存在任何虚假、伪造或隐瞒情形，我方愿承担由此引发的一切法律责任与招标损失。

11. \_\_\_\_\_（其他补充承诺）。

投 标 人： \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九、其他材料

投标人根据自身情况可以自行增加相关内容，如无，本节可以不附。

# 城改·云庐府项目智能化及三网工程项目招 标

## 投标文件 (技术文件)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_\_\_\_年\_\_月\_\_日

## 目 录

- 一、技术条款偏差表
- 二、投标货物技术性能指标的详细描述
- 三、技术服务和质保期服务计划
- 四、技术支持资料
- 五、技术文件详细评审资料
- 六、其他内容

## 一、技术条款偏差表

序号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响应		偏差说明
	供货要求	章节及条款号	具体要求	章节及条款号	具体内容	
1	供货范围					
2	相关配置、功能、技术性能参数等具体要求					
3	检验考核要求					
4	技术服务要求					
……	其他要求					

投标人保证：除技术条款偏差表列出的偏差外，投标人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 二、投标货物技术性能指标的详细描述

### 三、技术服务和质保期服务计划

## 四、技术支持资料

## 五、技术文件详细评审资料

投标人对照技术文件详细评审条件，自行提供其他相关资料（如有）

### （一）供货及安装方案

## （二）其他

## 六、其他内容

投标人根据自身情况可以自行增加相关内容，如无，本节可以不附。

# 城改·云庐府项目智能化及三网工程项目招 标

## 投标文件

（报价文件）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_\_\_\_年\_\_月\_\_日

## 目 录

- 一、投标函
- 二、投标总报价汇总表
- 三、分项报价表
- 四、其他内容



## 二、投标总报价汇总表

## 投标总报价汇总表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智能化及三网工程投标报价	
2	智慧生活服务平台投标报价	
合计（投标总报价）=智能化及三网工程投标报价+智慧生活服务平台投标报价		

### 三、分项报价表

1. 投标总报价请根据招标人发布的工程量清单进行报价。
2. 智慧生活服务平台投标报价要求详见第五章供货要求——六、清单报价要求——7、智慧生活服务平台报价要求。

。

#### 四、其他内容

投标人根据自身情况可以自行增加相关内容，如无，本节可以不附。